

编号：皖 YH20260100005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审定稿）

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皖）-018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56800366T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证书编号：
首次发证：
有效期至：
业务范围：

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9号富荣大厦
周厚俊
APJ-(皖)-018
2021年06月15日
2026年07月15日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药品及医药制造业，烟花爆竹制造业。



编号：皖 YH20260100005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审定稿)

法定代表人：周厚俊

技术负责人：伍朝胜

项目负责人：郝建国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人员

| 人员类别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注安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签字 |
|---------|-----|--------------------|-------------|-----|
| 项目负责人 | 郝建国 | 1600000000200542 | 34180192072 | 郝建国 |
| 项目组成员 | 冯溪阳 | 1600000000201256 | 34200240083 | 冯溪阳 |
| | 张晓玉 | 1100000000301187 | / | 张晓玉 |
| | 李敏 | 1600000000300008 | / | 李敏 |
| | 雷永生 | 1200000000300747 | / | 雷永生 |
| | 董健 | 201911046340000068 | 34210282131 | 董健 |
| 报告编制人 | 郝建国 | 1600000000200542 | 34180192072 | 郝建国 |
| | 董健 | 201911046340000068 | 34210282131 | 董健 |
| 报告审核人 | 赖荣国 | 0800000000102754 | 44090079441 | 赖荣国 |
| 技术负责人 | 伍朝胜 | 1800000000100182 | 34060015083 | 伍朝胜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刘云飞 | 1600000000200406 | / | 刘云飞 |

修改说明

根据 2026 年 2 月 4 日，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结合隐患整改情况，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隐患整改及报告修改情况如下。

隐患整改及报告修改情况说明

| 序号 | 专家意见 | 隐患整改及报告修改情况 |
|----------|--|---|
| (一) 报告方面 | | |
| 1 | 完善库区概况，补充仓储容量及仓库耐火等级等信息 | 已完善库区概况，补充库区核定药量为 21000kg，仓库耐火等级均为二级，详见报告第 2.3 节。 |
| 2 | 明确固定值班电话；细化经营能力评估，补充运输保障、人员资质、经营许可匹配性等内容 | 已补充库区固定值班电话号码 0552-5450399，详见报告第 2.11 节； 已细化经营能力评估，补充运输保障，人员资质及经营许可匹配性等内容，该公司与 3 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配备 5 辆危险品运输车，驾驶员押运员共计 5 人，均通过专门培训考核取得资质证书，该公司配送范围在五河县内，与经营能力相匹配，详见报告第 5.2.2 节。 |
| 3 | 完善检查表，补充防雷装置检测单位，检测时间及有效期等关键信息 | 已完善检查表补充防雷检测信息，防雷检测单位为蚌埠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资质证号为 1132017004，检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检测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6 日。详见报告表 5-5 及附表 1-3。 |

| | | |
|----------|--------------------|--|
| 4 | 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险等相关附件 | 已更新安全生产责任险保险单详见报告附件 14 |
| 5 | 按与会人员提出的其他意见一并修改文本 | 与会人员提出的其他意见已修改： 1、应急预案备案材料已更新详见报告附件 7； 2、已补充完善检查表中安全评价机构的相关信息，详见报告表 6-5。 |
| (二) 现场方面 | | |
| 1 | 拆除库区停用（弃用）的电源线路 | 已拆除库区停用的电源线路见附件 18 第 1 项 |
| 2 | 按规范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已按规范设置“当心触电”、“安全出口”及“当心爆炸”的安全标志见附件 18 第 2 项 |

前 言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长期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业务。2008年6月成立，注册地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大桥路89号，仓储地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小溪镇狮子山。《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编号：（皖）PF[2023]00065号），经营范围：组合烟花类（C级、D级）、爆竹类（C级），有效期至2026年3月19日。

为提升烟花爆竹经营储存安全条件，满足烟花爆竹经营许可相关要求，该公司委托本公司进行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本公司安全评价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勘查，指出了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并对企业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现场复查。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烟花爆竹企业安全评价规范》以及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及整改情况，编制完成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审定稿）。

本报告共分八个部分：第一章概述，第二章企业基本情况，第三章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第四章安全评价单元及安全评价方法，第五章定性、定量评价，第六章安全对策和整改，第七章结论及建议，最后为附录及附图附件。

在安全评价过程中，得到蚌埠市应急管理局、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和该公司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评 价 组

2026年2月11日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概 述 | 1 |
| 1.1 安全评价目的 | 1 |
| 1.2 安全评价原则 | 1 |
| 1.3 安全评价依据 | 2 |
| 1.4 安全评价范围 | 5 |
| 第二章 企业基本情况 | 6 |
| 2.1 企业概况 | 6 |
| 2.2 变化情况 | 7 |
| 2.3 库区概况 | 8 |
| 2.4 当地气象、水文、地质情况 | 9 |
| 2.5 企业经营流程 | 10 |
| 2.6 原材料预计用量 | 10 |
| 2.7 主要经营设施设备 | 10 |
| 2.8 安全、消防设施 | 11 |
| 2.9 库区内、外部距离 | 13 |
| 2.10 安全管理情况 | 16 |
| 2.11 公用工程情况 | 17 |
| 第三章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 19 |
| 3.1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方法 | 19 |
| 3.2 原料、成品、半成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20 |

| | |
|---------------------------------|----|
| 3.3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 | 21 |
| 3.4 装卸、搬运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23 |
| 3.5 主要设备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23 |
| 3.6 储运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24 |
| 3.7 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26 |
| 3.8 人员因素危险性分析 | 29 |
| 3.9 燃放试验和报废烟花爆竹销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30 |
| 3.10 其他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31 |
| 第四章 安全评价单元及安全评价方法 | 32 |
| 4.1 安全评价单元 | 32 |
| 4.2 安全评价方法 | 32 |
| 第五章 定性、定量评价 | 34 |
| 5.1 资料审核评价 | 34 |
| 5.2 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评价，经营能力评估 | 36 |
| 5.3 工艺安全性评价 | 39 |
| 5.4 安全防护设施、措施评价 | 39 |
| 5.5 电器、机械、工具安全特性评价 | 41 |
| 5.6 周边环境危险性评价 | 42 |
| 5.7 事故后果模拟分析 | 43 |
| 5.8 消防设施检查 | 45 |
| 5.9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情况 | 47 |
| 5.10 综合评价结果 | 53 |

| | |
|---|-----|
| 第六章 安全对策和整改..... | 55 |
| 6.1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 55 |
| 6.2 整改复查情况..... | 56 |
| 6.3 重大安全隐患情况检查..... | 57 |
| 6.4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对标检查..... | 59 |
| 6.5 经营安全条件评价..... | 63 |
| 第七章 结论与建议..... | 69 |
| 7.1 结 论..... | 69 |
| 7.2 建 议..... | 70 |
| 附 图..... | 72 |
| 1、库区总平面布置实测图 | |
| 2、库区外部距离实测图 | |
| 附 录..... | 74 |
| 1、资料审核和现场复查表..... | 74 |
| 2、安全评价方法简介及评价过程..... | 88 |
| 3、主要原物理化性能和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96 |
| 附件 主要资料、附件..... | 106 |
| 1、营业执照 | |
| 2、原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情况说明 | |
| 3、蚌埠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核准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为三级 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的通知 | |
| 4、土地租赁协议书 | |
| 5、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汇总及安全合格证 | |

- 6、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汇总表
- 7、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 8、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 9、关于确定公司主要负责人、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调整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任命专职安全员的有关文件
- 10、组织机构图、安全管理网络图
- 11、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部分）
- 12、危险物品运输单位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汽车上户登记合同/运输合同、车辆证件及相关人员资质汇总表及证书
- 13、从业员工工伤保险缴纳凭证
- 14、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单
- 15、停用说明
- 16、安全现状评价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照片
- 17、情况说明
- 18、五河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批发）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现场整改照片
- 19、安全现状评价委托书

第一章 概 述

1.1 安全评价目的

安全现状评价是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监管和安全许可的重要环节,是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的具体体现,其目的是实现系统安全。

为提升烟花爆竹经营储存安全条件,满足烟花爆竹批发经营许可相关要求,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进行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本公司接受委托后,成立了安全评价组,安全评价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勘验、调研,收集了有关资料,与企业有关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并对现场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及其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

本安全现状评价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和现行标准规范,分析、研究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库区安全现状及有关资料,应用定性、定量评价方法,查找、分析该公司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及危险有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安全整改措施与建议,提高本质安全程度,为该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延期换证及安全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1.2 安全评价原则

本评价遵循科学性、公正性、合法性、针对性的原则,以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规范为依据,客观公正、全面深入地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工作。

1.3 安全评价依据

1.3.1 主要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 《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第 88 号，2021 年修正，2021 年 9 月 1 日施行）
2. 《消防法》（国家主席令第 81 号，2021 年修订，2021 年 4 月 29 日施行）
3. 《职业病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24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
4. 《劳动法》（国家主席令第 24 号，2018 年修订）
5. 《环境保护法》（国家主席令第 9 号，2014 年修订）
6. 《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主席令第 25 号）
7. 《行政许可法》（国家主席令第 29 号，2019 年修订）
8.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55 号，第 666 号令修订）
9. 《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 586 号）
10.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 708 号）
11.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593 号）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7 号）
13.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 44 号）
14.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号，2013 年 12 月 1 日施行）
15. 《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93 号，2018 年 3 月 1 日施行）

16.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 总局令第77号修正, 2015年5月1日施行)
17. 《应急管理部关于修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决定》(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2019年9月1日起施行)
1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第58号令修订)
19.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通知》(安委办〔2024〕2号)
20.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烟花爆竹生产经营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安委办〔2010〕30号)
21.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标准〈烟花爆竹 安全与质量〉的通知》(原安监总厅管三〔2013〕66号)
22. 《财政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
23.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遏制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重特大事故工作意见的通知》(原安监总管三〔2016〕62号)
24. 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原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
25. 《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公告(十四届)第二十四号)
26. 关于《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仓库安全管理部分建设技术

指南》的函(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二司, 2025年4月)

27.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

1.3.2 主要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

1.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2.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
3. 《烟花爆竹 安全与质量》(GB 10631-2013)
4. 《烟花爆竹 组合烟花》(GB 19593-2015)
5. 《烟花爆竹抽样检查规则》(GB/T 10632-2014)
6. 《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标志》(AQ 4114-2011)
7. 《烟花爆竹流向登记通用规范》(AQ 4102-2008)
8.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AQ 4131-2023)
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10.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
11.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标准》(GB/T 50115-2019)
12. 《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
13.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2011)
14. 《烟花爆竹防止静电危害技术规范》(AQ 4115-2025)
15. 《危险场所电气防爆安全规范》(AQ 3009-2007)
16.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 50033-2013)
17.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T 50034-2024)
18. 《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 50011-2010)
19.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GB 2894-2025)
20. 《消防安全标志 第1部分: 标志》(GB 13495.1-2015)

21.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 50974-2014)
22.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 55036-2022)
23. 《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AQ 4101-2008)
24.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T 29639-2020)
25. 《安全评价通则》 (AQ 8001-2007)
26. 《烟花爆竹企业安全评价规范》 (AQ 4113-2008)
27. 其他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

1.3.3 其他依据

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 (2018 年版)
2.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 55037-2022)
3.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 50140-2005)
4.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及安全评价委托书

1.4 安全评价范围

本安全现状评价是为提升该公司烟花爆竹仓储经营安全条件、强化安全管理、满足《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延期换证相关要求进行的。

本安全评价范围包括烟花爆竹仓库库址、总体布局、库房、周边环境、公辅工程和安全管理等, 不包括库区外运输安全等。

第二章 企业基本情况

2.1 企业概况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长期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业务。2008年6月成立,注册地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大桥路89号,烟花爆竹仓库库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小溪镇狮子山,由于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由黄继功变更为张安徽,2025年8月,该公司变更《营业执照》及《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编号:(皖)PF[2023]00065号),经营范围:组合烟花类(C级、D级)、爆竹类(C级),有效期至2026年3月19日。

该公司现有从业人员20人,其中安全管理人员2人,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3人。该公司建立了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成立了应急指挥部,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6年1月27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通过安全培训,取得安全合格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驾驶员、押运员通过专门培训考核,取得相应资格证书。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编号: 赣交运管许可宜字 360900211497 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 配备有 1 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 赣 C752C9), 该公司共计配备 5 辆危险品运输车, 具备配送能力。

该公司的烟花爆竹产品经营范围为: 爆竹类(C 级)、喷花类(C 级、D 级)、旋转类(C 级、D 级)、升空类(C 级)、吐珠类(C 级)、玩具类(C 级、D 级)、架子烟花类(C 级)、组合烟花类(C 级、D 级)。

2.2 变化情况

上轮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换证以来, 该公司变化情况见下表, 其他设施未变化。

表 2-1 上轮换证以来变化情况

| 序号 | 上轮换证时情况 | 上轮换证以来情况(现状) | 变化情况 | 备注 |
|----|--------------------------|--|------|--|
| 1. | 库区大门未设置刷卡门禁一体机 | 库区大门设置 1 套刷卡门禁一体机 | 有变化 | 烟花爆竹 安全生产 风险监测 预警系统 升级建设 增加 |
| 2. | 库区大门未设置出入口抓拍机 | 库区大门设置 2 套出入口抓拍机 | 有变化 | |
| 3. | 库区未设置烟花爆竹仓储风险监测专用视频分析一体机 | 库区设置 1 套烟花爆竹仓储风险监测专用视频分析一体机 | 有变化 | |
| 4. | 库区未设置室外防水智能 IP 音箱 | 库区设置 2 台室外防水智能 IP 音箱 | 有变化 | |
| 5. | 视频监控系统 25 只视频探头 | 视频监控系统 32 只视频探头, 库房内新增 6 台防爆球形摄像机, 值班监控室新增 1 只红外半球摄像机, 为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增加并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目前共有 15 只视频探头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有变化 | |
| 6. | 库房内未设置防爆温湿度传感 | 库房内共设置 5 套防爆温湿度传感器 | 有变化 | |

| | | | | |
|-----|-----------------------------|--|-----|------|
| | 器 | | | |
| 7. | 消防水池蓄水量为 470m ³ | 消防水池扩建, 蓄水量为 750m ³ | 有变化 | |
| 8. | 库房内未设置防爆应急标志灯 | 库房内共计设置 6 个防爆应急标志灯, 见附件 16 第 (5) 项 | 有变化 | 隐患整改 |
| 9. |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在用 |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 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 15, 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 16 第 (7) 项 | 有变化 | 隐患整改 |
| 10. | 库区北侧围墙外为水塘、空地 | 库区北侧围墙外空地上新设有风力检测信号塔, 距离 2 号 1.3 级烟花库 381 米 | 有变化 | |
| 11. | 该公司设置了安全科、仓储部、供销运输部、办公室和财务部 | 该公司设置了安全科、仓储部、配送部、办公室和财务部 | 有变化 | |

注: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相关设备已安装, 相关设备设施数据目前已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该公司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仓库安全管理部分建设技术指南》(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二司, 2025 年 4 月)及《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任务清单》的要求, 进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 新增设备设施情况详见表 2-1。

2.3 库区概况

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占地面积 9999m²。库区有烟花爆竹仓库、值班监控室、消防器材室、守护室、岗哨等。烟花爆竹库区核定药量为 21000kg, 现有 3 栋 1.3 级烟花爆竹仓库概况如下:

1 栋 1 号 1.3 级爆竹库, 建筑面积 613m², 耐火等级二级, 药物限量 8000kg,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 2 个防火分区(小库);

1 栋 2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 613m², 耐火等级二级, 药物限量 8000kg,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 2 个防火分区(小库);

1 栋 3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 480m², 耐火等级二级, 药物限量 5000kg,

1 个防火分区: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³)位于库区中部,位于 2 号 1.3 级烟花库的南侧。

消防水池南侧相邻处设有消防泵房。

1 号 1.3 级爆竹库北侧有狗棚和厕所(停用闲置)。

值班监控室、消防器材室和守护室为一栋建筑,位于库区东南侧,整栋建筑北侧设有 1 个水井。

岗哨位于库区大门入口右侧。

自上轮换证以来,库区建筑(构)物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表 2-1。

2.4 当地气象、水文、地质情况

2.4.1 气象、水文情况

五河县属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与南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的过渡带,兼有两个气候带的特点。季风显著,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适中,光照充足,无霜期较长。但因处在中纬度,冷暖气团活动交锋频繁,且变化大,加之降水集中,常有旱、涝气候灾害发生。

全年可日照时数平均为 2167.5 小时,日照率为 49%。全年平均气温 15.1℃,气温年内变化较大,一月份最低,平均气温 3.3℃。七月份最高,平均气温 28.1℃。蚌埠市年平均雷曝日 31.4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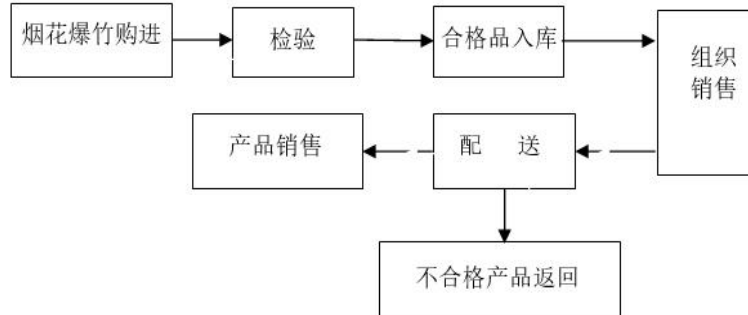
十年平均降水量为 905.4 毫米,平均降水日数为 105 天。受季风影响,各季节平均降水悬殊。夏季达 467.4 毫米,春季为 200.1 毫米,秋季为 160.5 毫米,冬季只有 77.4 毫米。降水保证率较高,有 80%的年份降水量在 760 毫米以上。

2.4.2 地质情况

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地质情况较好,满足烟花爆竹仓库要求。

2.5 企业经营流程

该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流程见图 2-1。



上轮换发《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以来,该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流程未发生变化。

2.6 原材料预计用量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制品批发经营公司,不是生产企业,本评价不考虑原材料用量。

2.7 主要经营设施设备

该公司主要经营设施设备有烟花爆竹仓库、消防泵房、值班监控室、消防器材室、守护室、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等,不涉及特种设备。主要经营设施情况见表 2-2。

表 2-2 主要经营设施情况

| 序号 | 设施名称 | 建筑面积 (m ²) | 危险 等级 | 药物限 量(kg) | 整栋仓库 定员(人) | 备 注 |
|----|-------|---------------------------|----------|--------------|---------------|------------------------|
| 1 | 1号爆竹库 | 613 | 1.3 | 8000 | 6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
| 2 | 2号烟花库 | 613 | 1.3 | 8000 | 6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

| | | | | | | |
|---|---------|-----|-----|------|---|--|
| 3 | 3号烟花库 | 480 | 1.3 | 5000 | 6 | 1个防火分区 |
| 4 | 值班监控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1栋建筑 |
| 5 | 消防器材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
| 6 | 守护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
| 7 | 岗哨 | 24 | 非危险 | 无药 | / | 有人值守 |
| 8 | 消防水池 | / | 非危险 | 无药 | / | 蓄水量约 750m ³ |
| 9 | 危险品运输车辆 | / | / | / | / | 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497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配备有1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752C9),该公司共计配备5辆危险品运输车,具备配送能力。 |

上轮换证以来,该公司主要经营设备设施变化情况详见表 2-1。

2.8 安全、消防设施

该公司烟花爆竹仓库设有防雷设施,库房门前设置有防静电扶手,库房内安装有烟感探头等。库区配备有手抬机动泵、灭火器、消防水池等消防器材及设施。烟花爆竹库区主要安全、消防设施见表 2-3。

表 2-3 主要安全、消防设施

| 名称 | 数量 | 所在场所、位置 | 备注 |
|---------------------|---------------------------------|---------|---|
| 防静电扶手 | 6 个 | 各库房出入口旁 | |
| 手抬机动泵 | 2 台 | 消防泵房 | 型号:190FD,额定功率 8.5kW |
| 干粉灭火器 | 30 具 | 库区 | |
| 消防水池 | 1 座 | 库区 | 消防水池扩建,蓄水量由 470m ³ 增加至 750m ³ |
| 消防水带 | 5 盘 | 库区 | |
| 消防水枪 | 4 只 | 库区 | |
| 防爆应急标志灯 | 6 个 | 库房内 |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22 只烟感探头(14 只有线烟感探头, 8 只无线烟感探头) | 库房内 | 22 只烟感探头全部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 防爆温湿度传感器 | 5 套 | 库房内 | |
| 室外防水智能 IP 音箱 | 2 台 | 库区 | |
| 烟花爆竹仓储风险监测专用视频分析一体机 | 1 套 | 值班监控室 | 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增加,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 刷卡门禁一体机 | 1 套 | 库区大门 | |
| 出入口抓拍机 | 2 套 | 库区大门 | |
| 视频监控系统 | 32 只视频探头 | 库区 | 库房内新增 6 台防爆球形摄像机,值班监控室新增 1 只红外半球摄像机,为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增加,共有 15 只视频探头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 | | | |
|--------|----|--------|----------------------------|
| 防雷设施 | 3套 | 烟花爆竹仓库 | |
| 电子围栏 | 1套 | 沿库区围墙 | 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 红外对射装置 | 1套 | 库区 | |

注: 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相关设备已安装, 相关设备设施数据目前已接入安徽省应急厅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上轮换发《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后, 库区内安全、消防设施发生变化, 变化情况详见表 2-1。

2.9 库区内、外部距离

2.9.1 总平面布局

(1) 1号 1.3级爆竹库布置在库区西侧, 2号 1.3级烟花库布置在库区北侧, 3号 1.3级烟花库布置库区南侧;

(2) 值班监控室、消防器材室和守护室为一栋建筑, 位于库区东南侧, 整栋建筑北侧设有 1 个水井;

(3)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³)位于库区中部, 位于 2号 1.3级烟花库南侧, 消防水池南侧相邻处设有消防泵房;

(4) 1号 1.3级爆竹库北侧设有厕所(停用闲置)和狗棚;

(5) 岗哨位于库区大门入口右侧;

(6) 库区有 1 个大门, 3 个安全疏散出口, 大门位于库区的西侧, 2 个安全疏散出口位于库区北侧, 1 个安全疏散出口位于库区东南侧。

库区平面布局较合理。库区总平面布置实测图、库区外部距离实测图见附图。

上轮换证以来,库区建筑(构)物发生变化,变化情况详见表 2-1。

2.9.2 库区内、外部距离

依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和《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3 号)等相关要求,对库区主要建构筑物内、外部距离进行检查,检查结果见表 2-4。

表 2-4 库区主要建构筑物内、外部距离检查表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的法律 法规标准规 范的条款 | 标准间距(m) | 实际距离 (m) | 检查 结果 |
|---------------|---|----------------------------|---------|----------|----------|
| 一、内部距离 | | | | | |
| 1 | 1 号 1.3 级爆竹库(药物限量 8000kg)~北侧围墙 | A 第 5.1.4 条 | ≥5 | 6.1 | 符 合 |
| 2 | 1 号 1.3 级爆竹库(药物限量 8000kg)~西侧围墙 | A 第 5.1.4 条 | ≥5 | 5 | 符 合 |
| 3 | 1 号 1.3 级爆竹库(药物限量 8000kg)~南侧岗哨 | A 第 5.3.8 条 A 第 5.3.4 条 | 30 | 32 | 符 合 |
| 4 | 1 号 1.3 级爆竹库(药物限量 8000kg)~东侧 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8000kg) | A 第 5.3.4 条 | 30 | 38.1 | 符 合 |
| 5 | 1 号 1.3 级爆竹库(药物限量 8000kg)~东南侧 3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5000kg) | A 第 5.3.4 条 | 30 | 37.6 | 符 合 |
| 6 | 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8000kg)~北侧围墙 | A 第 5.1.4 条 | ≥5 | 5.6 | 符 合 |
| 7 | 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8000kg)~东北侧围墙 | A 第 5.1.4 条 | ≥5 | 8.7 | 符 合 |
| 8 | 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8000kg)~东南侧值班监控室 | A 第 5.3.6 条 | 40 | 40 | 符 合 |
| 9 | 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8000kg)~南侧 3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5000kg) | A 第 5.3.4 条 | 30 | 43 | 符 合 |
| 10 | 3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5000kg)~东侧值班监控室 | A 第 5.3.6 条 | 35 | 40 | 符 合 |
| 11 | 3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 5000kg)~东侧围墙 | A 第 5.1.4 条 | ≥5 | 11 | 符 合 |

| | | | | | |
|--|---|----------------------|------------------|-------|----|
| 12 |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东南侧围墙 | A第5.1.4条 | ≥5 | 5 | 符合 |
| 13 |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西侧岗哨 | A第5.3.8条 A第5.3.4条 | 25 | 30 | 符合 |
| 二、外部距离 | | | | | |
| 1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北侧木材厂 | A第4.3.3条 | 60 | 328.4 | 符合 |
| 2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侧五河县地震科教园 | A第4.3.3条 | 100 | 300 | 符合 |
| 3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侧养殖棚 | A第4.3.3条 | 60 | 66.9 | 符合 |
| 4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侧380V架空电线(杆高10m,与该企业有关) | A第12.6.5条 | 15(1.5倍杆高、杆高10米) | 37 | 符合 |
| 5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侧G104国道 | B第十八条 | 100 | 430.8 | 符合 |
| 6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西南侧架空通信线(杆高5米,与该企业有关,注3) | A第12.6.5条 | 7.5(1.5倍杆高、杆高5米) | 38 | 符合 |
| 7 | 2号1.3级烟花库库房外墙~北侧风力检测信号塔(注4) | A第13.7.2条 | 50 | 381 | 符合 |
| 8 |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西侧380V架空电线(杆高10m,与该企业有关,注3) | A第12.6.5条 | 15(1.5倍杆高、杆高10米) | 35 | 符合 |
| 9 |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西侧架空通信线(杆高10m,与该企业有关,注3) | A第12.6.5条 | 15(1.5倍杆高、杆高10米) | 35 | 符合 |
| 10 |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西侧养殖棚 | A第4.3.3条 | 50 | 103.5 | 符合 |
| <p>注:1、A—《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B—《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593号);</p> <p>2、库区内西北侧厕所距1号1.3级爆竹库不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5.3.8条的规定(规范要求为30m),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15,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16第(7)项;</p> <p>3、距离1号1.3级爆竹库最近的架空通信线杆,杆高5米;距离3号1.3级烟花库最近的架空通信线杆,杆高10米;距3号1.3级烟花库最近的架空通信线杆和最近380V架空电线杆为同一根,杆高10米;</p> <p>4、风力检测信号塔与2号1.3级烟花库库房外墙的距离参照《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13.7.2条,其安全距离不小于50米;</p> <p>5、烟花爆竹库区东侧有农田、树林,5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南侧有农田、树林,乡村道路,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北侧有农田、树林、水塘及风力检测信号塔,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西侧有380V架空电线、架空通信线、坟墓、乡村道路、养殖棚、五河县地震科教园、木材厂和G104国道。</p> | | | | | |

上轮换证以来,变化情况详见表2-1,检查结果,库区内、外部距离符合要

求。

库区建筑物名称、建筑面积、危险等级、药物限量、定员等安全要素见表 2-5。

表 2-5 库区安全要素表

| 编号 | 名称 | 建筑面积 (m ²) | 危险等级 | 药物限量 (kg) | 整栋仓 库定员 (人) | 备注 |
|----|-------|---------------------------|------|--------------|-------------------|------------------------|
| 1 | 1号爆竹库 | 613 | 1.3 | 8000 | 6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
| 2 | 2号烟花库 | 613 | 1.3 | 8000 | 6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
| 3 | 3号烟花库 | 480 | 1.3 | 5000 | 6 | 1个防火分区 |
| 4 | 值班监控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1栋建筑 |
| 5 | 消防器材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
| 6 | 守护室 | 16 | 非危险 | 无药 | / | |
| 7 | 岗哨 | 24 | 非危险 | 无药 | / | 有人值守 |

注: 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标志》(AQ 4114-2011),“非危险”是指建筑物“无药”,危险等级为“非危险”。

上轮换证以来,库区内安全要素未发生变化。

2.10 安全管理情况

该公司建立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每年组织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做适应性评审及宣贯培训,确保人员贯彻执行,成立了应急救援组织,修订评审发布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6年1月27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按照计划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通过安全培训,取得安全合格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驾驶员、押运员通过

专门培训考核,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有关人员取证情况见表 2-6。该公司从业人员进行了安全培训教育。

表 2-6 有关人员取证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资格类型 | 证书编号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复审日期 | 备注 |
|----|-----|------------------|---------------------|----------|-------------------------|--------------|-------|
| 1 | 张安徽 | 主要负责人 | 340322197202220015 | 蚌埠市应急管理局 | 2025.08.25-2028.08.24 | / | 董事长 |
| 2 | 陈福宝 |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340322199406290030 | 蚌埠市应急管理局 | 2025.04.27-2028.04.26 | / | 专职安全员 |
| 3 | 陈战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7212080036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4.11.20-2030.11.19 | 2027.11.19 前 | |
| 4 | 刘宗顺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9309157430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5.01.13-2031.01.12 | 2028.01.12 前 | |
| 5 | 陈然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9908230038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5.09.08-2031.09.07 | 2028.09.07 前 | |
| 6 | 陆晓东 | 爆炸品道路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502280051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 至 2030.06.24 | / | |
| |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 340322199502280051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 至 2030.06.24 | / | |
| 7 | 王建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 340322198206270014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 至 2030.06.24 | / | |
| 8 | 赵宇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小型车辆) | 340322199507290013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8.19 至 2030.08.18 | / | |
| | | 爆炸品道路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507290013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8.19 至 2030.08.18 | / | |
| 9 | 张天赐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211238814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5.09.18 至 2031.09.17 | / | |
| 10 | 陈朗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200701300030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5.09.18 至 2031.09.17 | / | |

2.11 公用工程情况

2.11.1 给排水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³,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 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 水量充足, 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 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

2.11.2 供配电

该公司库区用电来自五河县小溪镇变电所, 供电电源可靠。

2.11.3 通讯

值班监控室装有专用值班电话号码为 0552-5450399, 可满足库区通讯和安全管理需要。

2.11.4 库区道路

该公司库区道路为水泥路面, 库区道路与库区外乡村道路相连, 交通便利。

上轮换证以来, 库区公用工程发生变化, 变化情况见表 2-1。

第三章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3.1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方法

3.1.1 危险有害因素定义

危险因素是指能对人造成伤亡或对物造成突发性损害的因素。有害因素指能影响人的身体健康,导致疾病,或对物造成慢性损害的因素。通常情况下,危险因素和有害因素统称为危险有害因素,主要指客观存在的危险有害物质或能量超过临界量的设备、设施和场所。

3.1.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方法

方法是辨识和分析危险有害因素的工具,常用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方法大致可分为直接经验法和系统安全分析法两大类。

(1) 直接经验法

直接经验法可分为对照、经验法和类比方法两类。

① 对照、经验法

对照、经验法是对照有关标准、法规、检查表或依靠分析人员的观察分析能力,借助于经验和判断能力直接对评价对象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分析的方法。经验法是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中常用的方法,其优点是简便、易行,缺点是受辨识人员知识、经验和占有资料的限制,可能出现遗漏。为弥补个人判断的不足,常采用专家会议的方式来相互启发、交换意见、集思广益,使危险有害因素的辨识和分析更加细致、具体。

② 类比方法

类比方法是利用相同或相似工程系统或作业条件的经验和职业安全卫生的统计资料来类推、分析评价对象的危险有害因素。类比方法多用于危害因素和作业条件危险因素的辨识过程。

(2) 系统安全分析法

系统安全分析法是应用系统安全工程评价方法的部分方法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系统安全分析法常用于复杂系统、没有事故经验的新开发系统。常用的系统安全分析方法有事件树(ETA)、事故树(FTA)等。

3.2 原料、成品、半成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含有烟火药、黑火药等易燃易爆物质,具有易燃易爆的危险特性。烟花爆竹产品遇到外界高温、机械作用及静电火花等作用时,很容易发生燃烧爆炸事故。在烟火药中含有铝粉、镁铝合金粉等遇湿发生化学反应的物质,当烟花爆竹产品遇水时,会因产生热量的积聚而发生燃烧爆炸事故。烟花爆竹发生燃烧爆炸,会产生大量的有毒及窒息性气体,使人体受到危害。

烟花爆竹产品还存在以下危险性:

- ①产品质量有缺陷,易引起意外伤害事故;
- ②高温环境,可能会导致烟花爆竹的燃烧和爆炸;
- ③有火源的情况下,可能引燃烟花爆竹,从而引起燃烧或爆炸;
- ④运输过程中,由于颠簸、相互间的撞击与摩擦,可能引起燃烧或爆炸;
- ⑤储存过程中,因储存条件不合要求、储存方法不当,可能引起燃烧或爆炸;
- ⑥回收的过期产品、收缴的非法产品或劣质产品与合法产品混存,可能引起燃烧或爆炸;烟花爆竹产品与其他物品混存,引起火灾、爆炸等事故。
- ⑦回收的过期产品、收缴的非法产品或劣质产品未及时销毁,可能引起燃烧或爆炸;
- ⑧仓库地面铺设易产生静电的塑料薄膜,可能引起燃烧或爆炸;
- ⑨燃放过程中,因操作不当,或燃放安全距离不足,易伤人伤物等。烟花爆

竹仓库内开箱操作,易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

该公司购进烟花爆竹产品时,应按要求进行产品入库检验验收,不符合标准规定的,应退回原单位或作废物处理。产品储存、运输、经营、燃放过程中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做好防火防爆等工作。

该公司从事烟花爆竹成品经营,不涉及烟花爆竹原料、半成品等经营。

3.3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

3.3.1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

根据《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AQ 4131-2023),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为: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使用、储存烟花爆竹成品、半成品及生产烟花爆竹用化工原材料、烟火药(含黑火药、单基火药)、引火线等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

临界量是指某种危险物品构成重大危险源所规定的最小数量。单元是指涉及危险物品生产、储存的装置、设施或场所。

单元划分:单元划分为生产单元和储存单元。

对于危险物品的生产区,每栋工房、中转库或每个晾晒场划分为一个生产单元;当工房、中转库或晾晒场之间通过通道、传送带、转动装置等相连时,相连的所有工房、中转库或晾晒场划分为一个生产单元。

对于危险物品仓库区,每个库区的烟火药(含黑火药、单基火药)、引火线硝化纤维素仓库划分为一个储存单元;每栋独立的烟花爆竹成品和半成品仓库划分为一个储存单元。

临界量确定:危险物品临界量见《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AQ 4131-2023)中表1、表2、表3。表3中未规定临界量的,A级烟花爆竹成品的临界量为5t,

B级烟花爆竹成品的临界量为10t, C级和D级烟花爆竹成品的临界量为50t。

单元的重大危险源辨识指标:

$$S=q_1/Q_1+q_2/Q_2+\dots+\dots+\dots+q_n/Q_n\geq 1$$

式中: S—重大危险源辨识指标;

q_1, q_2, \dots, q_n —各种危险物品的设计存放量, 单位为吨(t);

Q_1, Q_2, \dots, Q_n —与各种危险物品对应的临界量, 单位为吨(t)。

辨识方法:

当单元 $S\geq 1$ 时, 则该单元判定为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

3.3.2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

根据《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AQ 4131-2023), 烟花、爆竹产品属重大危险源辨识范围内的危险物品。烟花爆竹库区有3栋烟花爆竹仓库(储存单元), 经营烟花爆竹产品种类为个人燃放类组合烟花、单个爆竹白药药量小于等于0.14g的结鞭爆竹、单个爆竹黑药药量小于等于1g的结鞭爆竹以及未在表5.3中列出的C级及D级烟花、爆竹成品, 其临界量为50t。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结果见下表。

表 3-1 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计算

| 储存场所 | 危险物品种类 | 药物限量(t) | 临界量(t) | $q_1/Q_1+q_2/Q_2+\dots+\dots+\dots+q_n/Q_n$ | 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 | 备注 |
|-----------|--------------|---------|--------|---|-----------|----|
| 1号1.3级爆竹库 | C级及D级烟花或爆竹成品 | 8 | 50 | $8/50=0.16<1$ | 否 | |
| 2号1.3级烟花库 | | 8 | | $8/50=0.16<1$ | 否 | |
| 3号1.3级烟花库 | | 5 | | $5/50=0.1<1$ | 否 | |

注: 库区有3栋烟花爆竹仓库,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t; 2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8t;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为5t。

辨识结果, 该公司烟花爆竹仓库未构成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

3.4 装卸、搬运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4.1 装卸、搬运作业过程危险性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装卸、搬运等作业时,只许单件搬运。若拖拉、摩擦、翻滚和剧烈振动或使用铁撬等铁质工具产生火花,装卸、搬运作业过程中与危险性烟花爆竹接触,均有可能引起火灾、爆炸等事故。

烟花爆竹产品包装箱破损,药物散落至地面,拖拉、摩擦、碰撞等,均可导致火灾、爆炸事故。

烟花爆竹产品装卸时,若机动车辆进入仓库内,或在距仓库门口外 2.5 米内停放,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或导致事故后果扩大。烟花爆竹产品装卸时有人从装卸平台跌落的风险。

3.4.2 经营过程危险性分析

(1) 若经营国家禁用药物生产的烟花爆竹或含敏感度很高的药物和超药量生产的产品,可能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2) 经营值班场所若储存有药样品,经营无生产厂家、无标识、无有效期、来路不明或不合格的产品,均可能增大危险性。

3.5 主要设备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主要设备为手抬机动泵、灭火器、视频监控、电子围栏、运输车辆等。

烟花、爆竹成品进出库区,可能发生车辆伤害等事故。

库区手抬机动泵等运动部件若无防护措施,可能产生机械伤害。

灭火器等若未定期维护保养,发生火灾等事故时,消防设施及器材功能失灵、失效,可能影响事故应急处置,导致事故后果扩大。

若视频监控不能正常工作,不能有效监控库区内情况,发生人为破坏或者库区内起火,可能影响事故应急处置,导致事故后果扩大。

若电子围栏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人员攀爬进入库区不能有效报警,若发生人员攀爬进入库区进行破坏或偷盗,可能导致事故后果。

库区不涉及特种设备。

2号1.3级烟花库周围有防护土堤,若防护土堤设置整体强度不够、边坡不稳定容易坍塌,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6 储运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6.1 储存过程危险性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储运过程若出现以下情况,均可能增大危险性,导致火灾、爆炸事故。

- (1) 烟花、爆竹产品未分类、分级专库存放,不同级别产品同库混存;
- (2) 仓库实际储存药物限量超过设计限药量;
- (3) 仓库未采用砖墙承重,屋盖未采用轻质易碎或轻质泄压屋盖,未采取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等措施;
- (4) 仓库未通风干燥,库房温度 $>45^{\circ}\text{C}$,相对湿度 $>85\%$,未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
- (5) 仓库主通道宽度 <2 米,运输通道宽度 <1.5 米,堆垛距墙 <0.45 米,堆垛间距 <0.7 米;
- (6) 仓库内地面未采用防潮材料进行防潮处理或未设置预制板架空防潮;
- (7) 库房内架空预制板损坏、塌陷;
- (8) 库房内拆箱、钉箱和有其他可能引起爆炸的作业;
- (9) 仓库内未按规定设置温、测湿计及记录,烟花爆竹未进行入库检查登记,未采取防潮、降温、通风措施;

- (10) 库区未配备手抬机动泵或消防泵、消防水池、灭火器材等;
- (11) 仓库内任一点至安全出口的距离大于 15 米;
- (12) 仓库的门未向外平开, 有门槛;
- (13) 仓库通风窗不易开启, 未配置金属网和铁栅, 勒脚处未设置进风窗等;
- (14) 烟花爆竹产品堆放超高(堆码高度超过 2.5 米)、堆垛倒塌, 引发撞击;
- (15) 仓库屋梁锈蚀、坍塌、屋盖锈蚀漏雨等; 烟花爆竹产品遇潮、遇水, 可能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
- (16) 回收的过期产品、收缴的非法产品或劣质产品与合格产品同库混存;
- (17) 回收的过期产品、收缴的非法产品或劣质产品未及时销毁等;
- (18) 烟花、爆竹产品与其他物品混存; 烟花爆竹产品储存遇水、受潮等。
- (19) 烟花、爆竹产品、回收或收缴的非法产品或劣质产品储存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等。

3.6.2 运输过程危险性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成为移动性的危险源, 既要防止因装卸方法、运输工具等本身原因引起的燃烧爆炸事故, 又要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因外来因素引起的产品的燃烧爆炸事故。烟花爆竹产品运输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时, 均可能增大危险性, 可能导致火灾、爆炸事故。

- (1) 产品运输未使用符合安全要求的机动车、板车、手推车, 使用自卸车、挂车、三轮车、摩托车、畜力车和独轮手推车等;
- (2) 在库区用板车或手推车运输烟花爆竹产品时, 车轮不是橡胶轮, 高速行驶。用汽车运输时, 车速超过 15km/h;
- (3) 机动车辆进入库区, 若发动机排气口未安装阻火器(防火罩)。机动车在危险性建筑物门前装卸作业时, 在 2.5 米以内进行; 库区运输主干道路边距烟花爆竹仓库不足 10 米;

(4) 机动车在库区外运输烟花爆竹产品, 押运人员不熟悉业务, 车厢内搭乘其他乘客, 车速过快, 前后车辆未保持避免引起殉爆的距离, 在人口稠密的城镇、街道、村庄以及交叉路口停留, 车辆中途停留无专人看管, 强行超车, 车距小于 20 米;

(5) 产品未用包装容器装好后盖严, 用车辆运输。车厢未清扫干净, 车辆底部未垫上柔性材料, 所运危险品未放平、靠紧;

(6) 运输车辆性能差, 不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运输要求。

(7) 烟花爆竹产品未放平、靠紧, 沿途颠簸等。

3.7 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7.1 作业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 触电伤害

触电伤害是电作用于人体造成的伤害。包括电击和电伤两种。电烧伤是最为常见的电伤, 在全部电烧伤的事故中, 大多数事故发生在电气维修人员身上。

该库区用电设施主要为烟感、视频监控、防爆应急标志灯和防爆温湿度传感器等。因此, 设备、线路、开关、插座、灯具等若断线、短路、异常接地、漏电、电气设备或电气元件等电路故障及电气打火, 会发生触电、火灾等事故。

(2) 静电危害

电危害主要为静电放电产生的静电火花作为引火源, 引起燃烧、爆炸事故。静电危害是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的重大事故隐患之一。若烟花爆竹仓库防静电设施损坏或者不能有效消除静电; 操作过程中如果有容易积存静电的工具、器材, 当积累的电能达到一定的量时, 一旦对烟火药实施放电, 就可引发燃烧或爆炸。因

此, 应对静电危害高度重视, 落实防静电措施。

由于烟火药对静电的敏感性, 该公司储存场所可能存在静电危害, 任何电气打火、雷击、静电的产生都有可能引起火灾、爆炸事故。企业应高度重视这些危险因素,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电气安全的标准、规范及规定, 防止静电危害。防止、消除静电的主要措施如下:

- a. 操作人员应穿着导电良好的服装、鞋袜, 严禁穿化纤衣服生产作业;
- b. 禁止使用易产生静电火花的工具;
- c. 在危险性库房门旁安装易导电的、接地良好的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不使静电在人身上积聚;
- d. 装卸、搬运过程中, 尽量减少摩擦或碰击;
- e. 库房地面不使用易产生静电的防护材料作为铺垫。

3.7.2 自然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 雷电

烟花爆竹库区为易燃易爆场所, 雷击伤害事故发生几率大。该公司库区周边树林高大, 仓库防雷设施若未不完善, 未经法定检测或法定检测不合格, 不符合安全要求, 在雷雨天有被直接雷击或感应雷击的危险。

(2) 温度、通风

温度升高, 烟花爆竹内烟火药本身的能量增加, 所需的起爆能相应降低, 烟火药的各种敏感度大大提高。在炎热的夏季发生烟花爆竹事故的可能性要比其他季节更高。在低于爆发点的温度作用下, 烟火药也会发生热分解反应。特别是在夏季温度较高时, 长期储存的烟火药热分解的速度会逐渐加快, 以致在温度比爆发点低很多的情况下, 也可能发生爆炸, 烟花爆竹应储存在远离火源、热源的阴凉通风的地方。

若仓库窗户采用透明玻璃窗,太阳光强烈照射时,易导致聚光直射烟花爆竹产品,温度升高易导致火灾、爆炸事故,因此仓库通风窗等采用可开启的高窗,高窗玻璃可采用避免太阳光聚光直射的玻璃。或窗户玻璃可涂刷不透阳光的白色油漆等。同时,仓库设进气窗,可开启。

(3) 湿度

烟花爆竹产品中含有铝银粉等金属粉末,当空气湿度过大时,空气中的水分会与其反应,产生氢气和热量,若不能及时散热,形成热量积累,就会有产生爆炸的可能。空气湿度过大时,应采取措施降低湿度,并确保通风和及时散热。

若烟花爆竹产品靠墙壁堆放、地面未做防潮处理,当阴雨天墙壁吸潮,导致烟花爆竹产品墙壁堆放吸潮,仓库屋盖锈蚀、漏雨等,可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

(4) 其他

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东侧有农田、树林,5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南侧有农田、树林,乡村道路,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北侧有农田、树林、水塘及风力检测信号塔,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西侧有380V架空电线、架空通信线、坟墓、乡村道路、养殖棚、五河县地震科教园、木材厂和G104国道。若库区周边树林发生火灾、农田焚烧秸秆或在墓区祭祀,可能引发库区火灾、爆炸等事故。

该烟花爆竹仓库屋盖为彩钢瓦,企业应加强安全巡检,及时更新仓库屋盖,及时更换锈蚀、破损的屋盖,严防仓库漏雨、潮湿,确保烟花爆竹储存安全。

汛期期间可能会造成库区内涝,应加强防汛巡查、防内涝,库区排水措施应满足要求。

库区烟花爆竹成品应储存在烟花爆竹专用仓库内,不得储存在值班监控室等建筑内。

手抬机动泵使用汽油,若汽油使用不当会引起火灾爆炸事故。

向零售店(点)配送烟花爆竹产品时,若使用非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辆,有可能会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

库区涉及动火等特殊作业,须按规定办理动火作业等审批手续,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同时,应加强库区烟花爆竹产品防盗等安全管理。

3.8 人员因素危险性分析

3.8.1 管理因素

导致事故发生的管理因素主要有:

- a. 装卸、搬运人员操作时精神不集中,操作失误引起;
- b. 员工技术素质低,对烟火药易燃易爆的性能缺乏认识;
- c. 员工安全教育不够;装卸、搬运人员违反操作规程;
- d. 管理人员违章指挥;
- e. 制度不健全或制度执行不到位。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与所从事的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经营知识和管理能力,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现场安全管理,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确保安全。

若该公司管理混乱、责任不明、监管不力、擅自改变仓库用途或仓库混用、应急处理措施不当等,均有可能导致事故发生或事故后果扩大。

3.8.2 人员因素

烟花爆竹装卸、搬运等作业过程中,人为失误时常发生。从业人员酒后或带病作业,睡眠不足,有思想情绪者作业,搬运、装卸人员等年龄超过规定年龄、体力、精力不足、身体不健康等作业,均可能导致事故发生。

人为失误主要类型有负荷超限、信息传递错误、疏忽大意造成的失误、决策失误、作业冲突、行为失误、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心理异常、带病上岗、从事

禁忌作业、合作能力差等。人的因素在这些危险有害因素中起决定或支配作用。

3.9 燃放试验和报废烟花爆竹销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9.1 产品燃放试验或销毁作业危险性

产品燃放试验或销毁作业过程存在以下情况,均可能增大危险性,可能导致火灾、爆炸事故。

- ① 燃放试验未在专门的燃放试验场进行;燃放试验场外部安全距离不足;
- ② 燃放试验场地未清理平整,有砂石、砖、杂物、石块等物质,燃放作业时可能发生抛射物引起伤人;
- ③ 销毁场或燃放试验场周围若有树木、杂草及其他可燃物,可能引发火灾;
- ④ 危险品的销毁采用烧毁法时,一次烧毁药量超过 20kg;销毁场距场外建筑物的外部距离低于 65m;
- ⑤ 产品燃放试验过程中无专业人才现场作业、指挥,燃放试验时有风,风速较大,对熄火、瞎火及未烧完的试验物未慎重处理;燃放试验后的场地,残留物未进行清扫和妥善处理。

3.9.2 报废烟花爆竹或收缴的非法不合格品销毁作业的危险性

报废烟花爆竹产品中烟火药、黑火药等由于包装密封,对其直接烧毁时,若成品包装崩裂、乱飞,可能对销毁作业人员产生伤害;报废烟花爆竹或收缴的非法不合格品,若烟花爆竹产品没有被引燃,造成不完全销毁;如果将药物从成品中解剖出来再进行烧毁,部分药物潮湿不能点燃,未干燥即进行烧毁。烟花爆竹产品与散装报废烟花爆竹混存,均可能发生事故。

销毁作业时,应严格防范运输车辆上铁质车厢、装卸作业过程中在车厢里拖

拉、摩擦、撞击等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

3.10 其他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10.1 车辆伤害

烟花爆竹运输车辆运输装卸过程中,运输车辆制动装置不灵敏,司机无证驾车、违章行车、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或在库区内超速行驶,车辆带病运行、意外故障或超载,操作失误,库区道路不平或湿滑,道路转弯半径不足,夜间照明不足等,均可能导致车辆伤害事故发生,可能对现场人员产生碰撞、碾压伤害,甚至引起烟花爆竹火灾、爆炸等次生事故。

3.10.2 高处坠落、坍塌

烟花爆竹仓库为防潮需不定期对仓库屋盖等进行检修,在检查和维修中脚手架等安装不良,作业人员安全意识不强,不系安全带、不戴安全帽,或者在库内堆码货物时站稳不牢,均有发生高处坠落的危险。

烟花爆竹仓库结构不牢,仓库钢屋梁、物盖荷载过大等,强度不足,或者仓库货物堆码超高,堆码不规范,货物包装箱强度不足,可能发生货物坍塌、撞击,甚至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3.10.3 淹溺

库区有消防水池,如果消防水池临边无防护设施或防护设施不完善,或管理不当等,人员有可能跌落池中发生淹溺事故。

经营过程中,企业应防范其他危险有害因素,采取有效安全措施,确保经营安全。

第四章 安全评价单元及安全评价方法

4.1 安全评价单元

根据安全评价范围和评价内容,按照安全评价单元的划分原则,划分为以下3个评价单元:

- (1) 资料审核(含安全管理)单元;
- (2) 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经营能力评估单元;
- (3) 经营场所(储存区)单元。

经营场所主要评价内容为:工艺安全性;安全防护设施、措施;电器、机械、工具安全特性;周边环境危险性;事故后果模拟分析;消防设施检查;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等。

4.2 安全评价方法

本评价采用定性、定量方法相结合,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选择的安全评价方法有:(1)安全检查表法;(2)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也称格雷厄姆-金尼法)(3)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法。各安全评价单元采用的安全评价方法见表4-1。

表4-1 安全评价单元和安全评价方法

| 序号 | 安全评价单元 | | 安全评价方法 |
|----|--------|------------|--------|
| | 主单元 | 子单元 | |
| 1 | 资料审核 | / | 安全检查表法 |
| 2 | 总体布局、条 | 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 |
|---|---------------|--------------|--------------|
| | 件和设施, 经营能力评估 | 经营能力评估 | 安全检查表法 |
| 3 | 经营场所 (储存区) | 工艺安全性 |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 |
| | | 安全防护设施、措施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电器、机械、工具安全特性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周边环境危险性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消防设施检查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 | 安全检查表法 |
| | | 事故后果模拟分析 | 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法 |

第五章 定性、定量评价

5.1 资料审核评价

本公司对该公司安全管理状况,从安全生产组织机构、从业人员、规章制度和技术资料等方面进行了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具体见表 5-1。

表 5-1 资料审核表

| 序号 | 项目 | 审核内容 | 审核情况 | 审核意见 |
|----|------|------------------------------|-------------------------------|------|
| 1 | 组织机构 | 法人条件 | 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符合 |
| | | 安全生产组织机构 | 设置了安全科,负责公司安全管理工作 | 符合 |
| | | 产品质量检测检验管理机构 | 设置了仓储部,负责产品质量检测检验工作 | 符合 |
| | | 保卫组织机构 | 设置了安全科,负责库区保卫工作 | 符合 |
| | |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 设置了应急指挥部 | 符合 |
| 2 | 从业人员 | 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考核上岗资格证明 |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合格,取得安全合格证 | 符合 |
| | | 守护员、仓库保管员培训考核合格证 | 守护员、保管员已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 | 符合 |
| | | 驾驶员、押运员资格证明 | 驾驶员、押运员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的从业资格证 | 符合 |
| | | 其他从业人员培训上岗资格证明 | 其他从业人员有培训记录 | 符合 |
| | | 从业人员工伤保险名单 | 有工伤保险参保证明 | 符合 |
| 3 | 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责任制 | 有 | 符合 |
| | | 安全管理责任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管理责任制度 | 符合 |
| | | 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包含安全设施设备的管理) | 符合 |
| | | 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目标管理与奖惩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目标管理和奖惩制度 | 符合 |

| | | | | |
|---|------|-----------------|--|-----|
| | | 动火作业管理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动火作业审批管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检查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操作规程 | 有, 该企业已建立拆箱安全操作规程、查验安全操作规程、装卸、搬运安全技术操作规程、运输安全操作规程、仓库保管安全操作规程、监控室安全操作规程 | 符合 |
| | | 重大危险源评估与监控措施 | 已进行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 未构成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 | 符合 |
| | | 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 符合 |
| | | 产品出入库检查验收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产品质量管理制度 | 符合 |
| | | 不合格产品处置制度 | 有, 该企业已建立过期、损坏烟花爆竹安全处置制度 | 符合 |
| | | 隐患排查整改和事故记录 | 有 | 符合 |
| | |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企业已按照应急演练计划进行演练并形成应急演练记录。 | 符合 |
| 4 | 技术资料 | 设计说明书 | 有 | 符合 |
| | | 平面布置图 | 有 | 符合 |
| | | 库区外部安全距离示意图 | 有 | 符合 |
| | | 库房设计施工图 | 有 | 符合 |
| | | 安全设施和设备清单 | 有 | 符合 |
| | | 消防设施和设备清单 | 有 | 符合 |
| | | 主要生产设备和设备检测合格证明 | 有 | 符合 |
| | | 特种设备检测合格证明 | 不涉及 | 不涉及 |

| | | | | |
|--------------|---------------|----------|--|----|
| | | 配送运输车辆情况 | 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497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配备有1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752C9),该公司共计配备5辆危险品运输车,具备配送能力。 | 符合 |
| 资料审核 结论意见 | 经检查,资料审核符合要求。 | | | |

该公司建立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每年组织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做适应性评审及宣贯培训,确保人员贯彻执行,成立了应急救援组织,修订评审发布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按照计划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并记录。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通过安全培训,取得安全合格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驾驶员、押运员通过专门培训考核,取得相应资格证书,公司其他人员在公司内部进行安全培训,培训合格上岗,公司按照计划每年开展安全培训并记录。

5.2 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评价,经营能力评估

5.2.1 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评价

依据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对库区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等进行了初次安全检查,具体见表 5-2。

表 5-2 仓库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现场检查表

| 序号 | 项目 | 检查项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1 | 总体布局 | 选址 | 烟花爆竹库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选址避开了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的相关要求。 | 符合 |
| | | 围墙 | 库区四周设置了密砌围墙,围墙高度不小于 2 米,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功能分区 | 库区功能分区合理 | 符合 |
| | | 建筑物危险等级划分和布置 | 建筑物危险等级的划分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标准。 | 符合 |
| | | 危险品运输通道 | 库区危险品运输道路畅通。道路坡度、宽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外部安全距离 | 外部距离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等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疏散条件 | 库区设有 1 个大门,3 个安全疏散出口,有利于紧急情况下安全疏散。 | 符合 |
| 2 | 条件与设施 | 库区主要道路的宽度、坡度,建筑物之间的通道宽度 | 库区道路宽度和道路坡度满足要求;建筑物之间的通道宽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 | 该公司建立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系统,流向登记内容包括时间、产品代码、产品名称、供货/购买单位名称、经办人、收入量、拨出量、结余量,指定专人操作;产品流向信息、购买许可证信息均有记录并保存烟花爆竹流向登记记录。 | 符合 |
| | | 消防设施、消防水源水量、保护范围、补充时间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水量充足,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库区配备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供手抬机动泵取水的消防水池的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m | 符合 |
| | | 安全监控保卫设施和固定值班电话 | 库区设有值班监控室,配备了专用值班电话,号码为 0552-5450399。库区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电子围栏。 | 符合 |
| | | 借助物联网网关,实现烟雾、电子围栏、周界入侵等数据, | 该公司已将烟感、电子围栏的数据,以及视频监控信息集中接入蚌埠市应急管理局烟花爆 | 符合 |

| | | | |
|--|----------------------------|------------------|--|
| | 以及视频监控信息的集中接入及上传至所在地市应急管理局 | 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
|--|----------------------------|------------------|--|

检查结果表明, 该公司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符合要求。

5.2.2 经营能力评估

目前该公司库区经营范围为: 组合烟花类(C、D)级; 爆竹类(C)级。该公司经营能力见表 5-3, 该公司烟花爆竹产品配送范围为五河县内, 与 3 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 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 赣交运管许可宜字 360900200384 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配备有 2 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 赣 C297E6、赣 C1584F), 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 赣交运管许可宜字 360900211547 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配备有 2 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 赣 CEB268、赣 CH7B58), 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 赣交运管许可宜字 360900211497 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 配备有 1 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 赣 C752C9), 该公司共计配备 5 辆危险品运输车, 具备配送能力。

该公司驾驶员、押运员共有 5 人, 均通过专门培训考核, 取得相应资格证书详见附件 12。

该公司库区库房面积、设施等可以满足日常经营活动, 与其经营能力相匹配。

表 5-3 经营能力评估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分级 | 年销售量(箱) |
|----|-------|---------|---------|
| 1 | 爆竹类 | C 级 | 36000 |
| 2 | 组合烟花类 | C 级、D 级 | 72000 |

5.3 工艺安全性评价

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过程的危险性,对装卸、搬运、运输、储存、销毁、建构筑物和设备维修、异常工况处置等7项具有潜在危险性作业综合评价结果见表5-4。

表 5-4 综合评价结果汇总

| 序号 | 作业名称 | L | E | C | D=L×E×C | 危险等级 |
|----|-----------|-----|---|----|---------|------|
| 1 | 装 卸 | 1 | 6 | 15 | 90 | 显著危险 |
| 2 | 搬 运 | 1 | 6 | 15 | 90 | 显著危险 |
| 3 | 运 输 | 1 | 6 | 15 | 90 | 显著危险 |
| 4 | 贮 存 | 0.5 | 6 | 40 | 120 | 显著危险 |
| 5 | 销 毁 | 3 | 1 | 40 | 120 | 显著危险 |
| 6 | 建构筑物和设备维修 | 3 | 2 | 1 | 6 | 稍有危险 |
| 7 | 异常工况处置 | 3 | 3 | 7 | 63 | 比较危险 |

装卸、搬运、运输、贮存、销毁等5项属“显著危险”的作业,异常工况处置属“比较危险”的作业,建构筑物和设备维修属“稍有危险”的作业。

操作人员作业时,须遵守《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等有关规定,加强动火、设备、电气等操作、检修作业的审批与管理。

5.4 安全防护设施、措施评价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等相关标准、规范,从防雷、防静电、安全标识、标志等方面对安全防护设施、措施进行初次检查,具体见表5-5。

表 5-5 安全防护设施、措施检查表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依 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果 |
|----|----|------|-----|------|------|
|----|----|------|-----|------|------|

| | | | | | |
|---|--------|--|---|---|-----|
| 1 | 防护屏障 | 1.1 级建筑物是否设置防护屏障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2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是否根据总平面布置、运输方式、地形条件等因素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1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有运输或特殊要求的地段,防护屏障内坡脚与建筑物外墙之间的水平距离是否按最小使用要求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4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无特殊要求时,防护屏障内坡脚与建筑物外墙之间的水平距离是否大于 3m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4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高度,是否低于防护屏障内危险性建筑物侧墙顶部高度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5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防护土堤顶宽是否小于 1.0m;底宽是否小于高度的 1.5 倍;防护土堤边坡是否稳定,其坡度是否根据不同土质材料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7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2 | 防雷防静电 | 危险性建筑物,是否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的规定,采取防雷措施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2.7.1 条 | 仓库设置了防雷装置,防雷检测单位为蚌埠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资质证号为 1132017004,检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检测合格,检测到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6 日。 | 符合 |
| | | 危险场所是否使用静电非导体材料制作的工装器具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 12.8.6 条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仓库内使用非防静电导体材料制作的工装器具现象。 | 符合 |
| | | 库房的出入口处,是否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其接地电阻值是否大于 100Ω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2.8.7 条 | 1 号爆竹库人体静电消除装置故障 | 不符合 |
| 3 | 安全标识标志 | 仓库的入口处或防火区内,是否设置相应的“禁止烟火”、“禁止吸烟”、“禁止带火种”等标志和 |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GB 15630-1995)第 5.12 条 | 库房设置了“严禁烟火”等安全警示标志。 | 符合 |

| | | | | | |
|---|------|--|---------------------------------------|---|-----|
| | | 安全警示语 | | | |
| | | 标志牌是否稳固 |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GB2894-2025)第7.3.4条 | 库房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设置稳固 | 符合 |
| | | 机动车辆的行驶速度是否超过15km/h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第9.2.3.1条 | 库区设置机动车辆限速5km/h标志 | 符合 |
| | |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 第88号)第三十五条 | 3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不符合 |
| | | 装卸前应打开仓库相应的安全出口,机动车应熄火平稳停靠在仓库门前2.5m以外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第9.1.1条 | 1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 不符合 |
| 4 | 劳动防护 | 作业人员是否穿戴紧口长袖长裤工作服、托帽、布袜,尽量减少身体的裸露部分,衣着是否简单易脱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第11.2.2条 | 作业人员衣着能满足要求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是否由防静电材质制成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第11.2.2条 | 该公司按要求为作业人员配备了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检查结果,该公司安全防护设施、措施有3项不符合要求:

- 1、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2、3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3、1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5.5 电器、机械、工具安全特性评价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涉及电气、工具、运输车辆等。不涉及生产设备。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烟花爆竹作业

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等标准规范,本评价对电气、机械、工具安全特性进行检查、评价。检查情况见表 5-6。

表 5-6 电气、机械、工具安全特性检查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1 | 电器 | 电气设备、照明的选型与安装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 12.2.4 条~第 12.2.7 条 | 库房内未安装照明,库房内设置了烟感,其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当危险性建(构)筑物的建筑面积大于 300m ² 时,是否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 12.4.3 条 | 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不符合 |
| | | 电气线路的敷设与连接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2.3.1 条 | 电气线路的敷设与连接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2 | 工具 | 装卸作业中,只许单件搬运,不得碰撞、拖拉、摩擦、翻滚和剧烈振动,不许使用铁撬等铁质工具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第 9.1.3 条 | 未发现装卸作业现场使用铁撬等铁质工具 | 符合 |

检查结果,该公司电气、机械、工具安全特性有 1 项不符合要求:

1、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5.6 周边环境危险性评价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等标准相关要求,对库区周边环境情况进行初次检查,检查情况见表 5-7。

表 5-7 库区周边环境安全检查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1 | 烟花爆竹仓库的选址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要求。应避开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 4.1.1 条 | 1.烟花爆竹储存库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 2.选址避开了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 3.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东侧有农 | 符合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 线、高压输电线等。 | | 田、树林,5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南侧有农田、树林,乡村道路,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北侧有农田、树林、水塘及风力检测信号塔,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西侧有380V架空电线、架空通信线、坟墓、乡村道路、养殖棚、五河县地震科教园、木材厂和G104国道。 库区外部安全距离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等相关要求。 | |

检查结果,库区周边环境安全条件符合要求。

5.7 事故后果模拟分析

烟花爆竹仓库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可能会引起相邻或周围建筑物殉爆,造成周围人员的伤亡和财产损失。本评价采用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法对该公司危险场所进行事故后果模拟分析。

5.7.1 危险场所火灾、爆炸危险、危害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属危险化学品分类中的第1类:爆炸品。仓库的危险等级主要根据其内储存、运输的烟花、爆竹产品的分级、种类、单个产品装药量等因素来确定。烟花、爆竹事故主要是爆炸和燃烧。

1.3级建(构)筑物,为建(构)筑物内的危险品在制造、储存、运输中具有较大的燃烧危险,或有较小爆炸或较小进射危险,或两者兼有,但无整体爆炸危险,其破坏效应局限于本建(构)筑物内,对周围建(构)筑物影响较小。由于烟花爆竹具有爆炸性,因此不能笼统地按防火规范处理,需考虑它的特殊性。

该公司烟花库、爆竹库危险等级为 1.3 级。

5.7.2 事故后果伤害区域半径和财产损失半径的计算

本评价主要针对烟花、爆竹仓库可能发生的人员伤害半径和财产损失半径进行计算。2 号 1.3 级烟花库药物限量为 8000kg, 以库区 2 号 1.3 级烟花库人员伤害区域半径和财产损失半径的计算为例:

$$W_{TNT}=KW_i, W_i=8000\text{kg}, K=0.4, W_{TNT}=E/Q_{TNT}, Q_{TNT}=4520\text{kJ/kg}, P_0=101325\text{Pa}$$

1) 死亡半径

$$R_{\text{死亡}}=13.6 \times (W_{TNT}/1000)^{0.37}=13.6 \times (0.4 \times 8000/1000)^{0.37}=20.91 \text{ (m)}$$

2) 重伤半径

$$\Delta P=0.137Z^{-3}+0.119Z^{-2}+0.269Z^{-1}-0.019$$

$$Z=R_{\text{重伤}}(P_0/E)^{1/3}$$

$$\Delta P=44000/P_0$$

$$\text{得 } \Delta P=0.4342, Z=1.09, R_{\text{重伤}}=56.96 \text{ (m)}$$

3) 轻伤半径

$$\Delta P=0.137Z^{-3}+0.119Z^{-2}+0.269Z^{-1}-0.019$$

$$Z=R_{\text{轻伤}}(P_0/E)^{1/3}$$

$$\Delta P=17000/P_0$$

$$\text{得: } \Delta P=0.1678, Z=1.96, R_{\text{轻伤}}=102.44 \text{ (m)}$$

4) 财产损失半径

$$R_{\text{财损}}=K_{II}W_{TNT}^{1/3}/(1+(3175/W_{TNT})^2)^{1/6}$$

$$=5.6 \times (0.4 \times 8000)^{1/3}/(1+(3175/(0.4 \times 8000))^2)^{1/6}$$

$$=73.61 \text{ (m)}。$$

库区危险场所可能发生的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半径计算结果见表 5-8。

表 5-8 危险场所可能发生的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半径

| 序号 | 危险场所 | 药物限量 (kg) | 死亡半径 (m) | 重伤半径 (m) | 轻伤半径 (m) | 财产损失半径 (m) |
|----|--------------|--------------|-------------|-------------|-------------|------------|
| 1. | 1 号 1.3 级爆竹库 | 8000 | 20.91 | 56.96 | 102.44 | 73.61 |
| 2. | 2 号 1.3 级烟花库 | 8000 | 20.91 | 56.96 | 102.44 | 73.61 |
| 3. | 3 号 1.3 级烟花库 | 5000 | 17.58 | 48.70 | 87.58 | 57.21 |

5.7.3 评价小结

烟花爆竹仓库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将会造成人员的严重伤亡和财产损失,表 5-8 汇总了该公司烟花爆竹储存仓库可能发生的人员死亡半径、重伤半径、轻伤半径和财产损失半径。因此,应对库区危险场所进行监控,制定有针对性的事故应急预案,告知从业人员和相关人员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

5.8 消防设施检查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等标准规范要求,对库区消防设施进行检查,检查结果见表 5-9。

表 5-9 消防设施检查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果 |
|----|----------------------|---|--|------|
| 1 |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仓库必须设置消防给水设施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9.0.1 条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水量充足,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 库区配备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 | 符合 |

| | | | | |
|---|---|---|--|-----|
| 2 | 供消防车或手抬机动消防泵取水的消防水池和室外消火栓的保护半径不应大于 150 米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9.0.4 条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 该公司配备消防泵(2 台手抬消防泵)。库区内供手抬机动泵取水的消防水池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 米。 | 符合 |
| 3 | 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 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 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令第 81 号修订) 第二十八条 | 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不符合 |
| 4 | 灭火器应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 且不得影响安全疏散 |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第 5.1.1 条 | 灭火器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 | 符合 |
| 5 | 一个计算单元内配置的灭火器数量不得少于 2 具; 每个设置点的灭火器数量不宜多于 5 具。 |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第 6.1.1、6.1.2 条 | 符合相关要求 | 符合 |
| 6 | 仓库是否设置手动火灾报警装置或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13.4.1 条 | 仓库设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符合 |
| 7 |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 设置消防安全标志, 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 确保完好有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令第 81 号修订) 第十六条第(二)款 | 仓库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视频监控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 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 模糊不清。 | 不符合 |
| 9 | 消防用电按一、二级负荷供电的建筑, 当采用自备发电设备作备用电源时, 自备发电设备应设置自动和手动启动装置。当采用自动启动方式时, 应能保证在 30s 内供电。 不同级别负荷的供电电源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供配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版) 第 10.1.4 条 | 库区最大室外消防用水量小于 GB50016-2014(2018 版) 第 10.1.2 条要求的 30L/s, 库区的消防用电负荷为三级负荷供电。该公司库区用电来自五河县小溪镇变电所, 供电电源可靠, 供电电源符合《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 的规定。 | 符合 |

| | | | | |
|--|---------------------|--|--|--|
| | 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的规定。 | | | |
|--|---------------------|--|--|--|

检查结果, 消防设施有 2 项不符合要求, 合并有 1 项不符合要求:

1、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 模糊不清。

5.9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情况

根据库房及附属设施状况, 从定级定量、建筑结构、疏散要求、人员、防护屏障、消防、储存与运输、制度规程等方面进行了初次检查, 检查发现 4 项不符合, 见表 5-10~表 5-12

表 5-10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1 号 1.3 级爆竹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结论 |
|----|------|-----------------------------|--|-----|
| 1 | 定级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1 号爆竹库危险等级为 1.3 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1 号 1.3 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的要求 | 不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 明确 1 号爆竹库, 建筑物用途: 存放爆竹类, 面积: 613m ² , 危险等级: 1.3 级, 药物限量: 8000kg, 定员: 6 人, 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2 | 建筑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1 号爆竹库建筑面积是 613m ²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 2 个防火分区(小库), 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库房设有 4 个门, 东侧 2 个门, 西侧 2 个门, 门宽不小于 1.5 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 无台阶, 东侧 2 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 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 符合 |

| | | | | |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 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 设置了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 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爆竹产品已装箱, 未见在库内开箱,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 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 | 不符合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库房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 设有通风窗、进气窗; 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
| 3 | 疏散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 设置方向和位置, 疏散距离 | 库房设有4个门, 东侧2个门, 西侧2个门; 每个防火分区设有2个门, 门宽不小于1.5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 无台阶, 东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 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15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 | 符合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东侧2个门设有平台, 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1号爆竹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 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屏障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区电气设备与安装符合要求; 库房内未设用电照明。 | 符合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 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 | |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 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不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2.5米堆垛限高线,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0.7米。堆垛距墙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8 | 规程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表 5-11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2号1.3级烟花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结论 |
|----|------|-----------------------------|--|----|
| 1 | 定级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2号烟花库危险等级为1.3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内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明确2号烟花库,建筑物用途:存放烟花类,面积:613m ² ,危险等级:1.3级,药物限量:8000kg,定员:6人,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2 | 建筑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2号烟花库建筑面积是613m ²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整栋仓库设有4个门,北侧2个门,南侧2个门,门宽不小于1.5米,外开,门口无门槛、无台阶、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 符合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设置了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 | |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 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烟花产品已装箱, 未见在庫内开箱,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库房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 设有通风窗、进气窗; 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3 | 疏散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 设置方向和位置, 疏散距离 | 整栋仓库设有4个门, 北侧2个门, 南侧2个门; 每个防火分区设有2个门, 门宽不小于1.5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 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15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 | 符合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 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2号烟花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 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屏障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有天然防护土堤。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有天然防护土堤。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区电气设备与安装符合要求; 库房内未设用电照明。 | 符合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 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 库房门口设有导静电扶手, 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2.5米堆垛限高线, 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0.7米。堆垛距墙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 | |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1.5 米, 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 0.45 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8 | 规程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2 号烟花库张贴的操作规程字迹模糊, 卷边。 | 不符合 |

表 5-12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3 号 1.3 级烟花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结论 |
|----|------|-----------------------------|---|----|
| 1 | 定级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3 号烟花库危险等级为 1.3 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内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 明确 3 号烟花库 建筑物用途: 存放烟花类, 面积: 480m ² , 危险等级: 1.3 级, 药物限量: 5000kg, 定员: 6 人, 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2 | 建筑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3 号烟花库建筑面积是 480m ² , 1 个防火分区, 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库房北侧设有 2 个门, 门宽不小于 1.5 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有平台和防护雨棚 | 符合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 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 内设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 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烟花产品已装箱, 未见在库内开箱,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增设阻燃隔热层; 设有通风窗、进气窗; 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3 | 疏散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 设置方向和位置, 疏散距离 | 库房北侧设有 2 个门, 门宽不小于 1.5 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有平台和防护雨棚, 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 15 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1.5 米。 | 符合 |

| | | | | |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有平台,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3号烟花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屏障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区电气设备与安装符合要求;库房内未设用电照明。 | 符合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2.5米堆垛限高线,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0.7米。堆垛距墙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8 | 规程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5.10 综合评价结果

5.10.1 定性评价结果

对资料审核、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经营场所等单元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进行安全现状评价,现状评价初次检查共发现 10 个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见表 5-13。

表 5-13 初次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 | 整改紧迫程度 |
|--------------------|--|--|--------|
| 一、安全防护设施、措施检查 | | | |
| 1 | 库房的出入口处,是否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其接地电阻值是否大于 100Ω | 1 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立即整改 |
| 2 |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立即整改 |
| 3 | 装卸前应打开仓库相应的安全出口,机动车应熄火平稳停靠在仓库门前 2.5m 以外 | 1 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 2.5m 车辆停靠警戒线。 | 立即整改 |
| 二、电气、机械、工具安全特性检查 | | | |
| 4 | 当危险性建(构)筑物的建筑面积大于 300m ² 时,是否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立即整改 |
| 三、消防设施检查 | | | |
| 5 | 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 | 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立即整改 |
| 6 |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 3 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模糊不清。 | 立即整改 |
| 四、1 号 1.3 级爆竹库现场检查 | | | |
| 7 | 内部安全距离 | 1 号 1.3 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 | 立即整改 |

| | | | |
|-----------------|----------------|----------------------|------|
| | | (GB 50161-2022)的要求 | |
| 8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 | 立即整改 |
| 9 | 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 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立即整改 |
| 五、2号1.3级烟花库现场检查 | | | |
| 10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2号烟花库张贴的操作规程字迹模糊,卷边。 | 立即整改 |

初次检查结果,发现10个不符合项,整理后有10项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汇总见表5-14。

表5-14 初次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汇总

| 序号 | 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 | 整改紧迫程度 |
|----|---|--------|
| 1 | 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立即整改 |
| 2 | 3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 立即整改 |
| 3 |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立即整改 |
| 4 | 1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 立即整改 |
| 5 | 库区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立即整改 |
| 6 | 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模糊不清。 | 立即整改 |
| 7 | 1号1.3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的要求 | 立即整改 |
| 8 | 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 | 立即整改 |
| 9 | 2号烟花库张贴的操作规程字迹模糊,卷边。 | 立即整改 |
| 10 | 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立即整改 |

5.10.2 定量评价结果

该公司库区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将会造成周围人员的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库区2号1.3级烟花库为例,若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死亡半径为20.91米,重伤半径为56.96米,轻伤半径为102.44米,财产损失半径为73.61米。因此,须加强库区的安全监控,严格控制其限药量,按章操作,严防火灾、爆炸、殉爆等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第六章 安全对策和整改

6.1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根据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提出安全对策(整改)措施与建议见表 6-1。

表 6-1 安全对策(整改)措施与建议

| 序号 | 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 | 安全对策(整改)措施与建议 |
|----|---|------------------------|
| 1 | 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维修或更换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 |
| 2 | 3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 更换褪色灭火器标志 |
| 3 |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消防水池设“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 4 | 1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 1号爆竹库库门前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
| 5 | 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库房内设置防爆型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 6 | 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模糊不清。 | 规范填写库区内灭火器检查记录 |
| 7 | 1号1.3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的要求 | 西北侧厕所停用闲置 |
| 8 | 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 | 产品更换新的外包装箱 |
| 9 | 2号烟花库张贴的操作规程字迹模糊,卷边 | 更新操作规程 |
| 10 | 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增加安全疏散通道标识 |

6.2 整改复查情况

该公司隐患整改过程中, 本公司积极进行指导, 现场检查整改进度和质量, 帮助解决整改遇到的问题。整改完成后, 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指出的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 复查结果符合要求, 见表 6-2。

表 6-2 主要问题隐患及整改复查情况

| 序号 | 主要问题隐患(不符合项) |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 | 1号爆竹库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已维修正常见附件16第(1)项。 | 符合 |
| 2 | 3号烟花库灭火器标志褪色 | 已更换3号烟花库褪色灭火器标志见附件16第(2)项。 | 符合 |
| 3 | 消防水池未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 | 消防水池已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见附件16第(3)项。 | 符合 |
| 4 | 1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 | 1号爆竹库门前已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见附件16第(4)项。 | 符合 |
| 5 | 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库房内已设置防爆应急标志灯见附件16第(5)项。 | 符合 |
| 6 | 库区内灭火器检查内容记录不规范, 模糊不清。 | 库区内灭火器已设置消防器材检查卡并规范填写见附件16第(6)项。 | 符合 |
| 7 | 1号1.3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的要求 |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 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15, 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16第(7)项。 | 符合 |
| 8 | 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 | 产品已更换新的外包装箱见附件16第(8)项。 | 符合 |
| 9 | 2号烟花库张贴的操作规程字迹模糊, 卷边。 | 2号烟花库外墙已张贴新的操作规程见附件16第(9)项。 | 符合 |
| 10 | 安全疏散通道标识不足 | 已增加安全疏散通道标识见附件16第(10)项 | 符合 |

6.3 重大安全隐患情况检查

该公司隐患整改完成后,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指出的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根据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原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有关规定,对可能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见表6-3。

表 6-3 重大安全隐患情况检查

| 序号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是否为重大安全隐患 |
|----|--------------------------------|--|-----------|
| 1 |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依法经考核合格。 |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已取得安全合格证。 | 否 |
| 2 |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作业人员带药检修维修设备设施。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已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 | 否 |
| 3 | 职工自行携带工器具、机器设备进厂进行涉药作业。 |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不涉及。 | 否 |
| 4 | 工(库)房实际作业人员数量超过核定人数。 | 仓库作业人员未超过核定的仓库定员。 | 否 |
| 5 | 工(库)房实际滞留、存储药量超过核定药量。 | 现场检查时,仓库未超量储存。 | 否 |
| 6 | 工(库)房内、外部安全距离不足,防护屏障缺失或者不符合要求。 | 现场检查时,1号1.3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的要求,复查时,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15,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16第(7)项。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等标准规范,仓库内、外部距离符合要求,具体见表2-4。 库区烟花爆竹仓库危险等级均为1.3级,其中2号1.3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2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否 |
| 7 | 防静电、防火、防雷设备设施缺失或者失效。 | 现场检查时,1号爆竹库人体静电导除装置故障,复查时,1号爆竹库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已维修正常见附件16第(1)项。 | 否 |

| | | | |
|----|---|---|---|
| |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库房门前设置了导静电扶手,检测合格;防火分区设置符合要求。 | |
| 8 | 擅自改变工(库)房用途或者违规私搭乱建。 | 未发现擅自改变库房用途或违规私搭乱建。 | 否 |
| 9 | 工厂围墙缺失或者分区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 | 库区四周设有密砌围墙,围墙高度不小于2米,设置符合要求。 库区分区设置符合要求 | 否 |
| 10 | 将氧化剂、还原剂同库储存、违规预混或者在同一工房内粉碎、称量。 |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不涉及。 | 否 |
| 11 | 在用涉药机械设备未经安全性论证或者擅自更改、改变用途。 |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不涉及。 | 否 |
| 12 | 中转库、药物总库和成品总库的存储能力与设计产能不匹配。 | 烟花爆竹仓库的存储能力与其经营能力相匹配。 | 否 |
| 13 | 未建立与岗位相匹配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或者未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实施了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否 |
| 14 | 出租、出借、转让、买卖、冒用或者伪造许可证。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出租、出借、转让、买卖、冒用或者伪造许可证现象。 | 否 |
| 15 | 生产经营的产品种类、危险等级超许可范围或者生产使用违禁药物。 | 经营的产品种类、危险等级均在许可范围;不涉及生产。 | 否 |
| 16 | 分包转包生产线、工房、库房组织生产经营。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分包转包库房组织生产经营现象。 | 否 |
| 17 | 一证多厂或者多股东各自独立组织生产经营。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多个股东各自独立组织生产经营现象。 | 否 |
| 18 | 许可证过期、整顿改造、恶劣天气等停产停业期间组织生产经营。 |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不涉及整顿改造、恶劣天气等停产停业期间组织经营。 | 否 |
| 19 | 烟花爆竹仓库存放其它爆炸物等危险物品或者生产经营违禁超标产品。 | 烟花爆竹仓库未存放其它爆炸物等危险物品或者经营违禁超标产品。 | 否 |
| 20 | 零售点与居民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或者在零售场所使用明火。 | 该公司为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不涉及。 | 否 |

现场复查时,该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无重大安全事故隐患。

6.4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对标检查

该公司隐患整改完成后，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指出的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根据《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对标检查表》进行检查，检查结果符合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6-4。

表6-4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对标检查表

| 序号 | 对标项目 | 检查内容 | 对标依据 | 符合/不涉及/不符合情况 | 备注 |
|----|-------|--|--------|--------------|--|
| 1 | 总平面布置 | 仓库的选址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并应避开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 | 4.1.1 | 符合 | 仓库的选址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并避开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 |
| 2 | | 仓库应根据其危险等级和计算药量结合地形布置。 | 5.1.2 | 符合 | 1号1.3级爆竹库，药物限量8000kg，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2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8000kg，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3号1.3级烟花库，药物限量5000kg，1个防火分区； 3栋烟花爆竹仓库结合地形布置 |
| 3 | | 危险品运输道路不应在其他危险品仓库防护屏障内穿行通过。 | 5.1.2 | 符合 | 库区危险品运输道路符合要求 |
| 4 | | 库区应设置高度不低于2m的围墙，与危险性建（构）筑物之间的距离不得小于5m。围墙应为密砌墙，特殊地形设置密砌围墙有困难时，可设置刺丝网围墙。 | 5.1.4 | 符合 | 库区四周设置密砌围墙，围墙高度不低于2m |
| 5 | | 库区内应设置门卫值班室（值班室内不得使用明火取暖、做饭等）。 | 5.1.8 | 符合 | 库区已设置值班监控室 |
| 6 | | 产品陈列室应陈列产品模型。当陈列实物时应单独建设陈列场所，并应满足GB 50161第4.3节和第5.3节的规定。 | 6.0.20 | 不涉及 | 未设产品陈列室 |
| 7 | | 库区内不应设置无线通信塔或基站。 | 13.7.1 | 符合 | 库区内未设无线通信塔或基站 |

| | | | | | |
|----|-------|---|--------|-----|--|
| 8 | | 库区 1.1 级仓库的外部距离, 不应小于 GB 50161 中表 4.3.2 规定。 | 4.3.2 | 不涉及 | 库区不涉及 1.1 级仓库 |
| 9 | | 库区 1.3 级仓库的外部距离, 不应小于 GB 50161 中表 4.3.3 规定。 | 4.3.3 | 符合 | 库区 1.3 级仓库外部距离符合要求, 详见表 2-4 |
| 10 | 内外部距离 | 库区内各仓库之间的内部距离应符合 GB 50161 第 5.3 节的规定。 | 5.3 | 符合 | 现场检查时, 1 号 1.3 级爆竹库与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安全距离不满足《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的要求, 复查时,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 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 15, 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 16 第 (7) 项。 库区内各仓库之间的内部距离符合要求, 详见表 2-4 |
| 11 | | 库区内 20kV 及以下独立变电所与仓库的内部距离应符合 GB 50161 第 5.3.5 条的规定。 | 5.3.5 | 不涉及 | 库区内未设独立变电所 |
| 12 | | 库区值班室与仓库的内部距离应符合 GB 50161 第 5.3.6 条规定。 | 5.3.6 | 符合 | 值班监控室与仓库的内部距离符合要求, 详见表 2-4 |
| 13 | | 企业展厅、办公室与危险品仓库的距离应按危险品总仓库区外部距离规定确定, 不应小于 GB 50161 中表 4.3.2、表 4.3.3 规定。 | 5.3.7 | 符合 | 库区无展厅、办公室, 库区内有值班监控室、消防器材室和守护室与危险品仓库的距离符合要求, 详见表 2-4 |
| 14 | | 仓库外墙与库区外无线通信塔的距离不应小于 50 米。 | 13.7.2 | 符合 | 库区外设有风力检测信号塔, 距离 2 号 1.3 级烟花库库房外墙 381 米。 |
| 15 | | 仓库应为单层建筑, 其平面宜为矩形。 | 6.0.6 | 符合 |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单层建筑, 平面均为矩形 |
| 16 | 仓库库房 | 1.1 级仓库单栋建筑面积不应超过 500m ² , 1.3 级仓库单栋建筑面积不应超过 1000m ² , 每个防火分区面积不宜超过 500m ² 。 | 7.1.2 | 符合 | 1 号 1.3 级爆竹库, 建筑面积 613m ² , 药物限量 8000kg,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 2 个防火分区(小库); 2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 613m ² , 药物限量 8000kg,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 2 个防火分区(小库); 3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 480m ² , 药物限量 5000kg, 1 个防火分区。 |
| 17 | | 机动车不应直接进入仓库。装卸作业点宜位于仓库门前 2.5m 以外。 | 7.2.4 | 符合 | 现场检查时, 1 号爆竹库门前未设置 2.5m 车辆停靠警戒线。复查时, 1 号爆竹库门前已设置 2.5m 车辆停靠警戒线见附件 16 第 (4) 项。 3 栋仓库库房门口外 2.5m 处已设置机动车辆停靠警示线 |
| 18 | | 仓库的耐火等级应符合 GB 50161 第 8.1.1、8.1.2 条的规定, 不应有裸露的木门、木窗、木梁等。 | 8.1 | 符合 | 3 栋仓库的耐火等级均为二级 |

| | | | | |
|----|---|-------|-----|--|
| 19 | 仓库应根据当地气候和存放物品的要求,采取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等措施。 | 8.6.1 | 符合 | 库房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设有通风窗、进气窗;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 20 | 仓库宜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也可采用钢筋混凝土柱、梁承重结构或砌体承重结构。当采用钢筋混凝土柱、梁承重结构或砌体承重结构时,应在梁底或板底标高处,沿外墙和内纵、横墙设置现浇钢筋混凝土闭合圈梁,砌体承重结构的外墙四角及单元内、外墙交接处应设构造柱。 | 8.6.2 | 符合 | 1号1.3级爆竹库,2号1.3级烟花库,3号1.3级烟花库均为砖混结构。近三年来该公司未进行新建改建扩建,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规范》(GB50161-2009),该公司已出具了情况说明,后期将在3栋烟花爆竹仓库梁底或板底标高处,沿外墙和内纵、横墙设置现浇钢筋混凝土闭合圈梁见附件17 |
| 21 | 1.1级仓库应设置防护屏障。防护屏障的设置、结构、形式等应符合GB 50161第5.4节的规定。 | 5.4 | 不涉及 | 3栋仓库危险等级均为1.3级 |
| 22 | 仓库安全出口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当仓库或储存隔间的建筑面积大于100m ² 或长度大于18m时,安全出口不应少于2个; 2.当仓库或储存隔间的建筑面积小于100m ² ,且长度小于18m时,可设1个安全出口; 3.仓库内任一点至安全出口的疏散距离,不应大于15m。 | 8.6.4 | 符合 | 1号1.3级爆竹库,建筑面积613m ² ,药物限量8000kg,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每个防火分区均设2个安全出口; 2号1.3级烟花库,建筑面积613m ² ,药物限量8000kg,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每个防火分区均设2个安全出口; 3号1.3级烟花库,建筑面积480m ² ,药物限量5000kg,1个防火分区,设2个安全出口; 仓库内任一点至安全出口的疏散距离不大于15m。 |
| 23 | 仓库门的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仓库的门应向外平开,门洞的宽度不宜小于1.5m,不得设门槛; 2.当仓库设置门斗时,应采用外门斗,且内、外两层门均应向外开启。 | 8.6.5 | 符合 | 3栋仓库,门均向外平开,门宽均不小于1.5m,不设门槛和门斗 |
| 24 | 仓库的地面应符合GB 50161第8.5.5条的规定。 | 8.6.7 | 符合 | 根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8.6.7条,当危险品已装箱并不在库内开箱时,可采用一般地面。仓库地面为一般地面符合要求;现场检查时,1号爆竹库部分外包装箱箱体破损,复查时,产品已更换新的外包装箱见附件16第(8)项。 |
| 25 | 仓库的室内电气线路应符合GB 50161第12.3节的规定,不应采用绝缘电线明敷或穿绝缘塑料管、槽敷设,应穿钢管保护。 | 12.3 | 符合 | 仓库内已设置电气线路,穿管符合要求 |

| | | | | | |
|----|------|--|------------------|----|---|
| 26 | | 当仓库的建筑面积大于 300m ² 时, 应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照度值不应低于该场所正常照明照度值的 10%。 | 12.4.3 | 符合 | 现场检查时库房内未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复查时, 库房内已设置防爆应急标志灯见附件 16 第(5)项。 |
| 27 | | 仓库的室外电气线路应符合 GB 50161 第 12.6 节的规定。 | 12.6 | 符合 | 仓库室外电气线路符合要求 |
| 28 | | 仓库应采取防雷措施, 设置应符合 GB 50161 第 12.7 节的规定。 | 12.7 | 符合 | 已设置防雷设施, 防雷检测合格 |
| 29 | | 仓库应设置消防给水系统。 | 9.0.1 | 符合 | 已设置消防给水系统 |
| 30 | | 供消防车或手抬机动消防泵取水的消防水池和室外消火栓的保护半径, 不应大于 150m。 | 9.0.4 | 符合 | 库区内供手抬机动泵取水的消防水池的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m |
| 31 | 公用设施 | 仓库的室外消防用水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 中甲类仓库的规定。 | 9.0.5 | 符合 | 依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项目室外消防用水量为 25L/s, 火灾持续时间按 3 个小时设计, 本项目一次火灾最大消防用水量为 25×3.6×3=270m ³ 。该库区有 1 座消防水池,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 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 水量充足, 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 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 |
| 32 | | 库区应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并符合 GB 50161 第 13.3 节的规定。 | 13.3 | 符合 | 已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
| 33 | | 库区应设置手动火灾报警装置或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并符合 GB 50161 第 13.4 节的规定。 | 13.4 | 符合 | 已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 34 | | 库区的值班室应设置能直接报警的固定电话。 | 13.6.1 | 符合 | 值班监控室设置固定电话, 号码 0552-5450399 |
| 35 | | 有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出具的项目批准文件。 | AQ4126 第 4.1.2 条 | 符合 | 该公司长期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业务。已完成安全设施“三同时”手续, 有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出具的项目批准文件。 |
| 36 | 其他事项 | 有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价报告 | 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 符合 |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由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 资质证书编号: APJ-(皖)-018 |
| 37 | | 有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证明材料 | 号第七条第八条 | 符合 | 该公司长期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业务。已完成安全设施“三同时”手续。有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证明材料 |

| | | | | |
|--|--------------------------|----------------------|----|-------------------------------------|
| 38 | 有库区外部安全距离实测图和库区仓储设施平面布置图 | | 符合 | 有库区外部距离实测图和库区平面布置图 |
| 39 | 有防雷设施、防静电设施等检测检验报告。 | GB 11652 第 10.1.2 条 | 符合 | 2025 年 11 月 7 日已开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已出具检测报告 |
| 40 | 库区内各建筑物的设置、用途与设计、图纸应一致。 | 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93 号第十九条 | 符合 | 各建筑物的设置、用途与设计、图纸一致 |
| 注: “对标依据”如无特殊说明, 均指 GB50161-2022 中对应条款 | | | | |

6.5 经营安全条件评价

该公司隐患整改完成后, 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初次检查指出的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 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号)、《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93 号), 对该公司烟花爆竹批发经营安全条件进行检查, 检查结果符合要求, 见表 6-5。

表 6-5 经营安全条件评价

| 序号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果 |
|-------------------------------|---|--|------|
| 一、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号规定要求 | | | |
| 1 |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 | 有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为张安徽。 | 符合 |
| 2 | 符合所在地省级安全监管局制定的批发企业布点规划 | 符合原省级安全监管部门制定的批发企业布点规划。 | 符合 |
| 3 | 具有与其经营规模和产品相适应的仓储设施。仓库的内外部安全距离、库房布局、建筑结构、疏散通道、消防、防爆、防雷、防静电等安全设施以及电气设施等, 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仓储区域及仓库安装有符合《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AQ4101) 规定的监控设施, 并设立符合《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标志》(AQ4114) 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和标识牌 | 该公司库房总建筑面积 1706m ² , 具有与其经营规模和产品相适应的仓储设施。仓库的内外部距离、安全设施等, 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 仓储区域及仓库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共 32 个视频探头), 符合《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AQ4101-2008) 规定的监控设施; 在库区及库房设立了符合《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标志》(AQ4114-2011) 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和标 | 符合 |

| | | | |
|---|---|--|----|
| | | 识牌。 | |
| 4 | 具备与其经营规模、产品和销售区域范围相适应的配送服务能力 | 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497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配备有1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752C9),该公司共计配备5辆危险品运输车,具备配送能力。 | 符合 |
| 5 |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至少包括:仓库安全管理制度、仓库保管守卫制度、防火防爆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事故应急救援与事故报告制度、买卖合同管理制度、产品流向登记制度、产品检验验收制度、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违规违章行为处罚制度、企业负责人值(带)班制度、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装卸(搬运)作业安全规程 | 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 符合 |
| 6 | 有安全管理机构或者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设置了安全科为安全管理机构,任命陈福宝为专职安全员。 | 符合 |
| 7 | 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烟花爆竹经营方面的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并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相应资格证书。仓库保管员、守护员接受烟花爆竹专业知识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相应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经本单位安全知识培训合格 | 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均通过培训考核合格,取得安全合格证。仓库保管员、守护员接受烟花爆竹专业知识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相应资格证书。驾驶员、押运员取得了相应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经该公司安全知识培训合格。 | 符合 |
| 8 | 按照《烟花爆竹流向登记通用规范》(AQ4102)和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并应用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系统。 | 该公司对产品流向进行规范管理,按照《烟花爆竹流向登记通用规范》(AQ4102-2008)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产品流向登记制度及产品流向登记台账,并对产品购销情况进行流向登记。建立了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体系。 | 符合 |
| 9 | 有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和人员,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 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6年1月27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有应急救援组织和人员,并配备了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 符合 |

| | | | |
|-----------------------------|---|---|----|
| 10 | 依法进行安全评价 | 已依法进行了安全评价。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由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资质证书编号: APJ-(皖)-018 | 符合 |
| 11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 |
| 二、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3号规定要求 | | | |
| 12 | 第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取得相应行政许可。 | 该公司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取得相应行政许可。 | 符合 |
| 13 | 第六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体系,制定并落实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该公司已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 符合 |
| 14 | 第七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基础设施,持续保障和提升安全生产条件。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的防雷设施应当经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设计、施工,确保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防范静电危害的措施应当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在工艺技术条件发生变化和扩大生产储存规模投入生产前,应当对企业的总体布局、工艺流程、危险性工(库)房、安全防护屏障、防火防雷防静电等基础设施进行安全评价。 新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公布后,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对企业的总体布局、工艺流程、危险性工(库)房、安全防护屏障、防火防雷防静电等基础设施以及安全管理制度进行符合性检查,并依据新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采取相应的改进、完善措施。 鼓励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制定并实施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 | 防雷、防静电设施检测合格。 依据《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和《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该公司库区的总体布局、库房、防火防雷防静电等基础设施以及安全管理制度均符合要求。 | 符合 |
| 15 | 第十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保证下列事项所需安全生产资金投入: (一) 安全设备设施维修维护; (二) 工(库)房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定的条件改造; (三) 重点部位和库房监控; (四) 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 (五) 风险评估与安全评价; (六)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七)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八) 应急救援器材和物资配备; (九) 应急救援训练及演练; | 该公司的安全投入满足安全生产的需要。建立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企业每年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优先用于上述事项。 | 符合 |

| | | | |
|----|---|--|----|
| | (十)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其他需要投入资金的安全生产事项。 | | |
| 16 | <p>第十一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的生产区、总仓库区、工(库)房及其他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应当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所有工(库)房应当按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设置准确、清晰、醒目的定员、定量、定级标识。</p> <p>零售经营场所应当设置清晰、醒目的易燃易爆以及周边严禁烟火、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的安全标志。</p> | 库区设置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仓库设置了安全要素牌。 | 符合 |
| 17 | <p>第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烟花爆竹安全知识、岗位操作技能等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危险工序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p> <p>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其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p> |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均通过培训考核合格,取得安全合格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已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驾驶员、押运员取得了相应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经该公司安全知识培训合格。 | 符合 |
| 18 | <p>第十三条 生产企业可以依法申请设立批发企业和零售经营场所。批发企业可以依法申请设立零售经营场所。</p> <p>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许可或者经营许可批准的范围,组织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禁止在许可证载明的场所外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活动,禁止许可证过期继续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禁止销售超标、违禁烟花爆竹产品或者非法烟花爆竹产品。</p> <p>生产企业不得向其他企业销售烟花爆竹含药半成品,不得从其他企业购买烟花爆竹含药半成品加工后销售,不得购买其他企业烟花爆竹成品加贴本企业标签后销售。</p> <p>批发企业不得向零售经营者或者个人销售专业燃放类烟花爆竹产品。</p> <p>零售经营者不得在居民居住场所同一建筑物内经营、储存烟花爆竹。</p> | 该公司在许可批准的范围内储存、经营烟花爆竹产品 | 符合 |
| 19 | 第十四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在权责明晰的组织架构下统一组织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禁止分包、转包工(库)房、生产线、生产设备设施或者出租、出借、转让许可证。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该公司有分包、出租等现象。 | 符合 |
| 20 | 第十五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依法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采取技术、管理等措施,管控安全风险,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如实记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 | 该公司建立了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档案,及时消除隐患 | 符合 |

| | | | |
|----|--|---|----|
| | 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并向本企业从业人员通报。 | | |
| 21 | <p>第十六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必须建立值班制度和现场巡查制度,全面掌握当日各岗位人员数量及药物分布等安全生产情况,确保不超员超量,并及时处置异常情况。</p> <p>生产企业、批发企业的危险品生产区、总仓库区,应当确保二十四小时有人值班,并保持监控设施有效、通信畅通。</p> | 该公司建立了公司领导安全生产现场带班管理制度,库区 24 小时有人值班,并定期巡查。 | 符合 |
| 22 | <p>第十七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建立从业人员、外来人员、车辆进出厂(库)区登记制度,对进出厂(库)区的从业人员、外来人员、车辆如实登记记录,随时掌握厂(库)区人员和车辆的情况。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厂(库)区。禁止未安装阻火装置等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安全条件的机动车辆进入生产区和仓库区。</p> | 建立了员工及外来人员出入库区登记制度、车辆出入库登记管理制度并如实登记。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人员、车辆未经许可和登记私自进入等现象。 | 符合 |
| 23 | <p>第十九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加强日常安全检查,采取安全监控、巡查检查等措施,及时发现、纠正违反安全操作规程和规章制度的行为。禁止工(库)房超员、超量作业,禁止擅自改变工(库)房设计用途,禁止作业人员随意串岗、换岗、离岗。</p> | 现场检查时,仓库作业人员未超过核定的仓库定员,烟花爆竹未超量储存,未擅自改变库房设计用途,未发现员工违章现象。 | 符合 |
| 24 | <p>第二十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按照设计用途、危险等级、核定药量使用药物总库和成品总库,并按规定堆码,分类分级存放,保持仓库内通道畅通,准确记录药物和产品数量。</p> <p>禁止在仓库内进行拆箱、包装作业。禁止将性质不相容的物质混存。禁止将高危险等级物品储存在危险等级低的仓库。禁止在烟花爆竹仓库储存不属于烟花爆竹的其他危险物品。</p> | 该公司仓库按照设计用途、危险等级、药物限量储存产品。未发现混存等现象。现场检查时,未在仓库内进行拆箱、包装作业。 | 符合 |
| 25 | <p>第二十二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定期检查工(库)房、安全设施、电气线路、机械设备等的运行状况和作业环境,及时维护保养;对有药物粉尘的工房,应当按照操作规程及时清理冲洗。</p> <p>对工(库)房、安全设施、电气线路、机械设备等进行检测、检修、维修、改造作业前,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制定安全作业方案,停止相关生产经营活动,转移烟花爆竹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清除残存药物和粉尘,切断被检测、检修、维修、改造的电气线路和机械设备电源,严格控制检修、维修作业人员数量,撤离无关的人员。</p> | 该公司定期对仓库、安全设施、电气线路和作业环境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完好。 | 符合 |
| 26 | <p>第二十三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在烟花爆竹购销活动中,应当依法签订规范的烟花爆竹买卖合同,</p> | 该公司对产品流向进行规范管理,按照《烟花爆竹流向登记通用规范》 | 符合 |

| | | | |
|----|--|--|----|
| | <p>建立烟花爆竹买卖合同和流向管理制度,使用全国统一的烟花爆竹流向管理信息系统,如实登记烟花爆竹流向。</p> <p>生产企业应当在专业燃放类产品包装(包括运输包装和销售包装)及个人燃放类产品运输包装上张贴流向登记标签,并在产品入库和销售出库时登记录入。</p> <p>批发企业购进烟花爆竹时,应当查验流向登记标签,并在产品入库和销售出库时登记录入。</p> | (AQ4102-2008)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产品流向登记制度及产品流向登记台账,并对产品购销情况进行流向登记。建立了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体系。 | |
| 27 | 第二十四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所生产、销售烟花爆竹的质量、包装、标志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 | 该公司所销售烟花爆竹的质量、包装、标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 | 符合 |
| 28 | <p>第二十五条 在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内部及生产区、库区之间运输烟花爆竹成品、半成品及原材料时,应当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安全条件的车辆、工具。企业内部运输应当严格按照规定路线、速度行驶。</p> <p>生产企业、批发企业装卸烟花爆竹成品、半成品及原材料时,应当严格遵守作业规程。禁止碰撞、拖拉、抛摔、翻滚、摩擦、挤压等不安全行为。</p> | 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497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配备有1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752C9),该公司共计配备5辆危险品运输车,具备配送能力。在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装卸有违章作业的现象。 | 符合 |
| 29 | 第二十六条 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应当及时妥善处理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危险性废弃物。不得留存过期的烟花爆竹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及各类危险性废弃物。 | 过期、不合格产品的处置和销毁符合要求。 | 符合 |
| 30 | 第二十七条 批发企业应当向零售经营者及零售经营场所提供烟花爆竹配送服务。配送烟花爆竹抵达零售经营场所装卸作业时,应当轻拿轻放、妥善码放,禁止碰撞、拖拉、抛摔、翻滚、摩擦、挤压等不安全行为。 | 该公司向依法取得《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的零售经营者提供配送服务。 | 符合 |

第七章 结论与建议

7.1 结论

本公司对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库区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全面系统分析,提出了相应的安全整改措施与建议,得出安全现状评价结论如下。

1、复查时,资料审核、仓库总体布局现场检查、评价单元/库房现场检查符合要求。

2、复查时,该公司按要求对安全隐患进行了整改、完善。

3、重大危险源辨识表明,烟花爆竹库区各库房均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4、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规定的各项安全经营条件进行检查,检查结果符合要求。

安全现状评价结论: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经营安全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要求,具备《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延期换证规定的经营安全条件。

7.2 建议

1、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东侧有农田、树林，5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南侧有农田、树林，乡村道路，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北侧有农田、树林、水塘及风力检测信号塔，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西侧有380V架空电线、架空通信线、坟墓、乡村道路、养殖棚、五河县地震科教园、木材厂和G104国道。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周边树林发生火灾、农田焚烧秸秆或在墓区祭祀，可能引发库区火灾、爆炸等事故，烟花爆竹库区应加强防火管理，严防火种，确保仓库安全。

2、该烟花爆竹仓库屋盖为彩钢瓦，企业应加强安全巡检，及时更新仓库屋盖，严防仓库屋盖锈蚀、漏雨，确保烟花爆竹经营储存安全。

3、烟花爆竹库区涉及动火等特殊作业，须按规定办理动火作业等审批手续，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同时，应加强库区烟花爆竹产品防盗等安全管理。

4、汛期可能会造成库区内涝，应加强防汛巡查、防内涝，库区排水措施应完善。

5、企业应严格按照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载明的烟花爆竹产品类别、级别储存、经营。严禁储存、经营A级、B级等专业燃放类烟花爆竹产品。严禁超品种、超量、超许可范围经营、储存，严禁擅自改变库房用途。不得向无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的零售点(店)销售烟花爆竹。

6、应加强库区安全管控，密切关注库区周边环境变化，确保库区外部安全距离符合要求。

7、企业应按照《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任务清单》完成基础信息填报、库房内及库房外升级建设、库房出入口处升级建设和值班监控室升级建设。

8、手抬机动泵使用汽油，若汽油使用不当会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应按照规定使用手抬机动泵。

9、应按规范堆码烟花、爆竹产品，留有检查、清点、搬运的通道，严禁烟

花、爆竹产品混存,不合格和过期产品与合格产品应及时销毁。

10、应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应加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应按相关规定及时复审,应持续为从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等。

11、企业应定期进行事故应急预案演练,提供从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

12、应加强烟花爆竹运输车辆和烟花爆竹配送的管理,烟花爆竹配送车辆应有符合相关规定,配备的驾驶员和押运员均应取得相关资格证书。

13、应严格执行产品流向登记制度,合法经营配送,严禁超量配送。主要设施和安全设施要定期维护、保养,确保完好有效。加强防雷设施维护、保养和检测等,确保烟花爆竹库房防雷装置完好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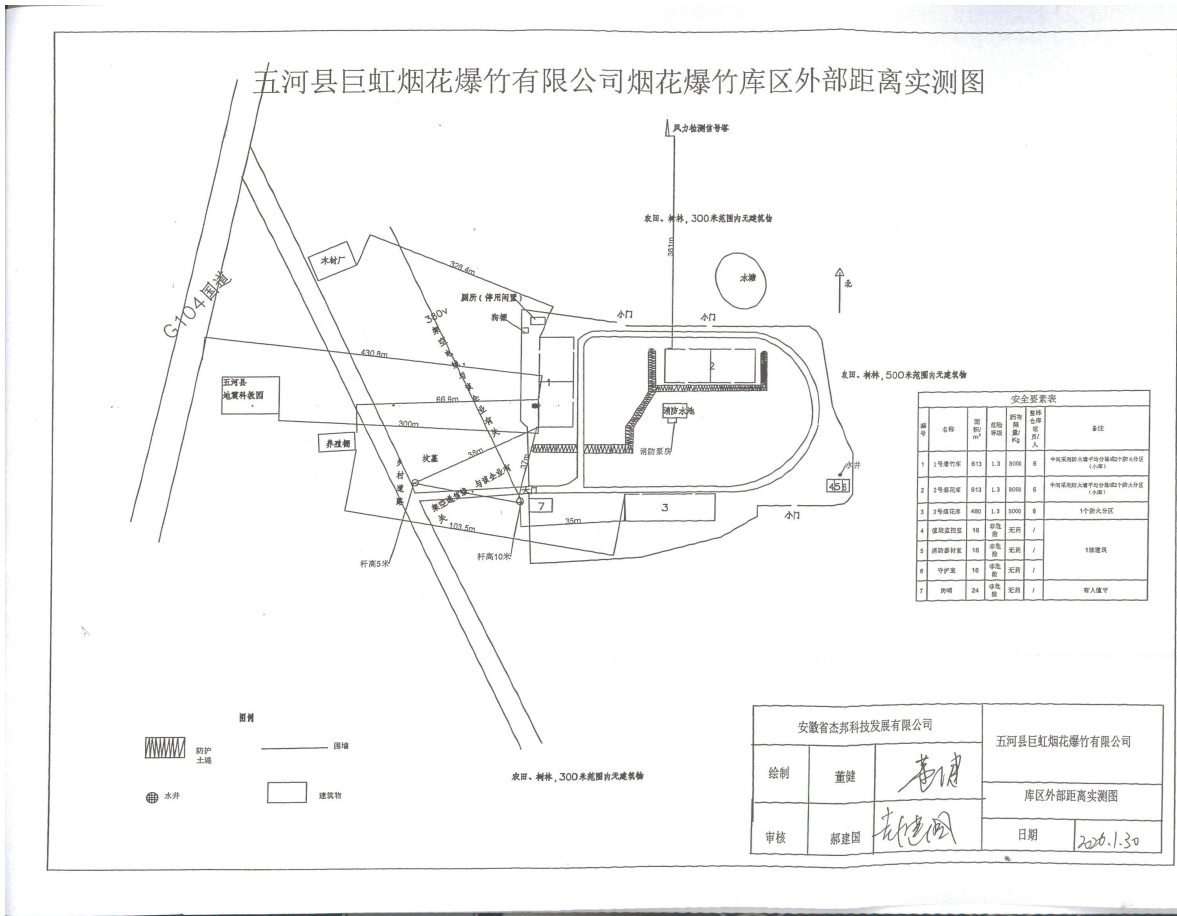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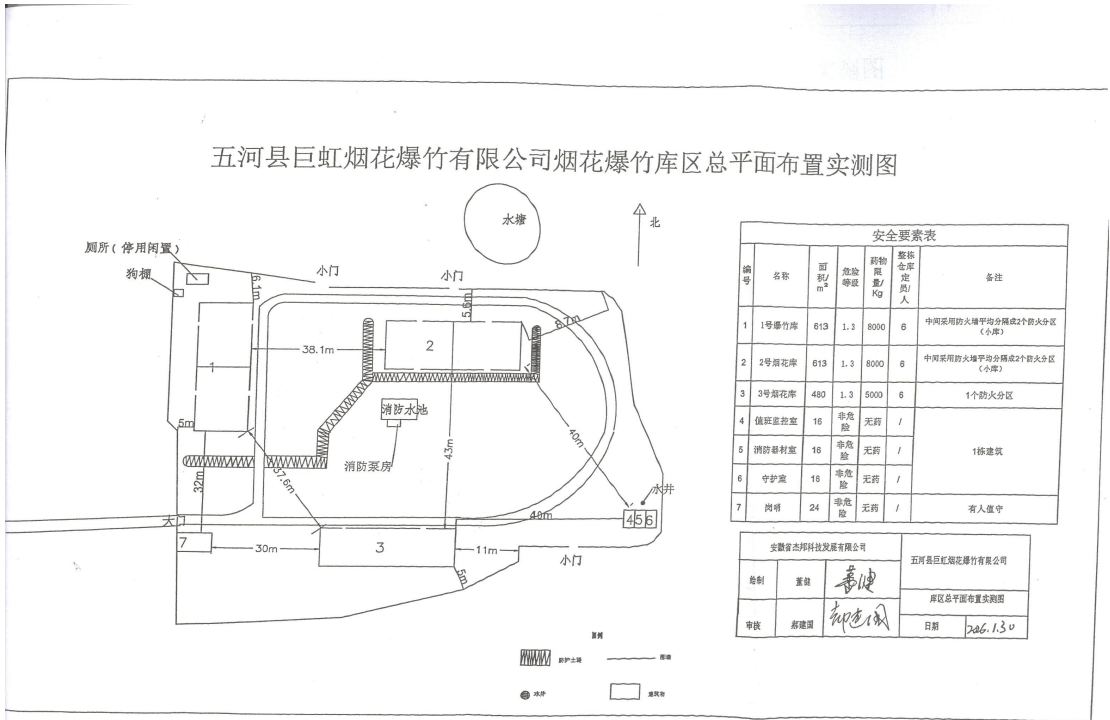
14、应对自查自纠发现的安全隐患,按照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及时整改到位,确保烟花爆竹批发经营安全。

15、应按照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要求运行,形成有效记录,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本质安全程度和安全管理水平。

16、应严格落实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确保安全。

附 图

- 1、库区总平面布置实测图
- 2、库区外部距离实测图



附 录

1、资料审核和现场复查表

本公司对该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现场初次检查后,提出了安全隐患整改意见。该公司整改过程中,本公司积极进行指导,现场检查整改进度和质量,帮助解决整改遇到的问题。企业隐患整改完成后,本公司对安全现状评价发现的问题隐患进行了复查,复查结果符合要求。复查情况见附表 1-1~附表 1-10。

附表 1-1 资料复查表

| 序号 | 项目 | 审核内容 | 审核情况 | 审核意见 |
|----|------|------------------------------|-------------------------------|------|
| 1 | 组织机构 | 法人条件 | 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符合 |
| | | 安全生产组织机构 | 设置了安全科,负责公司安全管理工作 | 符合 |
| | | 产品质量检测检验管理机构 | 设置了仓储部,负责产品质量检测检验工作 | 符合 |
| | | 保卫组织机构 | 设置了安全科,负责库区保卫工作 | 符合 |
| | |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 设置了应急指挥部 | 符合 |
| 2 | 从业人员 | 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考核上岗资格证明 |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合格,取得安全合格证 | 符合 |
| | | 守护员、仓库保管员培训考核合格证 | 守护员、保管员已通过培训考核,取得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 | 符合 |
| | | 驾驶员、押运员资格证明 | 驾驶员、押运员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的从业资格证 | 符合 |
| | | 其他从业人员培训上岗资格证明 | 其他从业人员有培训记录 | 符合 |
| | | 从业员工工伤保险名单 | 有工伤保险参保证明 | 符合 |
| 3 | 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责任制 | 有 | 符合 |
| | | 安全管理责任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管理责任制度 | 符合 |
| | | 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包含安全设施设备的管理) | 符合 |

| | | | | |
|---|------|-----------------|---|-----|
| | | 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目标管理与奖惩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目标管理和奖惩制度 | 符合 |
| | | 动火作业管理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动火作业审批管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检查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符合 |
| | | 安全操作规程 | 有,该企业已建立拆箱安全操作规程、查验安全操作规程、装卸、搬运安全技术操作规程、运输安全操作规程、仓库保管安全操作规程、监控室安全操作规程 | 符合 |
| | | 重大危险源评估与监控措施 | 已进行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辨识,未构成烟花爆竹重大危险源。 | 符合 |
| | | 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 符合 |
| | | 产品出入库检查验收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产品质量管理制度 | 符合 |
| | | 不合格产品处置制度 | 有,该企业已建立过期、损坏烟花爆竹安全处置制度 | 符合 |
| | | 隐患排查整改和事故记录 | 有 | 符合 |
| | |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在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企业已按照应急演练计划进行演练并形成应急演练记录。 | 符合 |
| 4 | 技术资料 | 设计说明书 | 有 | 符合 |
| | | 平面布置图 | 有 | 符合 |
| | | 库区外部安全距离示意图 | 有 | 符合 |
| | | 库房设计施工图 | 有 | 符合 |
| | | 安全设施和设备清单 | 有 | 符合 |
| | | 消防设施和设备清单 | 有 | 符合 |
| | | 主要生产设备和设备检测合格证明 | 有 | 符合 |
| | | 特种设备检测合格证明 | 不涉及 | 不涉及 |

| | | | | |
|----------|---------------|----------|--|----|
| | | 配送运输车辆情况 | 该公司与3家有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签订合同,分别与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00384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297E6、赣C1584F),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547号)签订了汽车上户登记合同,配备有2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EB268、赣CH7B58),及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360900211497号)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配备有1辆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车牌号:赣C752C9),该公司共计配备5辆危险品运输车,具备配送能力。 | 符合 |
| 资料审核结论意见 | 经复查,资料审核符合要求。 | | | |

附表 1-2 仓库总体布局、条件和设施现场复查表

| 序号 | 项目 | 检查项目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总体布局 | 选址 | 烟花爆竹库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选址避开了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的相关要求。 | 符合 |
| | | 围墙 | 库区四周设置了密砌围墙,围墙高度不小于2米,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功能分区 | 库区功能分区合理。 | 符合 |
| | | 建筑物危险等级划分和布置 | 建筑物危险等级的划分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标准。 | 符合 |
| | | 危险品运输通道 | 库区危险品运输道路畅通。道路坡度、宽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外部安全距离 | 外部距离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等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疏散条件 | 库区设有1个大门,3个安全疏散出口,有利于紧急情况下安全疏散。 | 符合 |
| 2 | 条件与设施 | 库区主要道路的宽度、坡度,建筑物之间的通道宽度 | 库区道路宽度和道路坡度满足要求;建筑物之间的通道宽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 | 该公司建立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系统,流向登记内容包括时间、产品代码、产品名称、供货/ | 符合 |

| | | | | |
|--|--|--|---|----|
| | | | 购买单位名称、经办人、收入量、拨出量、结余量, 指定专人操作; 产品流向信息、购买许可证信息均有记录并保存烟花爆竹流向登记记录。 | |
| | | 消防设施、消防水源水量、保护范围、补充时间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 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 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 水量充足, 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 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 库区配备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供手抬机动泵取水的消防水池的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m | 符合 |
| | | 安全监控保卫设施和固定值班电话 | 库区设有值班监控室, 配备了专用值班电话, 号码为 0552-5450399。库区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电子围栏。 | 符合 |
| | | 借助物联网网关, 实现烟雾、电子围栏、周界入侵等数据, 以及视频监控信息的集中接入及上传至所在地市应急管理局 | 该公司已将烟感、电子围栏的数据, 以及视频监控信息集中接入蚌埠市应急管理局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平台。 | 符合 |

附表 1-3 安全防护设施、措施复查表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防护屏障 | 1.1 级建筑物是否设置防护屏障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5.4.2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 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 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是否根据总平面布置、运输方式、地形条件等因素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5.4.1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 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 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有运输或特殊要求的地段, 防护屏障内坡脚与建筑物外墙之间的水平距离是否按最小使用要求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5.4.4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 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 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无特殊要求时, 防护屏障内坡脚与建筑物外墙之间的水平距离是否大于 3m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5.4.4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 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 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高度, 是否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 | 符合 |

| | | | | | |
|---|--------|--|--|---|----|
| | | 低于防护屏障内危险性建筑物侧墙顶部高度 | 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5 条 | 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
| | | 防护土堤顶宽是否小于 1.0m;底宽是否小于高度的 1.5 倍;防护土堤边坡是否稳定,其坡度是否根据不同土质材料确定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5.4.7 条 | 该公司 3 栋烟花爆竹仓库为 1.3 级,其中 2 号 1.3 级烟花库有天然防护土堤,其他 2 栋烟花爆竹仓库未设防护屏障(不需设置) | 符合 |
| 2 | 防雷防静电 | 危险性建筑物,是否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的规定,采取防雷措施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2.7.1 条 | 仓库设置了防雷装置,防雷检测单位为蚌埠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资质证号为 1132017004,检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检测合格,检测到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6 日。 | 符合 |
| | | 危险场所是否使用静电非导体材料制作的工装器具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第 12.8.6 条 |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仓库内使用非防静电导体材料制作的工装器具现象。 | 符合 |
| | | 库房的出入口处,是否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其接地电阻值是否大于 100Ω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2.8.7 条 | 1 号爆竹库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已维修正常见附件 16 第(1)项 | 符合 |
| 3 | 安全标识标志 | 仓库的入口处或防火区内,是否设置相应的“禁止烟火”、“禁止吸烟”、“禁止带火种”等标志和安全警示语 |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GB 15630-1995)第 5.12 条 | 库房设置了“严禁烟火”等安全警示标志。 | 符合 |
| | | 标志牌是否稳固 |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GB2894-2025)第 7.3.4 条 | 库房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设置稳固 | 符合 |
| | | 机动车辆的行驶速度是否超过 15km/h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第 9.2.3.1 条 | 库区设置机动车辆限速 5km/h 标志 | 符合 |
| | |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 第 88 号)第三十五条 | 已更换 3 号烟花库褪色灭火器标志见附件 16 第(2)项;消防水池已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见附件 16 第(3)项;已增加安全疏散通道标识见附件 16 第(10)项 | 符合 |
| | | 装卸前应打开仓库相应的安全出口,机动车应熄火平稳停靠在仓库门前 2.5m 以外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第 9.1.1 条 | 1 号爆竹库门前已设置 2.5m 车辆停靠警戒线见附件 16 第(4)项。 | 符合 |

| | | | | | |
|---|------|--|---|----------------------|----|
| 4 | 劳动防护 | 作业人员是否穿戴紧口长袖长裤工作服、托帽、布袜, 尽量减少身体的裸露部分, 衣着是否简单易脱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 第 11.2.2 条 | 作业人员衣着能满足要求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是否由防静电材质制成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11652-2012) 第 11.2.2 条 | 该公司按要求为作业人员配备了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该公司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仓库安全管理部分建设技术指南》(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二司, 2025 年 4 月)及《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任务清单》的要求, 进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 新增设备设施情况详见表 2-1。

附表 1-4 电气、机械、工具安全特性复查表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电器 | 电气设备、照明的选型与安装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 第 12.2.4 条~第 12.2.7 条 | 库房内未安装照明, 库房内设置了烟感、防爆应急标志灯、视频探头和防爆温湿度传感器, 其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当危险性建(构)筑物的建筑面积大于 300m ² 时, 是否设置疏散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 第 12.4.3 条 | 库房内已设置防爆应急标志灯见附件 16 第 (5) 项 | 符合 |
| | | 电气线路的敷设与连接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12.3.1 条 | 电气线路的敷设与连接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2 | 工具 | 装卸作业中, 只许单件搬运, 不得碰撞、拖拉、摩擦、翻滚和剧烈振动, 不许使用铁撬等铁质工具 |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GB 11652-2012) 第 9.1.3 条 | 未发现装卸作业现场使用铁撬等铁质工具 | 符合 |

附表 1-5 库区周边环境安全复查表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检查结论 |
|----|--|--|---|------|
| 1 | 烟花爆竹仓库的选址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要求。应避开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 第 4.1.1 条 | 1.烟花爆竹储存库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要求。 2.选址避开了居民点、学校、工业区、旅游区重点建筑物、铁路和公路运输线、高压输电线等。 3.该公司烟花爆竹库区东侧有农田、树林,5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南侧有农田、树林,乡村道路,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北侧有农田、树林、水塘及风力检测信号塔,300米范围内无建筑物;西侧有380V架空电线、架空通信线、坟墓、乡村道路、养殖棚、五河县地震科教园、木材厂和G104国道。 库区外部安全距离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等相关要求。 | 符合 |

附表 1-6 消防设施复查表

| 序号 | 检查内容 | 依据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仓库必须设置消防给水设施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9.0.1 条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能满足库区消防用水量,补水水源来自库区北侧围墙外天然水塘,水量充足,利用泵机对消防水池进行补水,补水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可满足库区消防补水要求。 库区配备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 | 符合 |
| 2 | 供消防车或手抬机动消防泵取水的消防水池和室外消火栓的保护半径不应大于 150 米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 第 9.0.4 条 | 该公司库区有消防水池 1 座,消防水池蓄水量约 750m ³ ,该公司配备消防泵(2 台手抬消防泵)。库区内供手抬机动泵取水的消防水池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 米。 | 符合 |
| 3 | 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得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令 81 号修订) 第二十八条 | 已更换 3 号烟花库褪色灭火器标志见附件 16 第(2)项;消防水池已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见附件 16 第(3) | 符合 |

| | | | | |
|---|--|--|--|----|
| |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 | | 项 | |
| 4 | 灭火器应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且不得影响安全疏散 |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第 5.1.1 条 | 灭火器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 | 符合 |
| 5 | 一个计算单元内配置的灭火器数量不得少于 2 具;每个设置点的灭火器数量不宜多于 5 具。 |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第 6.1.1、6.1.2 条 | 符合相关要求 | 符合 |
| 6 | 仓库是否设置手动火灾报警装置或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161-2022)第 13.4.1 条 | 仓库设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符合 |
| 7 |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令第 81 号修订)第十六条第(二)款 | 仓库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已更换 3 号烟花库褪色灭火器标志见附件 16 第(2)项;消防水池已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见附件 16 第(3)项;已增加安全疏散通道标识见附件 16 第(10)项;库区内灭火器已设置消防器材检查卡并规范填写见附件 16 第(6)项。 | 符合 |
| 8 | 消防用电按一、二级负荷供电的建筑,当采用自备发电设备作备用电源时,自备发电设备应设置自动和手动启动装置。当采用自动启动方式时,应能保证在 30s 内供电。 不同级别负荷的供电电源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 的规定。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版)第 10.1.4 条 | 库区最大室外消防用水量小于 GB50016-2014(2018 版)第 10.1.2 条要求的 30L/s,库区的消防用电负荷为三级负荷供电。该公司库区用电来自五河县小溪镇变电所,供电电源可靠,供电电源符合《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 的规定。 | 符合 |

附表 1-7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复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1 号 1.3 级爆竹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定级 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1号爆竹库危险等级为1.3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停用闲置,已做出停用说明见附件15,并悬挂停用标识牌见附件16第(7)项。内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明确1号爆竹库,建筑物用途:存放爆竹类,面积:613m ² ,危险等级:1.3级,药物限量:8000kg,定员:6人,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2 | 建筑 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1号爆竹库建筑面积是613m ²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库房设有4个门,东侧2个门,西侧2个门,门宽不小于1.5米,外开,门口无门槛,无台阶,东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 符合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设置了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内墙面,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爆竹产品已装箱,未见在库内开箱,地面为一般地面。产品已更换新的外包装箱见附件16第(8)项。 | 符合 |
|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库房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设有通风窗、进气窗;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3 | 疏散 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设置方向和位置,疏散距离 | 库房设有4个门,东侧2个门,西侧2个门;每个防火分区设有2个门,门宽不小于1.5米,外开,门口无门槛,无台阶,东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15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 | 符合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东侧2个门设有平台,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1号爆竹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 | | | |
|---|-------|---------------------|---|----|
| | 屏障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 1.3 级, 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 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 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 1 号爆竹库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已维修正常见附件 16 第(1)项。库房门口导静电扶手, 检测合格。 | 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 2.5 米堆垛限高线, 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 0.7 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 0.45 米。 | 符合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1.5 米, 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 0.45 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8 | 规程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附表 1-8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复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2 号 1.3 级烟花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定级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2 号烟花库危险等级为 1.3 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内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 明确 2 号烟花库, 建筑物用途: 存放烟花类, 面积: 613m ² , 危险等级: 1.3 级, 药物限量: 8000kg, 定员: 6 人, 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 | | | |
|---|------|-----------------------------|--|----|
| 2 | 建筑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2号烟花库建筑面积是613m ² , 中间采用防火墙平均分隔成2个防火分区(小库), 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整栋仓库设有4个门, 北侧2个门, 南侧2个门, 门宽不小于1.5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 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 符合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 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 设置了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 内墙面, 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烟花产品已装箱, 未见在庫内开箱,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库房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 设有通风窗、进气窗; 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3 | 疏散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 设置方向和位置, 疏散距离 | 整栋仓库设有4个门, 北侧2个门, 南侧2个门; 每个防火分区设有2个门, 门宽不小于1.5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和雨檐, 平台一侧有斜坡直达地面, 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15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 | 符合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北侧2个门设有平台, 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2号烟花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 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屏障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有天然防护土堤。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 有天然防护土堤。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 | |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 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 库房门口设有导静电扶手, 检测合格。 | 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 2.5 米堆垛限高线, , 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 0.7 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 0.45 米。 | 符合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1.5 米, 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 0.45 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 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8 | 规程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2 号烟花库外墙已张贴新的操作规程见附件 16 第 (9) 项。 | 符合 |

附表 1-9 评价单元/库房现场复查表

评价单元/库房名称: 3 号 1.3 级烟花库

| 序号 | 项目 | 检查内容 | 实际情况 | 复查结果 |
|----|------|-----------------------------|--|------|
| 1 | 定级定量 | 建筑物危险等级 | 3 号烟花库危险等级为 1.3 级。 | 符合 |
| | | 核定存药量 | 库房的存药量不超过设计药物限量。 | 符合 |
| | | 内部安全距离 | 内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符合 |
| | | 安全标识标志 | 库房外墙上设置安全要素标识牌, 明确 3 号烟花库建筑物用途: 存放烟花类, 面积: 480m ² , 危险等级: 1.3 级, 药物限量: 5000kg, 定员: 6 人, 安全责任人等内容。 | 符合 |
| 2 | 建筑结构 | 建筑设计和结构 | 3 号烟花库建筑面积是 480m ² , 1 个防火分区, 砖混结构 | 符合 |
| | | 建筑物防火等级 | 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 | 符合 |
| | | 门的开启方向、宽度、数量以及与其他建筑物门的对应方向等 | 库房北侧设有 2 个门, 门宽不小于 1.5 米, 外开,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 有平台和防护雨棚 | 符合 |
| | | 窗的结构、材料及开启方向等 | 通风窗为可开启高窗, 设置了百叶、铁栅栏和金属网。勒脚处设置了固定进气窗, 内设金属网。 | 符合 |
| | | 屋盖的材料、结构 | 房盖采用钢屋架、复合压型钢瓦。 | 符合 |

| | | | | |
|---|-------|----------------------|---|----|
| | | 墙的结构、厚度、内墙面,梁或过梁的设置等 | 墙为砖混结构,内墙面,梁或过梁的设置等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地面阻燃性、柔性、导静电性能 | 烟花产品已装箱,未见在库内开箱,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仓库防潮、隔热、通风、防小动物的配置等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房盖加设阻燃隔热层;设有通风窗、进气窗;配置了防小动物的金属网。 | 符合 |
| 3 | 疏散要求 | 安全出口的数量,设置方向和位置,疏散距离 | 库房北侧设有2个门,门宽不小于1.5米,外开,门口无门槛、无台阶,有平台和防护雨棚,库房内最远点至安全出口不大于15米 | 符合 |
| | | 建筑物内的通道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 | 符合 |
| | | 门口台阶及坡度 | 门口无门槛、无台阶,有平台,坡度符合要求。 | 符合 |
| 4 | 人员 | 核定数量 | 3号烟花库定员6人。未超过定员。 | 符合 |
| | | 培训和上岗证 | 已培训 | 符合 |
| | | 衣着 | 衣着整齐 | 符合 |
| | | 防护用品及材质 | 配有棉质工作服 | 符合 |
| | | 年龄和身体状况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年龄小于60岁,身体健康。 | 符合 |
| 5 | 防护屏障 | 防护屏障的设立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 | 防护屏障的形式和防护能力 | 库房危险等级为1.3级,未设防护屏障。 | 符合 |
| 6 | 消防 | 设施、器材的配置和检验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防火设备和措施 | 库房设置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区设置了消防泵(2台手抬机动泵)、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符合 |
| | | 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设备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 | 库房内电气照明的选型与安装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电线的选型、连接、敷设 | 电线的选型与安装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防雷设施 | 库房设置了防雷设施,检测合格。 | 符合 |
| | | 设备和电气的接地 | 设备的和电气的接地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 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符合标准要求。 | 符合 |
| 7 | 贮存与运输 | 产品堆垛的高度和堆垛间的距离 | 库房内墙设置了2.5米堆垛限高线,堆垛间的距离不小于0.7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运输通道的宽度 | 运输通道的宽度不小于1.5米,通风巷的宽度不小于0.45米。 | 符合 |
| | | 地面的防潮措施 | 地面已采取防潮处理,地面为一般地面。 | 符合 |
| | | 库房内是否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库房内配备温度计、湿度计并定期记录。 | 符合 |
| | | 机动车库区行驶路线和装卸 | 机动车辆行驶路线和装卸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 | |
|---|----------|----------|----------------|----|
| 8 | 规程 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 | 岗位安全管理制度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 |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已张贴上墙。 | 符合 |

2、安全评价方法简介及评价过程

2.1 安全检查表评价法

安全检查表评价法(SCL法)是一种最基础、最简便、应用最广泛的危险性评价方法。安全检查表的分类方法有许多种,可按基本类型、检查内容分类,也可按使用场合分类。目前常用的安全检查表有定性检查表、半定量检查表和否决型检查表等三种类型。

定性安全检查表是列出检查要点逐项检查,检查结果以“是”、“否”或“有”、“无”表示,检查结果不能量化。

半定量检查表是给每个检查要点赋以分值,检查结果以总分表示,不同的检查对象可以相互比较,但缺点是检查要点的准确赋值比较困难。

否决型检查表是给一些特别重要的检查要点做出标记,这些检查要点如不满足,检查结果视为不合格,这样可以做到要点突出。

本报告选用定性“安全检查表法”,对该公司烟花爆竹生产工艺、作业条件、安全设施、周边环境,以及安全管理措施等是否符合有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采用“是”、“否”或“有”、“无”的方法逐项检查,进行符合性评价。

安全检查表的内容判别标准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

评价过程见报告正文。

2.2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

1) 安全评价方法简介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是对作业人员在具有潜在危险性环境中作业时危险性进行评价的半定量评价方法。该方法由美国的格雷厄姆和金尼提出,也称为格雷

厄姆—金尼法。他们认为,影响作业条件危险性的因素包括事故发生的可能性(L)、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E)和一旦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C)。用这3种因素分值的乘积D来评价作业条件的危险性大小,即: $D=L \times E \times C$ 。D值越大,作业条件的危险性越大,操作人员伤亡的危险性就越大。

该方法比较简便,易在企业内部实行,有利于掌握企业内部各危险点的危险状况,有利于整改措施的实施。

2) 评价步骤

- ① 以类比作业条件比较为基础,由熟悉作业条件人员(专家)组成评价小组。
- ② 由评价小组成员按规定标准给L、E、C分别打分,取三组分值集的平均值作为L、E、C的计算分值,用计算的危险性分值D来评价作业条件危险性等级。

3) 赋分标准

①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L

赋分标准值见附表 2-1。

附表 2-1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分值 L

| 分数值 | 事故发生可能性 |
|-----|-----------|
| 10 | 完全会被预料到 |
| 6 | 相当可能 |
| 3 | 可能,但不经常 |
| 1 | 可能性小,完全意外 |
| 0.5 | 很不可能,可以设想 |
| 0.2 | 极不可能 |
| 0.1 | 实际上不可能 |

②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 E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时间越多,受到伤害的可能性越大,相应的危险性

也越大。赋分标准值见附表 2-2。

附表 2-2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分值 E

| 分数值 | 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 |
|-----|--------------|
| 10 | 连续暴露 |
| 6 | 每天工作时间内暴露 |
| 3 | 每周一次或偶然暴露 |
| 2 | 每月暴露一次 |
| 1 | 每年几次暴露 |
| 0.5 | 非常罕见地暴露 |

③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 C

事故造成的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范围变化很大,故规定分值为 1~100。赋分标准值见附表 2-3。

附表 2-3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分值 C

| 分数值 |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 |
|-----|--------------------------|
| 100 | 大灾难, 10 人以上死亡, 或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
| 40 | 灾难, 数人死亡, 或造成很大财产损失 |
| 15 | 非常严重, 1 人死亡, 或造成一定的财产损失 |
| 7 | 严重, 严重伤残, 或较小的财产损失 |
| 3 | 重大, 致残, 或很小的财产损失 |
| 1 | 引人注目, 轻伤, 需救护 |

④ 危险性等级划分标准

根据经验,危险性分值在 20 分以下为低危险性,稍有危险;危险性分值在 20~70 之间,比较危险,需要注意;危险性分值在 70~160 之间,有显著危险性,需要采取措施整改;危险性分值在 160~320 之间,有高度危险性,必须立即整改;危险性分值大于 320,极度危险,应立即停止作业,彻底整改。

按危险性分值划分危险性等级的标准见附表 2-4。

附表 2-4 危险性等级划分标准

| 危险性分值 D | 危险程度 |
|----------|--------------|
| ≥320 | 极度危险, 不能继续作业 |
| ≥160~320 | 高度危险, 需立即整改 |
| ≥70~160 | 显著危险, 需要整改 |
| ≥20~70 | 一般危险, 需要注意 |
| <20 | 稍有危险, 可以接受 |

评价过程见报告正文。

2.3 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法

1) 爆炸空气冲击波的特性

炸药爆炸后, 会形成一团高温、高压、高能量密度的气体产物, 以极高的速度向周围膨胀, 如同一个巨大的活塞, 以极高的速度强烈压缩周围原来静止的空气, 使其压力、密度和温度突跃性升高, 形成一系列弱压缩波, 它的叠加成为强压缩波, 即空气冲击波。冲击波对周围物质具有压缩、推动或破坏作用。

爆炸能产生多种破坏效应, 如热辐射、一次碎片作用、有毒气体产物的致命效应等, 但最危险、破坏力最强、破坏区域最大的是冲击波的破坏效应, 包括冲击波传播到很远距离后引起的二次碎片(如震碎的玻璃)的破坏效应。

爆炸空气冲击波峰值超压 ΔP 是空气冲击波峰值压力与环境大气压力之差。研究表明, TNT 炸药在地面上爆炸时, 其空气冲击波超压按地面材料不同而有所不同。

① 若地面是混凝土、岩石等硬质材料构成, 则可认为爆炸冲击波基本上被全反射, 这时爆炸作用场某处的空气冲击波波峰值超压, 可近似看作是 2 倍药量在均匀无限空中爆炸所造成的超压。

② 若 TNT 炸药在沙土等一般软地面上爆炸, 则地面不会对冲击波形成全反

射, 而会形成一个较大的爆坑(1吨 TNT 炸药在粘土地面上爆炸会形成一个容积 38m^3 的爆坑), 因而要消耗掉一部分冲击波能量, 但大部分能量被反射。此时某处的空气冲击波波峰值超压, 可近似看作是 1.8 倍药量在均匀无限空中爆炸所造成的超压。

③ 若爆炸点周围不是防护土堤而是天然屏障, 如小山丘、峡谷等, 则冲击波峰值超压可按平地爆炸情况计算后乘以折减或增加系数。例如, 在山坡地形爆炸, 山坡背面有利地形处冲击波波峰值超压可折减 30%~70%; 如在峡谷地形爆炸, 沿山沟的纵深或沟的出口方向, 冲击波波峰值压力将会增大 50%~90%。

④ 若爆炸点周围修筑有标准的防护土堤, 冲击波峰值超压可按平地爆炸情况计算后乘以折减或增加系数。

2) 爆炸空气冲击波对人体的伤害

炸药爆炸后所产生的高温、高压爆轰产物以很高速度向四周传播, 对周围人员和建筑物均有很大危害。危害作用主要来自: 爆炸高温火球、空气冲击波、固体飞散物和地震波等。其中, 高温火球和地震波作用距离较近, 固体飞散物有时会飞得很远, 但只造成个别伤害, 只有空气冲击波作用面宽、危害性大。

爆炸空气冲击波对人体伤害作用可分为两类: 一是冲击波的直接作用; 二是冲击波的间接作用。直接作用是指人体内脏器官和耳膜受冲击波作用后而受到的直接伤害; 间接作用是指人体受到冲击波作用后而发生位移、跌倒而受到的撞击伤害, 以及由爆炸冲击波抛掷起来的碎片偶尔袭击伤害。

3) 爆炸空气冲击波对建筑物的破坏

爆炸空气冲击波对建筑物的破坏作用, 与冲击波本身的强弱和建筑物的机构特征有关。冲击波本身的强弱取决于冲击波峰值超压和比冲量。冲击波峰值超压

表示冲击波对目标瞬间作用的量, 而比冲量则表示在正压区时间内超压持续作用的量。二者对建筑物都起破坏作用, 何者起主要作用要看爆炸药量、建筑物与爆炸中心的距离、建筑结构与特征、地形地貌等。一般说来, 由于冲击波正压区作用时间随着距爆炸点的距离和爆炸药量的增加而增加, 故大药量远距离爆炸时, 常以冲击波峰值超压破坏为主; 小药量近距离爆炸时, 常以比冲量破坏为主。

在爆炸药量和爆炸中心距建筑物距离一定的情况下, 破坏作用则主要取决于建筑物本身结构特征和冲击波正压区作用时间, 前者决定了对冲击波载荷的接受情况, 后者决定了受载荷作用的时间长短。从研究爆炸事故对周围居民建筑安全角度来讲, 主要是考虑较大药量爆炸对较远距离作用, 因而主要以冲击波峰值超压来衡量爆炸对建筑物的破坏作用。

爆炸事故发生时, 距爆炸中心较近的建筑物, 尽管冲击波波阵面的压力很高, 但由于受作用的面积小, 正压区作用时间较短, 故可能只造成局部破坏; 而距爆炸中心较远的建筑物, 虽然冲击波波阵面的压力衰竭了, 但由于受作用面积大, 正压区作用时间较长, 所以往往造成大面积总体性破坏。

爆炸冲击波峰值超压对人体的伤害和建筑物的破坏作用见附表 2-5。

附表 2-5 冲击波峰值超压对人体的伤害和建筑物的破坏作用

| 超压/ 10^5Pa | 破坏与伤害情况 |
|---------------------|--------------------------|
| 0.05~0.06 | 门窗玻璃部分破碎 |
| 0.06~0.15 | 受压面的门窗玻璃大部分破碎 |
| 0.15~0.20 | 窗框损坏 |
| 0.20~0.30 | 墙裂缝, 人员轻伤 |
| 0.40~0.50 | 墙大裂缝, 屋瓦掉下, 人员中等伤 |
| 0.60~0.70 | 木建筑厂房房柱折断, 房架松动, 人员重伤或死亡 |
| 0.70~1.00 | 砖墙倒塌, 人员重伤或死亡 |

| | |
|-----------|---------------------------|
| 1.00~2.00 | 防震钢筋混凝土破坏, 小房间倒塌, 大部分人员死亡 |
| 2.00~3.00 | 大部分钢架结构破坏, 绝大部分人员死亡 |

常见的冲击波伤害—破坏准则有: 超压准则、冲量准则、压力—冲量准则等。超压则认为, 只要冲击波超压达到一定值便会对目标造成一定的破坏或损伤。超压准则只考虑超压, 不考虑超压持续时间。研究表明, 同样的超压值, 如果持续时间不同, 破坏效应也不同, 而持续时间与爆炸量有关。不同的爆炸量使用不同的超压准则。

冲量认为, 破坏效应不但取决于冲击波超压, 而且与超压持续时间直接相关。以冲量 I 作为衡量冲击波破坏效应的参数, 只要作用于目标的冲击波冲量 I 达到一临界值, 就会引起该目标相应等级的破坏。

超压—冲量准则认为, 破坏效应由超压 Δp 与冲量 I 共同作用决定, 它们的不同组合如果满足条件式 $(\Delta p - p_{cr})(I - I_{cr}) = C$, 就产生相同的破坏效应。

式中: Δp ——冲击波超压, Pa;

p_{cr} ——引超目标破坏的最小临界超压, Pa;

I_{cr} ——目标破坏的临界冲量;

C ——常数, 与目标性质和破坏等级有关。

在估计死亡区半径时, 使用超压—冲量准则; 在估计重伤和轻伤半径时, 使用超压准则。

(1) 爆炸的伤害分区

① 死亡区

$$\text{死亡半径: } R_{\text{死亡}}=13.6(W_{\text{TNT}}/1000)^{0.37}$$

② 重伤区

$$\Delta P=0.137Z^{-3}+0.119Z^{-2}+0.269Z^{-1}-0.019$$

$$Z=R_{\text{重伤}}(P_0/E)^{1/3}$$

$$\Delta P=44000/P_0$$

式中: R——目标到爆源的水平距离, m;

P_0 ——环境压力, $P_0=101325\text{Pa}$ 。

利用上式计算出来的 R 即为重伤区半径。

③ 轻伤区

$$\Delta P=0.137Z^{-3}+0.119Z^{-2}+0.269Z^{-1}-0.019$$

$$Z=R_{\text{轻伤}}(P_0/E)^{1/3}$$

$$\Delta P=17000/P_0$$

利用上式计算出来的 R 即为轻伤区半径。

④ 财产损失区

$$\text{财产损失半径: } R_{\text{财损}}=K_{\text{II}}W_{\text{TNT}}^{1/3}/(1+(3175/W_{\text{TNT}})^2)^{1/6}$$

式中: K_{II} ——二级破坏系数, $K_{\text{II}}=5.6$ 。

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过程见报告正文。

3、主要原物理化性能和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主要原物理化性能和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如下:

(1) 烟花爆竹产品主要原料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烟花爆竹产品主要原料的危险特性见附表 3-1。

附表 3-1 烟花爆竹产品主要原料的危险特性

| 品名 | 危险化学品序号 | 爆炸极限 (V%) | 主要危险性 | 火险类别 |
|-------|---------|----------------------------|-------|------|
| 高氯酸钾 | 803 | / | 氧化性 | 甲 |
| 硫磺 | 1290 | 下限: 35mg/m ³ | 易燃 | 乙 |
| 硝酸钾 | 2303 | / | 氧化性 | 甲 |
| 铝粉 | 1377 | 下限: 37~50mg/m ³ | 易燃 | 乙 |
| 碳酸锶 | | / | 非氧化剂 | / |
| 铝镁合金粉 | | / | 遇水易燃 | 乙 |
| 硝酸钡 | 2288 | / | 氧化性 | 甲 |
| 酚醛树脂 | | 下限: 20 | 可燃 | / |

(2) 黑火药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黑火药是以硝酸钾为氧化剂、以木炭为可燃物(还原剂)、以硫磺为粘结剂制成的一种烟火药。

①黑火药对热的敏感度

黑火药热的爆发点(发火点)约 265~310℃,比其他任何火炸药都要低,而且黑火药的点燃性能与它的粉碎程度和混合的均匀程度有关。粉碎得越细、混合得越均匀,爆发点也越低。

由于黑火药的爆发点较低,所以它对热和火焰等点火源的作用非常敏感,任何一种微小的火星都可以将它点燃。聚焦的太阳光,也能引燃。高温物体与黑火药接触或者黑火药被加热到 70℃以上,热量又不能及时散发时,黑火药会发生自

燃或爆炸。

黑火药对热的敏感度,随着数量的增加而提高。因此,在黑火药使用中应严格限制每次的领药量,限制作业场所的黑火药的滞留量。

② 黑火药对冲击(撞击)作用的敏感度

黑火药对冲击的敏感度,同军事上用的无烟火药差不多,影响黑火药对冲击敏感度的主要因素如下。

A、黑火药的湿度越低,对冲击的敏感度越大。

B、温度越高,对冲击的敏感度越高。当黑火药的温度在 40°C 以上时,任何轻微的冲击都会引起燃烧、爆炸。

C、黑火药中如果混入少量的砂石等杂质,会大大提高它对冲击的敏感度。因此,在黑火药(包括各种原料)的储存和使用中,应特别注意清除砂石和防止其他机械杂质混入。

D、对冲击作用的敏感度,也与它的爆发点有关。爆发点越低的黑火药,对冲击作用的敏感度越高。

E、黑火药粉碎的越细、混合得越好,对冲击作用的敏感度越高。

③ 黑火药对摩擦作用的敏感度

黑火药对摩擦作用非常敏感,甚至在两块木板之间的摩擦也能使它起火燃烧。

A、黑火药对摩擦的敏感度,与相互摩擦物体的硬度有关。互相摩擦的物体越硬,越容易使黑火药燃烧、爆炸。

B、当黑火药中混入砂石时,会极大提高摩擦感度。其原因与受到冲击作用时相同,只是冲击力集中变成摩擦力集中。因此,绝对不能用石磨去磨碎、混合

黑火药。

C、黑火药对摩擦的敏感度，也与它的发火点有关。发火点越低的黑火药，对摩擦作用的敏感度越高。

D、黑火药粉碎的越细、混合得越好，对摩擦作用的敏感度越高。

④ 黑火药的化学稳定性

黑火药的化学稳定性很好。如果存放时不受潮，甚至在存放一二百年后仍然具有燃烧爆炸性能。因此，在处置长期存放的废弃的黑火药时，决不可掉以轻心。

(3) 引火线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引火线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是火灾，量大时有轻微爆炸。引火线对明火、振动、摩擦、爆炸、冲击波、撞击、爆轰波、高热、雷电、静电等敏感。

主要原料的理化性能和危险、有害因素见附表 3-2~附表 3-7。

附表 3-2 高氯酸钾

| | | | |
|---------|--|---|-----------------|
| 标识 | 中文名：过氯酸钾；高氯酸钾 | 英文名：potassium perchlorate; potassium su perchlorate | |
| | 分子式：KClO ₄ | 危规号：51019 | UN 编号：1489 |
| | 分子量：138.55 | | CAS 号：7778-74-7 |
| 理化性质 | 性状：无色结晶或白色结晶粉末。 | | |
| | 主要用途：用作分析试剂、氧化剂、固体火箭燃料，也用于烟火及照明。 | | |
| | 熔点（℃）：610（分解） | 溶解性：微溶于水，不溶于乙醇。 | |
| | 沸点（℃）： | 相对密度（水=1）：2.52 | |
| | 饱和蒸气压（kPa）： | 相对密度（空气=1）：4.8 | |
| | 临界温度（℃）： | 燃烧热（kJ/mol）： | |
| 燃烧爆炸危险性 | 分解温度（℃）：400 | 临界压力： | |
| | 燃烧性：不燃 | 燃烧（分解）产物：氧化物、氧化钾。 | |
| | 闪点（℃）：无意义 | 聚合危害：不聚合 | |
| | 爆炸极限（V%）： | 稳定性：稳定 | |
| | 自燃温度（℃）： | 禁忌物：强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强酸、醇类、易燃或可燃物。 | |
| 毒性 | 危险特性：强氧化剂。与还原剂、有机物、易燃物如硫、磷或金属粉末等混合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在火场中，受热的容器有爆炸危险。受热分解，放出氧气。 | | |
| | 灭火方法：灭火剂：雾状水、砂土。 | | |
| 人体危害 | 接触限值：中国 MAC（mg/m ³ ）： 美国：TLV-TWA： TLV-TSTEL： | | |
| | 有强烈刺激性。对皮肤有强烈的刺激性，可经呼吸道、消化道和皮肤吸入人体引起中毒。高浓度接触，严重损害粘膜、上呼吸道、眼睛及皮肤，接触皮肤后应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中毒症状有烧灼感、咳嗽、喘息、气短、喉炎、头痛、恶心和呕吐等。 | | |

| | |
|------|---|
| 急救 | <p>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 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至少 15 分钟, 就医。</p> <p>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min, 就医。</p> <p>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入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 误服者用水漱口, 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p> |
| 防护 | <p>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 全面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p> <p>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 可能接触其粉尘时, 建议佩戴头罩型电动送风过滤式防尘呼吸器。</p> <p>身体和手防护: 穿聚乙烯防毒服。戴橡胶手套。</p> <p>其它: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p> |
| 泄漏处理 | <p>隔离泄漏污染区, 周围设警告标志, 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 穿防毒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勿使泄漏物与有机物、还原剂、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小量泄漏: 用砂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大量泄漏: 用塑料布、帆布覆盖, 减少飞散, 然后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p> |
| 储运 | <p>储存于专用库房, 储存在阴凉、通风仓库内。防止阳光直射。注意防潮和雨水浸入。密封包装。不得与一切有机物、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易燃物或可燃物、酸类混合储运。搬运时要轻装轻卸, 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禁止震动、撞击和摩擦。</p> |

附表 3-3 硫 磺

| | | | |
|---------|--|------------------------------|------------------|
| 标识 | 中文名: 硫; 硫磺 | 英文名: sulfur | |
| | 分子式: S | 危规号: 41501 | UN 编号: 1350 |
| | 分子量: 32.06 | | CAS 号: 7704-34-9 |
| 理化性质 | 性状: 淡黄色脆性结晶或粉末, 有特殊臭味。 | | |
| | 主要用途: 用于制造染料、农药、火柴、火药、橡胶、人造丝、医药等。 | | |
| | 熔点(°C): 119 | 溶解性: 不溶于水, 微溶于乙醇、醚, 易溶于二硫化碳。 | |
| | 沸点(°C): 444.6 | 相对密度(水=1): 2.0 | |
| | 饱和蒸气压(kPa): 0.13 (183.8°C) | 相对密度(空气=1): | |
| | 临界温度(°C): 1040 | 燃烧热(kJ/mol): | |
| 燃烧爆炸危险性 | 临界压力(Mpa): 11.75 | 最小引燃能量(mj): 0.02 | |
| | 燃烧性: 易燃 | 燃烧(分解)产物: 氧化硫。 | |
| | 闪点(°C): 无意义 | 聚合危害: 不聚合 | |
| | 爆炸极限(V%): 下限: 35mg/m ³ , 上限: 无资料 | 稳定性: 稳定 | |
| | 自燃温度(°C): 232 | 禁忌物: 强氧化剂。 | |
| 危险性 | 危险特性: 与卤素、金属粉末等接触剧烈反应。硫磺为不良导体, 在储运过程中易产生静电荷, 可导致硫尘起火。粉尘或蒸气与空气或氧化剂混合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 | |
| | 灭火方法: 遇小火用砂土闷熄。遇大火可用雾状水灭火。切勿将水流直接射至熔融物, 以免引起严重的流淌火灾或引起剧烈的沸溅。消防人员须戴好防毒面具, 在安全距离以外, 在上风向灭火。 | | |
| 毒性 | 接触限值: 中国 MAC (mg/m ³): 美国: TLV-TWA: TLV-TSTEL: | | |
| 对人体危害 | 有强烈刺激性。对皮肤有强烈的刺激性, 可经呼吸道、消化道和皮肤吸入人体引起中毒。高浓度接触, 严重损害粘膜、上呼吸道、眼睛及皮肤, 接触皮肤后应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中毒症状有烧灼感、咳嗽、喘息、气短、喉炎、头痛、恶心和呕吐等。 | | |
| 急救 | <p>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 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p> <p>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p> <p>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入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 饮足量温水, 催吐, 就医。</p> | | |
| 防护 | <p>工程控制: 密闭操作, 局部排风。</p> <p>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 一般不需特殊防护。空气中粉尘浓度较高时, 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p> <p>身体和手防护: 穿一般作业防护服。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p> <p>其它: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p> | | |

| | |
|------|---|
| 泄漏处理 | 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穿一般作业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小量泄漏:避免扬尘,用洁净的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转移至安全场所。大量泄漏:用塑料布、帆布覆盖,减少飞散。使用无火花工具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
| 储运 | 储存于阴凉、通风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包装必须密封,切勿受潮。切忌与氧化剂和磷等物品混储混运。平时需勤检查,查仓温,查混储。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附表 3-4 硝酸钾

| | | | |
|---------|---|-----------------------------|------------------|
| 标识 | 中文名: 硝酸钾; 火硝 | 英文名: potassium nitrate | |
| | 分子式: KNO ₃ | 危规号: 51056 | UN 编号: 1486 |
| | 分子量: 101.10 | | CAS 号: 7757-79-1 |
| 理化性质 | 性状: 无色透明斜方或三方晶系颗粒或白色粉末。 | | |
| | 主要用途: 用于制造烟火、火药、火柴、医药,以及玻璃工业。 | | |
| | 熔点(°C): 334 | 溶解性: 易溶于水,不溶于无水乙醇、乙醚。 | |
| | 沸点(°C): | 相对密度(水=1): 2.11 | |
| | 饱和蒸气压(kPa): | 相对密度(空气=1): | |
| | 临界温度(°C): | 燃烧热(kJ/mol): | |
| 燃烧爆炸危险性 | 临界压力(Mpa): | 分解温度(°C): 400(约) | |
| | 燃烧性: 不燃 | 燃烧(分解)产物: 氮氧化物。 | |
| | 闪点(°C): 无意义 | 聚合危害: 不聚合 | |
| | 爆炸极限(V%): | 稳定性: 稳定 | |
| | 自燃温度(°C): | 禁忌物: 强还原剂、强酸、易燃或可燃物、活性金属粉末。 | |
| | 危险特性: 强氧化剂。遇可燃物着火时,能助长火势。与有机物、还原剂、易燃物如硫、磷等接触或混合时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燃烧分解时,放出有毒的氮氧化物。受热分解,放出氧气。 | | |
| 毒性 | 接触限值: 中国 MAC(mg/m ³): 美国: TLV-TWA: TLV-TSTEL: | | |
| | 对人体危害 | | |
| 急救 | 吸入本品粉尘对呼吸道有刺激性,高浓度吸入可引起肺水肿。大量接触可引起高铁血红蛋白症,影响血液携氧能力,出现头痛、头晕、紫绀、恶心、呕吐。重者引起呼吸紊乱、虚脱,甚至死亡。口服引起剧烈腹痛、呕吐、血便、休克、全身抽搐、昏迷,甚至死亡。对皮肤和眼睛有强烈的刺激性,甚至造成灼伤。 | | |
| | 皮肤反复接触引起皮肤干燥、皸裂和皮疹。 | | |
| 防护 | 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 | |
| |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 | |
| |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入人工呼吸。就医。 | | |
| 泄漏处理 | 食入: 误服者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 | |
| |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 | |
| | 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 可能接触其粉尘时,建议佩戴头罩型电动送风过滤式防尘呼吸器。 | | |
| 储运 | 身体和手防护: 穿聚乙烯防毒服。戴氯丁橡胶手套。 | | |
| | 其它: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 | |
| 储运 | 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穿防毒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有机物、还原剂、易燃物接触。小量泄漏: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用塑料布、帆布覆盖,减少飞散。然后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 | |
| | 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易燃或可燃物、还原剂、硫、磷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混运。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 |

附表 3-5 铝粉

| | | | |
|----|------------|-----------------------|------------------|
| 标识 | 中文名: 铝粉;银粉 | 英文名: aluminium powder | |
| | 分子式: Al | 危规号: 43013 | UN 编号: 1396 |
| | 分子量: 26.97 | | CAS 号: 7429-90-5 |

| | | |
|---------|---|------------------------|
| 理化性质 | 性状: 银白色粉末。 | |
| | 主要用途: 用作颜料、油漆、烟花等, 也用于冶金工业。 | |
| | 熔点(°C): 660 | 溶解性: 不溶于水, 溶于碱、盐酸、硫酸。 |
| | 沸点(°C): 2056 | 相对密度(水=1): 2.70 |
| | 饱和蒸气压(kPa): 0.13(1284°C) | 相对密度(空气=1): |
| | 临界温度(°C): | 燃烧热(kJ/mol): 822.9 |
| 燃烧爆炸危险性 | 临界压力(Mpa): | 最小引燃能量(mJ): 15 |
| | 燃烧性: 易燃 | 燃烧(分解)产物: 氧化铝。 |
| | 闪点(°C): 无意义 | 聚合危害: 不聚合 |
| | 爆炸极限(V%): 下限: 37~50mg/m ³ , 上限: / | 稳定性: 稳定 |
| | 自燃温度(°C): 645 | 禁忌物: 酸类、酰基氯、强氧化剂、卤素、氧。 |
| 危险性 | 危险特性: 大量粉尘遇潮湿、水蒸气能自燃。与氧化剂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与酸类或强碱接触也能产生氢气, 引起燃烧爆炸。粉体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当达到一定的浓度时, 遇火星会发生爆炸。 | |
| | 灭火方法: 严禁用水、泡沫、二氧化碳扑救。可用适当的干砂、石粉将火闷熄。 | |
| 毒性 | 接触限值: 中国 MAC(mg/m ³): 美国: TLV-TWA: ACGIH10mg/m ³ [粉尘], 5mg/m ³ [焊接烟雾] TLV-TSTEL: | |
| 对人体危害 | 长期吸入可致铝尘肺。表现为消瘦、极易疲劳、呼吸困难、咳嗽、咳痰等。落入眼内, 可发生局灶性坏死, 角膜色素沉着, 晶体膜改变及玻璃体浑浊。对鼻、口、性器官粘膜有刺激性, 甚至发生溃疡。可引起痤疮、湿疹、皮炎。 | |
| 急救 | 皮肤接触: 脱去被污染的衣着, 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 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 食入: 给足量温水, 催吐。就医。 | |
| 防护 | 工程控制: 密闭操作, 局部排风。最好采用湿式操作。 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 空气中粉尘浓度超标时, 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必要时, 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和手防护: 穿防静电工作服。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 其它: 实行就业前和定期的体检。防止尘肺。 | |
| 泄漏处理 | 隔离泄漏污染区, 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 穿消防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小量泄漏: 避免扬尘, 用洁净的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大量泄漏: 用塑料布、帆布覆盖, 减少飞散。使用无火花工具转移回收。 | |
| 储运 | 储存于干燥清洁的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在氮气中操作处置。应与氧化剂、酸类、碱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混运。搬运时要轻装轻卸, 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

附表 3-6 硝酸钡

| | | | |
|------|--|-------------------------|-------------|
| 标识 | 中文名: 硝酸钡 | 英文名: barium nitrate | |
| | 分子式: Ba(NO ₃) ₂ | 危规号: 51060 | UN 编号: 1446 |
| | 分子量: 261.34 | CAS 号: 10022-31-8 | |
| 理化性质 | 性状: 无色或白色有光泽的立方结晶, 微具吸湿性。 | | |
| | 主要用途: 用烟火、搪瓷、杀虫剂、制造钡盐等。 | | |
| | 熔点(°C): 592 | 溶解性: 溶于水、浓硫酸, 不溶于醇、浓硝酸。 | |
| | 沸点(°C): 分解 | 相对密度(水=1): 3.24 | |
| | 饱和蒸气压(kPa): | 相对密度(空气=1): | |
| | 临界温度(°C): | 燃烧热(kJ/mol): | |
| 燃烧爆炸 | 临界压力(Mpa): | 分解温度(°C): | |
| | 燃烧性: 不燃 | 燃烧(分解)产物: 氮氧化物。 | |
| | 闪点(°C): 无意义 | 聚合危害: 不聚合 | |
| | 爆炸极限(V%): | 稳定性: 稳定 | |

| | | |
|-----------------------|--|--------------------------|
| 炸 危 险 性 | 自燃温度(°C): | 禁忌物:酸类、碱、酸酐、易燃或可燃物、强还原剂。 |
| | 危险特性:强氧化剂。遇可燃物着火时,能助长火势。与还原剂、有机物、易燃物如硫、磷或金属粉末等混合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燃烧分解时,放出有毒的氮氧化物。 | |
| |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雾状水、砂土。切勿将水流直接射至熔融物,以免引起严重的流淌火灾或引起剧烈的沸腾。 | |
| 毒 性 | 接触限值:中国 MAC (mg/m ³): 美国: TLV-TWA: OSHA 0.5mg[Ba]/m ³ [粉尘], ACGIH 0.5mg[Ba]/m ³ TLV-TSTEL: | |
| 对 人 体 危 害 | 误服后表现为恶心、呕吐、腹痛、腹泻、脉缓、头痛、眩晕等。严重中毒出现进行性肌麻痹、心律失常、血压降低、血钾明显降低等。可死于心律失常和呼吸肌麻痹。肾脏可能受损。大量吸入本品粉尘亦可引起中毒,但消化道反应较轻。 长期接触可致口腔炎、鼻炎、结膜炎、腹泻、心动过速、脱发等。 | |
| 急 救 | 皮肤接触: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入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给足量温水,催吐,用2%~5%硫酸钠溶液洗胃,导泻。就医。 | |
| 防 护 |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可能接触其粉尘时,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戴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和手防护:穿聚乙烯防毒服。戴氯丁橡胶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 |
| 泄 漏 处 理 | 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穿一般作业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有机物、还原剂、易燃物接触。小量泄漏:小心扫起,置于袋中转移至安全场所。大量泄漏: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 |
| 储 运 | 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易燃物、还原剂、硫、磷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混运。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

附表 3-7 酚醛树脂

| | | | |
|---------------------------------|---|---------------------|-----------------|
| 标 识 | 中文名:酚醛树脂 | 英文名:Phenolic resin | |
| | 分子式: | 危规号:32197 | UN 编号:1866 |
| | 分子量: | | CAS 号:9003-35-4 |
| 理 化 性 质 | 性状:根据化学结构和分子量大小的不同,有液体或固体之分。 | | |
| | 主要用途:用作层压塑料、压塑粉、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和胶合工业、涂料工业粘合剂等。 | | |
| | 熔点(°C): | 溶解性: | |
| | 沸点(°C): | 相对密度(水=1): | |
| | 饱和蒸气压(kPa): | 相对密度(空气=1): | |
| | 临界温度(°C): | 燃烧热(kJ/mol): | |
| | 临界压力(Mpa): | 最小点火能(mJ):10 | |
| 燃 烧 爆 炸 危 险 性 | 燃烧性:可燃 | 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 |
| | 闪点(°C):无资料 | 聚合危害:不聚合 | |
| | 爆炸极限(V%): | 稳定性:稳定 | |
| | 下限(V%):20, 上限(V%): | | |
| | 自燃温度(°C):420(粉云) | 禁忌物:强氧化剂。 | |
| 毒 性 | 危险特性:易燃,遇明火、高热能燃烧。受高热分解放出有毒气体。粉体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当达到一定浓度时,遇火星会发生爆炸。 | | |
| | 灭火方法: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 | |
| 毒 性 | 接触限值:中国 MAC (mg/m ³):6(酚基塑料),0.1(按苯酚计),0.05(按甲醛计) 美国:TLV-TWA: TLV-TSTEL: | | |

| | |
|-------|--|
| 对人体危害 | 接触加工或使用本品过程中所形成的粉尘,可引起头痛、嗜睡、周身无力、呼吸道粘膜刺激症状、喘息性支气管炎和皮肤病,还可发生肾脏损害。空气环境分析发现苯酚、甲醛和氨。在缩聚过程中,可发生甲醛、酚、一氧化碳中毒。 |
| 急救 | 皮肤接触: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入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给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
| 防护 |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提供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 呼吸系统和眼睛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必要时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和手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
| 泄漏处理 |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若是液体,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干燥的砂土或类似物质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墙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若是固体,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然后在专用废弃场所深层掩埋;若大量泄漏,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
| 储运 | 储存于阴凉、通风良好的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密封包装,切勿受潮。应与氧化剂、酸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混运。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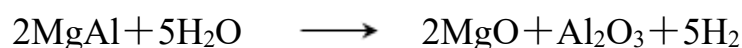
其他化工原材料危险特性和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如下:

1) 铝镁合金粉

铝镁合金粉(Mg₄Al₃或Mg-Al)是一种有金属光泽的灰白色粉末,一级遇水燃烧物品。

危险特性:一般由镁、铝各占50%组成,大部分成Mg₄Al₃的金属互化物,具有大的脆性,容易粉碎,比重约2.15g/cm³,熔点463℃,对碱溶液较稳定,溶于酸类,在弱酸和盐的作用下容易锈蚀,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化学稳定性比单独的镁粉或铝粉好。

铝镁合金粉与单一的镁粉、铝粉一样有吸潮性,受潮与水作用后生成氧化物,并放出氢气,同时产生大量的热,若不及时散热,则会自燃或自爆。其化学反应式如下:



铝镁合金粉加入 10%~15%的水后,相互反应时温度在 15 分钟内急剧上升至 30~35°C。铝镁合金粉粉尘与空气混合,会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在其粉尘爆炸浓度范围遇火源就会发生爆炸。

铝镁合金粉是烟火药的主要材料之一,在燃烧时温度高达 2000~3000°C,并能产生大量的热和强烈的白闪光,有助于爆炸的发生,在有色烟火药中,能使着色剂获得必要的分解温度,产生鲜艳夺目的光彩。

铝镁合金粉一般用作烟火药的发光、发热剂和可燃剂。

储运注意事项:使用塑料袋或薄铁桶包装密封,置于干燥、通风处,不可受潮。与氧化剂、酸、碱隔离存放,防止雨淋、日晒。搬运时要轻装、轻卸。

灭火方法:干砂土覆盖,不能用水灭火。

急救方法:皮肤接触时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彻底冲洗,就医;眼睛接触时,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min,就医;吸入大量粉尘时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必要时进行人工呼吸,就医;误服者应立即漱口,给饮大量温水,催吐,就医。

2) 碳酸锶

碳酸锶为白色无味、无嗅粉末,分子式 SrCO_3 , 比重 3.7g/cm^3 , 溶于稀酸,不溶于乙醇,几乎不溶于水,不易吸潮,化学性能稳定,熔点 1497°C , 1350°C 时分解为氧化锶及二氧化碳。

碳酸锶在烟火药中是红色发光剂,不是氧化剂,熔点高,在燃烧中反应比较缓慢,用碳酸锶作红色发光剂时,也必须借助于能产生高温的氧化剂和可燃物,使其发出耀眼的美丽的红光。

对烟火药用碳酸锶质量要求如下:

- a、碳酸锶含量不低于 99.5%~99.7%;
- b、硝酸盐含量不超过 0.01%，碳酸钙含量不超过 0.05%;
- c、铁含量不超过 0.001%;
- d、碳酸钡含量不超过 0.03%;
- e、氯化物含量不超过 0.01%;
- f、钙、镁的总量不超过 0.1%;
- g、重金属含量不超过 0.002%;
- h、干燥失重不大于 1%。

灭火方法：喷水。

附件 主要资料、附件

- 1、营业执照
- 2、原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情况说明
- 3、蚌埠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核准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的通知
- 4、土地租赁协议书
- 5、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汇总及安全合格证
- 6、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汇总表
- 7、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 8、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 9、关于确定公司主要负责人、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调整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任命专职安全员的有关文件
- 10、组织机构图、安全管理网络图
- 11、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部分)
- 12、危险物品运输单位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汽车上户登记合同/运输合同、车辆证件及相关人员资质汇总表及证书
- 13、从业员工工伤保险缴纳凭证
- 14、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单
- 15、停用说明
- 16、安全现状评价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照片
- 17、情况说明
- 18、五河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批发)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现场整改照片
- 19、安全现状评价委托书

1、营业执照



2、原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本公司烟花爆竹库区有 3 栋烟花爆竹仓库, 1 号 1.3 级爆竹库, 建筑面积为 613m², 2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为 613m² 和 3 号 1.3 级烟花库, 建筑面积为 480m², 3 栋烟花爆竹仓库库房总面积为 1706m²。

特此说明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0 日

3、蚌埠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核准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的通知



4、土地租赁协议书

土地租赁协议书

甲方:五河县小溪镇上营村民委员会

乙方:五河县飞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为了发展经济,促进互利合作,维护双方权利,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原则,充分协商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经甲方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报小溪镇人民政府批准,甲方将上营至板王路中段北侧二十二亩荒山地租赁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租赁该荒山地,用于建设烟花爆竹仓库,从事烟花爆竹储存、运输。

三、租赁期限为三十年,从2006年5月1日起,至2036年4月31日止。

四、租金支付方式:三十年租金共计壹拾壹万元整,本协议签订时,乙方一次性付清全部租金。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 1、在协议生效时,必须按约定面积和位置向乙方移交土地使用权。
- 2、依法征得法定人数的村民或村民代表同意,保留好会议记录和小溪镇人民政府批准的文件。
- 3、应为乙方协调解决好租赁土地相邻的纠纷,保障通行便利,但道路维修乙方应给予必要的资金扶持,此外不得增加或变相增加乙方费用。
- 4、应为乙方接水、接电提供条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5、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相关手续。

该公司前身为五河县飞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6、甲方不得在乙方仓库周围安全距离内建设房屋及其它设施。

7、租赁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追加费用。

8、甲方有义务帮助乙方协调土地周围不堆放可燃物及明火作业。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储存、运输烟花爆竹应当取得国家规定的证照,不得违法经营。

2、乙方租赁该土地必须建设烟花爆竹仓库及相关设施,乙方如用于其它建设,需征得甲方同意。

3、乙方负有依法保障相邻村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义务。

4、租赁期间,乙方不得以该租赁土地设置抵押、担保。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转让他人。

七、租赁期间,甲、乙双方不得任意终止协议。非国家重点工程需要,甲方不得终止或变更本协议。乙方非国家政策性调整,不得任意终止或变更本协议。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提供土地,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协议或解除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万元损失。

2、甲方所辖村民因与乙方相邻的道路通行、排水、用电等产生纠纷,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九、租赁期满后合同因故终止等原因,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六十日内将土地交还甲方。租期满后,乙方可继续租赁,租金不超过当年农作物的年收入;如不继续租赁,乙方的设施,双方协商解决。

十、 协议未尽事宜,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
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叁份,甲、
乙双方各壹份,小溪镇人民政府留一份备案。

十二、 双方对协议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由双方签
字盖章作为协议附件。



甲方(签字盖章):

孙祖绩

乙方(签字盖章):

巨虹(代)



2006年5月5日

5、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汇总及安全合格证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资格类型 | 证书编号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复审日期 | 备注 |
|----|-----|----------|--------------------|----------|-----------------------|------|-------|
| 1 | 张安徽 | 主要负责人 | 340322197202220015 | 蚌埠市应急管理局 | 2025.08.25-2028.08.24 | / | 董事长 |
| 2 | 陈福宝 |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340322199406290030 | 蚌埠市应急管理局 | 2025.04.27-2028.04.26 | / | 专职安全员 |

6、烟花爆竹储存作业证、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汇总表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资格类型 | 证书编号 | 发证机关 | 复审日期 | 有效期 | 备注 |
|----|-----|----------|---------------------|----------|-------------|-----------------------|----|
| 1 | 陈战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7212080036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7.11.19前 | 2024.11.20-2030.11.19 | |
| 2 | 刘宗顺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9309157430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8.01.12前 | 2025.01.13-2031.01.12 | |
| 3 | 陈然 | 烟花爆竹储存作业 | T340322199908230038 |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 2028.09.07前 | 2025.09.08-2031.09.07 | |

7、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 340322-2026-004

| | | | |
|--|----------------|------|--------|
| 单位名称 |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 | |
| 单位地址 | 五河县城关镇大桥路 89 号 | 邮政编码 | 233300 |
| 法定代表人 | 张安徽 | 经办人 | 黄继功 |
| 联系电话 | 15055279533 | 传 真 | |
| <p>你单位上报的:《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相关备案材料已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收讫,材料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 | | |

8、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录清单

- 1、董事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2、分管安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
- 3、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4、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5、仓库保管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6、守护员(值班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7、安全科安全生产责任制
- 8、财务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 9、办公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仓储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配送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装卸搬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3、押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4、危货驾驶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5、值班保卫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6、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二、安全操作规程目录清单

- 1、拆箱安全操作规程
- 2、查验安全操作规程
- 3、装卸、搬运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4、运输安全操作规程
- 5、仓库保管安全操作规程
- 6、监控室安全操作规程

三、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 1、安全目标管理和奖惩制度
- 2、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修订更新制度
- 3、过期、损坏烟花爆竹安全处置制度
- 4、公司领导安全生产现场带班管理制度
- 5、上、下班考勤与违章登记制度
- 6、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7、车辆出入库登记管理制度
- 8、员工及外来人员出入库区登记制度
- 9、购销合同管理制度
- 10、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 11、产品质量管理制度
- 12、配送服务管理制度
- 13、动火作业审批管理制度
- 14、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15、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制度
- 16、仓库监管管理制度
- 17、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制度
- 18、事故报告及调查处理制度

- 19、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
- 20、安全生产例会制度
- 21、承包商管理制度
- 22、门卫制度
- 23、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 24、安全目标管理制度
- 25、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管理制度
- 26、安全培训教育制度
- 27、储备库温湿度计检查记录处置制度
- 28、安全管理责任制度
- 29、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30、消防安全管理“七个一”
- 31、防火巡查制度
- 32、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 33、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 34、用火安全管理制度
- 35、消防安全工作考评和奖惩制度

9、关于确定公司主要负责人、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调整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任命专职安全员的有关文件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文件

五巨字〔2025〕12号

关于确定公司主要负责人的通知

各部门: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经会议研究决定,现确定董事长张安徽为本公司主要负责人,为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报:五河县应急管理局、五河县公安局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印发

(共印2份)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文件

五巨字(2025)13号

关于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部门: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经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张安徽

副组长:陈福宝(专职安全员)

成 员:陈然、王建、赵五星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报:五河县应急管理局、五河县公安局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印发

(共印2份)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文件

五巨字〔2025〕14号

关于调整2025年安全科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部门: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经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安全科组成人员:

科 长:张安徽

成 员:陈福宝(专职安全员)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报:五河县应急管理局、五河县公安局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印发

(共印2份)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文件

五巨字〔2025〕15号

关于任命专职安全员的通知

各部门: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经会议研究决定,任命陈福宝同志为公司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报:五河县应急管理局、五河县公安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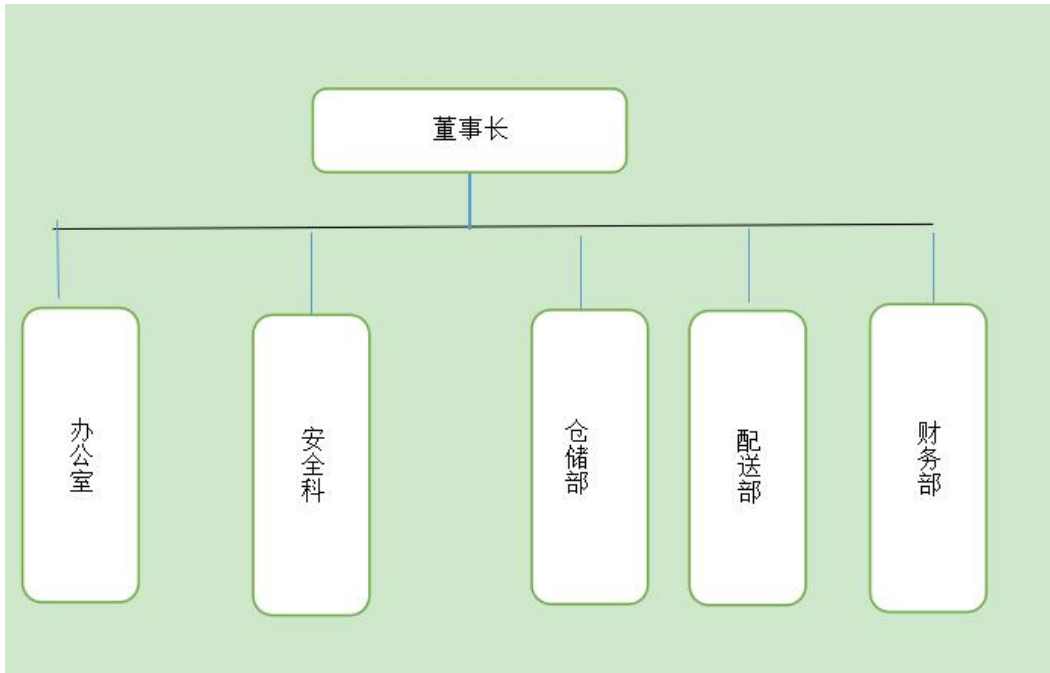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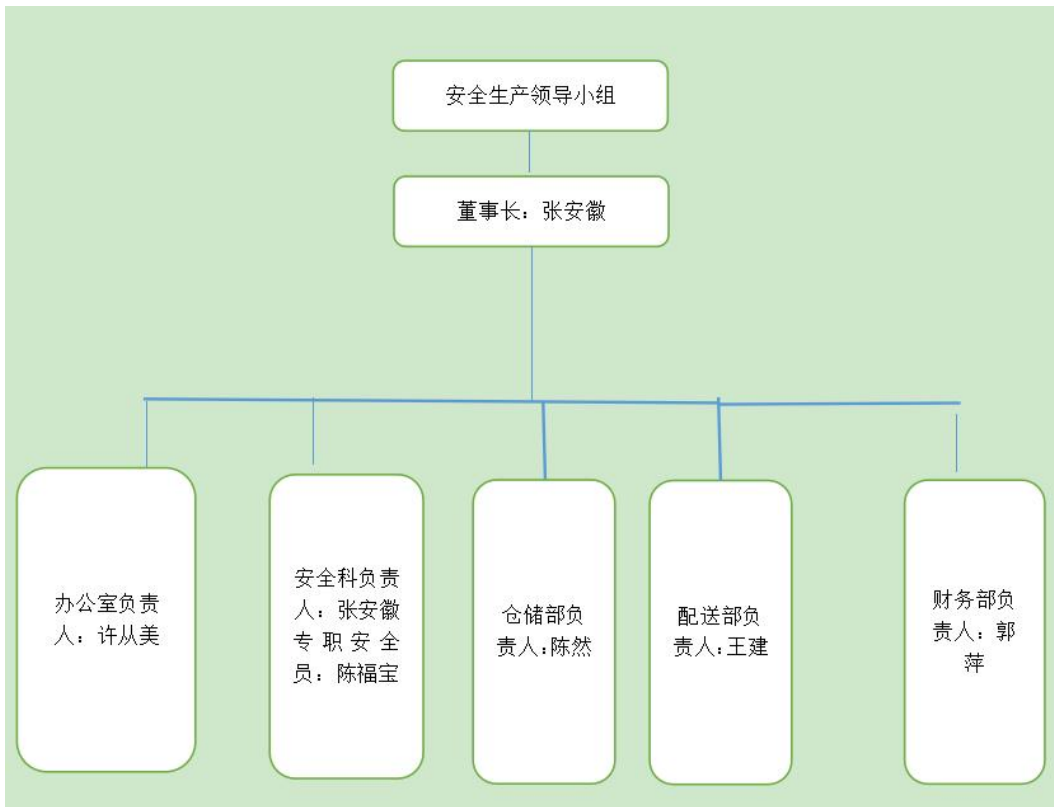
(共印2份)

10、组织机构图、安全管理网络图

组织机构图



安全管理网络图



11、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 (部分)

| | |
|----|-------------------|
| 报告 | 1132017004 |
| 编号 | [AH 雷定检]WH2025194 |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

(定期)


受检单位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仓库 1#, 仓库 2#, 仓库 3#
检测单位 蚌埠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检测单位资质证号 1132017004



安徽省气象局监制

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报告总表

报告编号: (1132017004) [AH雷定检]2025194

| | | | | | | | |
|------------|---------------|-----|------------|----|--|----|--------|
| 委托单位 |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 | | 地址 | 五河县城关镇大桥路89号 | | |
| 联系部门 | | 负责人 | 黄继功 | 电话 | 1505527953 | 邮编 | 233000 |
| 检测项目列表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 备注 | | |
| 1 | 仓库1# | | | | 一类 | | |
| 2 | 仓库2# | | | | 一类 | | |
| 3 | 仓库3# | | | | 一类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本次检测时间 | | | | |  | | |
| 2025年11月7日 | | 至 | 2025年11月7日 | | | | |
| 下次检测时间 | | | | | | | |
| 2026年5月6日前 | | | | | | | |
| 签发人 | 果衍 | | | | | | |

检测机构: 蚌埠市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地址: 蚌埠市兰陵路200号 电话: 18196632285

12、危险物品运输单位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汽车上户登记合同/运输合同、车辆证件及相关人员资质汇总表及证书

证照编号: C0320101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02733934855H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 | | | | |
|-------|--|------|----------------|--|
| 名称 | 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注册资本 | 贰佰壹拾万元整 | |
| 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 2002年02月08日 | |
| 法定代表人 | 卢国峰 | 营业期限 | 2002年02月08日至长期 |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汽车销售, 汽车配件批发、汽 车、汽车配件零售, 运输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橡胶制品销 售, 润滑油销售, 五金、五金产品零售, 农业机械租赁(除许可业务外 ,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 |
| 住所 | 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物流中心3栋4楼 | | | |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赣 交运管许可 宜 字 360900200384 号

业户名称: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物流中心3栋4楼

经营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1类4项), 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 危险货物运输(3类), 危险货物运输(5类1项) 危险货物运输(6类1项), 危险货物运输(8类) 危险货物运输(9类), 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废物), 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电子证照专用章

核发机关
宜春市行政审批局

证件有效期: 2022年05月27日至2026年05月27日 2025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甲方: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甲方出卖给乙方或采用其他方式出卖给乙方的车辆,由于已交付但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将自己购买的轻型厢货车、发动机号为N6D36048、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为LEFYECG2XNHN48224的货车壹辆,上户登记在甲方,其车牌号(机动车登记编号)为赣C 1584F。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定,乙方将自己购买的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这只是依法准予上道路行驶的登记,不是机动车所有权的登记。甲方只是该车辆登记名义人,乙方才是实际所有权人,(乙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购车时,甲方保留了所有权)。甲方与乙方不存在挂靠经营关系,也不收取乙方的管理费,甲方不参与乙方该车辆的经营管理,也不享有乙方该车辆的运行利益,由乙方独立支配该车辆的运行并获得全部利益。因此,乙方使用该车辆的过程中,所发生任何纠纷的经济责任和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任何第三方均不能据此要求甲方承担该车辆的经营风险(包括交通事故的人身和财产的损害赔偿,货运纠纷和损失等)。

三、甲方为该车辆提供各类服务,代办车辆年审、年检、保险、代收税收等服务,不收取任何管理费。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该车辆的实际所有权与他人没有任何的产权纠纷;在上户登记期间未还清甲方的购车款(含甲方担保向银行汽车消费贷款)前不会将该车辆进行转让、转租、抵押。不会发生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愿意承担转移、变卖或诈骗甲方财产经济和法律责任。

如乙方确有特殊情况需将该车辆转让给他人,需要先付清该车辆所欠甲方的购车款(包括欠银行的汽车消费贷款)和相关费用后,方可办理该车辆出卖转让手续,并办理该车辆的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乙方在转让该车辆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累计二个月未交纳按月支付的购车欠款、车辆营运税费等相关费用,甲方单方面有权终止该合同,解除双方的上户登记关系,扣留该车辆,直至乙方交清所欠购

车款、税费及各项费用。若在规定的期间内,乙方仍未交清所欠的购车款、税费等各项费用,乙方同意甲方自行按市场价格变卖该车辆以清偿乙方所欠费用。

六、上户登记期间,甲方为乙方代办保险,也可以在经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在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按规定参加车辆强制保险、50万元不计免赔的“商业三责险”、车损险、车上人员险和其他险种予以保险。续保时上述险种和保额不变(还清了购车款的是否买车损险由乙方自定)。若乙方未及时交纳保费而脱保中,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含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脱保前一天甲方有权扣留该车辆暂停营运,待该车辆买全了上述保险后方可放行运行。

七、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向交警部门 and 保险公司报案,并且要及时通知甲方。事故的善后处理由乙方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需要甲方派员协助,甲方应给予方便,但处理事故的一切费用(含旅差费、乙方代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时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从事危货运输时要手续齐全,不能超载,不能装载经营范围以外的危货。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的民事、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九、该车辆营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期间,车辆的保养、维修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上户登记时间为10年,即自2024年12月02日至2034年12月02日止。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十二、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甲方所在地袁州区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13870562888
电话:13320155100



乙方签字:陈然
身份证号:340322199908230038
地址:阜阳市五河县城隍镇红树湾
电话:15255397899



签订日期: 2024年12月4日

签订地址:宜春市袁州区赣西汽车服务广场一栋1-6号

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甲方: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甲方出卖给乙方或采用其他方式出卖给乙方的车辆,由于已交付但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将自己购买的轻型厢货车、发动机号为RB053010、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为LEFYEDG25RHN51513的货车壹辆,上户登记在甲方,其车牌号(机动车登记编号)为赣C 297E6。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定,乙方将自己购买的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这只是依法准予上道路行驶的登记,不是机动车所有权的登记。甲方只是该车辆登记名义人,乙方才是实际所有权人,(乙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购车时,甲方保留了所有权)。甲方与乙方不存在挂靠经营关系,也不收取乙方的管理费,甲方不参与乙方该车辆的经营管理,也不享有乙方该车辆的运行利益,由乙方独立支配该车辆的运行并获得全部利益。因此,乙方使用该车辆的过程中,所发生任何纠纷的经济责任和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任何第三方均不能据此要求甲方承担该车辆的经营风险(包括交通事故的人身和财产的损害赔偿,货运纠纷和损失等)。

三、甲方为该车辆提供各类服务,代办车辆年审、年检、保险、代收税收等服务,不收取任何管理费。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该车辆的实际所有权与他人没有任何的产权纠纷;在上户登记期间未还清甲方的购车款(含甲方担保向银行汽车消费贷款)前不会将该车辆进行转让、转租、抵押。不会发生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愿意承担转移、变卖或诈骗甲方财产经济和法律责任。

如乙方确有特殊情况需将该车辆转让给他人,需要先付清该车辆所欠甲方的购车款(包括欠银行的汽车消费贷款)和相关费用后,方可办理该车辆出卖转让手续,并办理该车辆的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乙方在转让该车辆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累计二个月未交纳按月支付的购车欠款、车辆营运税费等相关费用,甲方单方面有权终止该合同,解除双方的上户登记关系,扣留该车辆,直至乙方交清所欠购

车款、税费及各项费用。若在规定的期间内,乙方仍未交清所欠的购车款、税费等各项费用,乙方同意甲方自行按市场价格变卖该车辆以清偿乙方所欠费用。

六、上户登记期间,甲方为乙方代办保险,也可以在经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在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按规定参加车辆强制保险、50万元不计免赔的“商业三责险”、车损险、车上人员险和其他险种予以保险。续保时上述险种和保额不变(还清了购车款的是否买车损险由乙方自定)。若乙方未及时交纳保费而脱保中,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含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脱保前一天甲方有权扣留该车辆暂停营运,待该车辆买全了上述保险后方可放行运行。

七、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向交警部门和保险公司报案,并且要及时通知甲方。事故的善后处理由乙方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需要甲方派员协助,甲方应给予方便,但处理事故的一切费用(含旅差费、乙方代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时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从事危货运输时要手续齐全,不能超载,不能装载经营范围以外的危货。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的民事、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九、该车辆营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期间,车辆的保养、维修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上户登记时间为10年,即自2022年07月26日至2032年07月26日止。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十二、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甲方所在地袁州区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宜春市赣西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13870562888
 电话:15320115596

乙方签字:陈然
 身份证号:340322199408230038
 地址:虫村乡五河县城隍庙红树湾
 电话:15255397899

签订日期: 2022 年 07 月 28 日

签订地址:宜春市袁州区赣西汽车服务广场一栋1-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证

赣 交 运 管 宜 字 360900097280 号

业 户 名 称: 宜春市鑫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物流中心3栋4楼

车 牌 号 码: 赣C1584F

经营许可证号: 360900200384

车 辆 类 型: 轻型厢式货车

吨 (座) 位: 1.015吨

经 营 范 围: 危险货物运输 (1类4项),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车 辆 尺 寸: 5995mmx2150mmx2850mm

发 证 日 期: 2025年07月04日

有 效 期 至: 2028年07月04日

核 发 机 关: 宜春市行政审批局

审 验 有 效 期 至: 2026年07月

技 术 等 级 评 定: 一 级 2025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甲方: 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甲方出卖给乙方或采用其他方式出卖给乙方的车辆,由于已交付但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将自己购买的轻型厢式货车、发动机号为PB051498、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为LEFYFKG20PHN50864的货车壹辆,上户登记在甲方,其车牌号(机动车登记编号)为赣C EB268。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定,乙方将自己购买的未办理所有权转让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这只是依法准予上道路行驶的登记,不是机动车所有权的登记。甲方只是该车辆登记名义人,乙方才是实际所有权人,(乙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购车时,甲方保留了所有权)。甲方与乙方不存在挂靠经营关系,也不收取乙方的管理费,甲方不参与乙方该车辆的经营管理,也不享有乙方该车辆的运行利益,由乙方独立支配该车辆的运行并获得全部利益。因此,乙方使用该车辆的过程中,所发生任何纠纷的经济责任和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任何第三方均不能据此要求甲方承担该车辆的经营风险(包括交通事故的人身和财产的损害赔偿,货运纠纷和损失等)。

三、甲方为该车辆提供各类服务,代办车辆年审、年检、保险、代收税收等服务,不收取任何管理费。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该车辆的实际所有权与他人没有任何的产权纠纷;在上户登记期间未还清甲方的购车款(含甲方担保向银行汽车消费贷款)前不会将该车辆进行转让、转租、抵押,不会发生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愿意承担转移、变卖或诈骗甲方财产经济和法律责任。

如乙方确有特殊情况需将该车辆转让给他人,需要先付清该车辆所欠甲方的购车款(包括欠银行的汽车消费贷款)和相关费用后,方可办理该车辆出卖转让手续,并办理该车辆的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乙方在转让该车辆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累计二个月未交纳按月支付的购车欠款、车辆营运税费等相关费用,甲方单方面有权终止该合同,解除双方的上户登记关系,扣留该车辆,直至乙方交清所欠购

车款、税费及各项费用。若在规定的期间内,乙方仍未交清所欠的购车款、税费等各项费用,乙方同意甲方自行按市场价格变卖该车辆以清偿乙方所欠费用。

六、上户登记期间,甲方为乙方代办保险,也可以在经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在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保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按规定参加车辆强制保险、50万元不计免赔的“商业三责险”,车损险、车上人员险和其他险种予以保险。续保时上述险种和保额不变(还清了购车款的是否买车损险由乙方自定),若乙方未及时交纳保费而脱保中,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含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脱保前一天甲方有权扣留该车辆暂停营运,待该车辆买全了上述保险后方可放行运行。

七、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向交警部门和保险公司报案,并且要及时通知甲方,事故的善后处理由乙方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需要甲方派员协助,甲方应给予方便,但处理事故的一切费用(含旅差费、乙方代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时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从事危货运输时要手续齐全,不能超载,不能装载经营范围以外的危货。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的民事、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九、该车辆营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期间,车辆的保养、维修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上户登记时间为10年,即自2023年11月29日至2033年11月29日止。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十二、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甲方所在地袁州区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蚌埠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曹江华
电话: 13767502682



乙方签字: 陈然
身份证号: 340322199908230038
地址: 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老汽车站
对面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电话: 15255397899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汽车上户登记合同

甲方: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甲方出卖给乙方或采用其他方式出卖给乙方的车辆,由于已交付但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将自己购买的轻型厢式货车、发动机号为PB051499、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为LEFYEDG2PHN508654的货车壹辆,上户登记在甲方,其车牌号(机动车登记编号)为赣C H7B58。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定,乙方将自己购买的未办理所有权转移登记而上户登记在甲方,这只是依法准予上道路行驶的登记,不是机动车所有权的登记。甲方只是该车辆登记名义人,乙方才是实际所有权人,(乙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购车时,甲方保留了所有权)。甲方与乙方不存在挂靠经营关系,也不收取乙方的管理费,甲方不参与乙方该车辆的经营管理,也不享有乙方该车辆的运行利益,由乙方独立支配该车辆的运行并获得全部利益。因此,乙方使用该车辆的过程中,所发生任何纠纷的经济责任和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任何第三方均不能据此要求甲方承担该车辆的经营风险(包括交通事故的人身和财产的损害赔偿,货运纠纷和损失等)。

三、甲方为该车辆提供各类服务,代办车辆年审、年检、保险、代收税收等服务,不收取任何管理费。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该车辆的实际所有权与他人没有任何的产权纠纷;在上户登记期间未还清甲方的购车款(含甲方担保向银行汽车消费贷款)前不会将该车辆进行转让、转租、抵押。不会发生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愿意承担转移、变卖或诈骗甲方财产经济和法律责任。

如乙方确有特殊情况需将该车辆转让给他人,需要先付清该车辆所欠甲方的购车款(包括欠银行的汽车消费贷款)和相关费用后,方可办理该车辆出卖转让手续,并办理该车辆的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乙方在转让该车辆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累计二个月未交纳按月支付的购车欠款、车辆营运税费等相关费用,甲方单方面有权终止该合同,解除双方的上户登记关系,扣留该车辆,直至乙方交清所欠购

车款、税费及各项费用。若在规定的期间内,乙方仍未交清所欠的购车款、税费等各项费用,乙方同意甲方自行按市场价格变卖该车辆以清偿乙方所欠费用。

六、上户登记期间,甲方为乙方代办保险,也可以在经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在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保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按规定参加车辆强制保险、50万元不计免赔的“商业三责险”、车损险、车上人员险和其他险种予以保险。续保时上述险种和保额不变(还清了购车款的是否买车损险由乙方自定)。若乙方未及时交纳保费而脱保中,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含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脱保前一天甲方有权扣留该车辆暂停营运,待该车辆买全了上述保险后方可放行运行。

七、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向交警部门和保险公司报案,并且要及时通知甲方。事故的善后处理由乙方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需要甲方派员协助,甲方应给予方便,但处理事故的一切费用(含旅差费、乙方代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时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从事危货运输时要手续齐全,不能超载,不能装载经营范围以外的危货。乙方使用该车辆发生的民事、刑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九、该车辆营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使用该车辆期间,车辆的保养、维修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上户登记时间为10年,即自2023年11月29日至2033年11月29日止。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十二、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甲方所在地袁州区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黄江华

电话:137675026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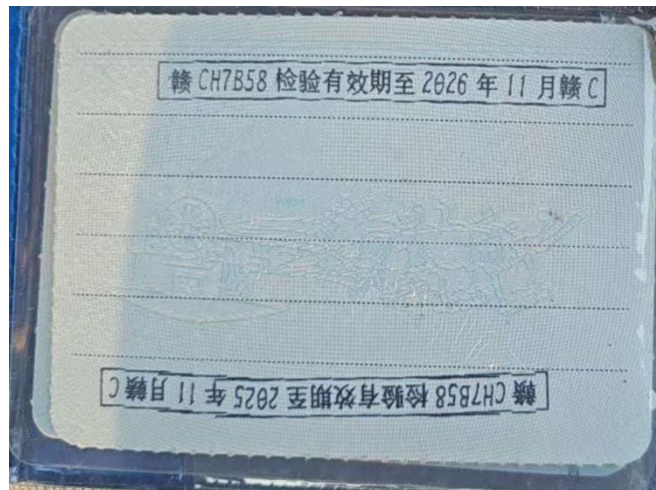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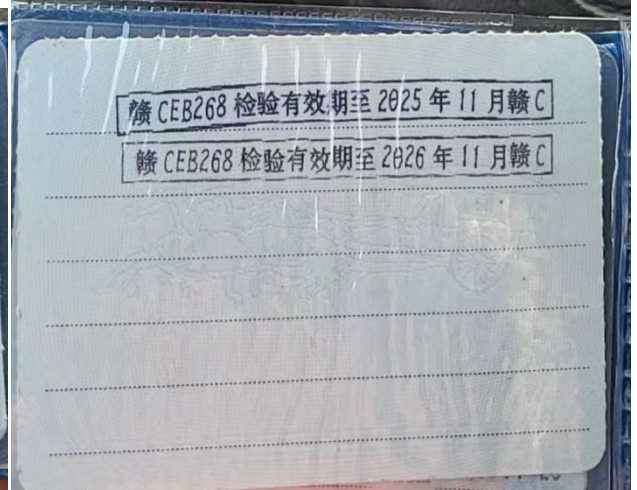
乙方签字:陈然

身份证号:340322199908230038

地址: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老汽车站
对面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电话:15255397899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证

赣 交 运 管 宜 字 360924088842 号

业 户 名 称: 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 宜春市宜丰县新昌镇迎宾大道东侧

车 牌 号 码: 赣CEB268

经营许可证号: 360900211547

车 辆 类 型: 轻型厢式货车

吨 (座) 位: 0.95吨

经 营 范 围: 危险货物运输 (1类4项),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车 辆 尺 寸: 5995mmx2250mmx3420mm

发 证 日 期: 2023年12月12日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2月12日

核 发 机 关: 宜春市行政审批局

审 验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1月

技 术 等 级 评 定: 一 级 2025年0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证

赣 交 运 管 宜 字 360924088846 号

业 户 名 称: 宜丰华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 宜春市宜丰县新昌镇迎宾大道东侧

车 牌 号 码: 赣CH7B58
经营许可证号: 360900211547
车 辆 类 型: 轻型厢式货车
吨 (座) 位: 0.95吨

经 营 范 围: 危险货物运输 (1类4项),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车 辆 尺 寸: 5995mmx2250mmx3520mm
发 证 日 期: 2023年12月12日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2月12日
核 发 机 关: 宜春市行政审批局

审 验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1月
技 术 等 级 评 定: 一级 2025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证照编号: C02141736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02550860910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贰佰零叁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2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柳春江

经营范围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寨下镇工业园12号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从事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务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劳务服务),汽车租赁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赣 交运管许可 宜 字 360900211497 号

业户名称: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集装箱), 危险货物运输(1类4项), 危
险货物运输(2类2项), 危险货物运输(3类), 危险货物运输(5类1
项), 危险货物运输(5类2项), 危险货物运输(8类), 危险货物运输
(9类), 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废物), 危险货物运输(第5类), 国
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 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电子证照专用核发机关

宜春市行政审批局

证件有效期: 2025 年 08 月 01日至 2029 年 08 月 01日 2025 年 08 月 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货物运输合同

甲方: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宜春市华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第一、平等互利、周到服务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为乙方提供运输服务之事宜,订立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的危险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标准,设置明显标志,货物运输单证必须真实、准确并注明危险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到货时间、地点、收货人等事项。
- 2、乙方应遵守危险货物运输的有关法规条例,用符合法律规定的货运车运输,按规定悬挂危险品标志运输车辆必须有法定的保险,车况良好,安全可靠。驾驶员及押运人员应具有危险货物《从业资格证》和《危险货物操作证》,确保货物在规定时间内安全、快捷的抵达甲方规定的仓库或码头。
- 3、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货物流向提供最佳的运输途径,确保在货物运输期限内将货物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并负责监督将货物卸到仓库,办理好与收货人的交接手续,并向收货人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的证明。
- 4、乙方必须负责所承运的货物安全。保证货物无缺损,如出现此类问题,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具体赔偿价格按甲方向工厂发放的订单价格确定。由于甲方原因而造成执法部门没收货物、扣留乙方车辆及驾驶员等,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乙方损失时,甲方应向乙方全额承担赔偿责任在运输过程中,因乙方手续问题造成的罚款或扣留货物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
- 5、发货由甲乙双方共同商议合理的装载路线,因特殊原因延误装货时间或路线过长,甲方应视具体情况派车转运或补充转运费用。如在运输途中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6、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租用乙方合法车辆,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 7、结算方式:单车现金结算,货到签收无误一次付清。
- 8、本合同有效期自 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24 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可经协商续签合同。
- 9、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诸法律。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经开区物流中心A栋31号春帆路北

老汽车站对面巨虹烟花爆竹公司

电话: 15255397899

电话: 13767505999

日期: 2017.11.24


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 | | | |
|---------------------|---------|-------------|--|
| RY34030020220803225 | | | |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2年09月26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4年06月25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0-06-24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4年06月25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4年06月25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0-06-24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年 月 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姓名 | 陆晓东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1995-2-28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安徽省五河县城关镇 | | |
| 证号 | 340322199502280051 | | |
| 准驾车型 | 其他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RY34030020230006498 | | | |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 | |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3年05月25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4年06月25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0-06-24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4年06月25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4年06月25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0-06-24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年 月 日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姓名 | 陆晓东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1995-2-28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安徽省五河县城关镇 | | |
| 证号 | 340322199502280051 | | |
| 准驾车型 | 以机动车驾驶证为准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
| 姓名 | | 王建 |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 1982-6-27 |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 皖五河县城关镇 | | | |
| 证号 | | 340322198206270014 | | | |
| 准驾车型 | | 以机动车驾驶证为准 |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D34030001542 | |
|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2009 01 24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25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6-24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19 年 01 月 10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6-24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25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6-24 (盖章) |

| | | | | | |
|------|--|---|--|----|----|
| 姓名 | | 赵宇 |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 1995-7-29 |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 皖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钱台巷45号 | | | |
| 证号 | | 340322199507290013 | | | |
| 准驾车型 | | 以机动车驾驶证为准 |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RY34030020240037792 | |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小型车辆)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2024 07 19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19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8-18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小型车辆)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19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8-18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2024 08 19 |
| | 初次领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19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2030-08-18 (盖章) |

| | | | | |
|------|--|---|----|----|
| 姓名 | | 张天赐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 1992-11-23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 安徽省五河县城关镇康民路吴家咀小区5号楼三单元 | | |
| 证号 | | 340322199211238814 | | |
| 准驾车型 | |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RY34030020250804413 | | |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5-09-18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5-09-18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1-09-17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 | | | | |
|------|--|---|----|----|
| 姓名 | | 陈朗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 2007-1-30 | 国籍 | 中国 |
| 住址 | | 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 | | |
| 证号 | | 340322200701300030 | | |
| 准驾车型 | | | | |
| 二维码区 | |  | | |

| | | |
|---------------------|---------|------------|
| RY34030020250804412 | | |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2025-09-18 |
| | 初次领证日期 | 2025-09-18 |
| | 有效起始日期 | 2031-09-17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 发证机关 | 从业资格类别: | |
| | 初次领证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起始日期 | 年 月 日 |
| | 有效期限 | (盖章) |

驾驶员、押运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资格类型 | 证书编号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复审日期 | 备注 |
|----|-----|------------------|--------------------|----------|-----------------------|------|----|
| 1 | 陆晓东 | 爆炸品道路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502280051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至2030-06-24 | / | |
| |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 340322199502280051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至2030-06-24 | / | |
| 2 | 王建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 340322198206270014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6-25至2030-06-24 | / | |
| 3 | 赵宇 | 爆炸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小型车辆) | 340322199507290013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8-19至2030-08-18 | / | |
| | | 爆炸品道路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507290013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4-08-19至2030-08-18 | / | |
| 4 | 张天赐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199211238814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5-09-18至2031-09-17 | / | |
| 5 | 陈朗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 | 340322200701300030 | 蚌埠市交通运输局 | 2025-09-18至2031-09-17 | / | |

13、从业员工工伤保险缴纳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02-09

| | | |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91340322675882267D | | 国家税务总局五河县税务局城关税务分局 | |
| 纳税人名称 |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河支行 | |
| 系统税票号 | 税(费)种 | 税(品)目 | 所属时期起 | 所属时期止 |
| 434036260200006904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 2026-02-01 | 2026-02-28 |
| 434036260200006904 | 失业保险费 |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 2026-02-01 | 2026-02-28 |
| 434036260200006904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 2026-02-01 | 2026-02-28 |
| 434036260200006904 | 工伤保险费 | 工伤保险 | 2026-02-01 | 2026-02-28 |
| 434036260200006904 | 失业保险费 |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 2026-02-01 | 2026-02-28 |
| 金额合计 | (大写) | 壹万柒仟伍佰贰拾元整 | | ¥17520.00 |
| <p>本缴款凭证为电子缴款凭证, 电子缴税的, 需与银行对账单一并扫描记录核身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 请持完税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局 征收专用章</p> | | | | |

14、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单



创立于1949, 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 机构县域覆盖100%。

EE2GHC00240

No. 3400261000138659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 PZGH202634030000000002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 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义务、保险金申请与给付等), 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 | | | | | |
|--------|---------------|-------|-------------|-------|--------------------|
| 投保人名称: |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 证件类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证件号码: | 91340322675882267D |
| 联系人姓名: | 黄继功 | 联系电话: | 133****3891 | 邮编: | 233000 |
| 投保人地址: | 五河县大桥路89号 | | | | |

被保险人信息

| | | | | | |
|---------|---------------|-------|-------------|-------|--------------------|
| 被保险人名称: |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 证件类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证件号码: | 91340322675882267D |
| 联系人姓名: | 黄继功 | 联系电话: | 133****3891 | 邮编: | 233000 |
| 被保险人地址: | 五河县大桥路89号 | | | | |

从业人员人数: 20

保障内容

全单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全单累计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全单每次事故医疗救护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全单每次事故事故鉴定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全单第三者每次事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1000.00元
 全单从业人员每次事故每人死亡伤残责任限额: 400000.00元
 全单从业人员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全单第三者每次事故每人死亡伤残责任限额: 400000.00元
 全单第三者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全单每次事故事故抢险救援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全单每次事故法律诉讼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按照《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
 累计责任限额: ¥8,000,000.00元, 每次事故救援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每人死亡责任限额: ¥400,000.00元, 第三者每人伤亡责任限额: ¥400,000.00元;

按照《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附加伤残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附加伤残责任
 每次事故伤残责任限额: ¥8,000,000.00元, 每人伤残责任限额: ¥400,000.00元;

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附加第三者财产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安全生产责任附加第三者财产责任
 每次事故第三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1,000.00元, 累计第三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10,000.00元, 每次事故第三者财产损失免赔额: ¥500.00元, 每次事故第三者财产损失免赔率: 10.00%;

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附加法律费用条款》:
 保障项目: 安全生产责任附加法律费用
 法律费用累计责任限额: ¥1,000.00元, 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1,000.00元;

按照《责任保险附加及时报案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责任保险附加及时报案责任

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附加医疗费用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安全生产责任附加医疗费用责任
 每次事故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医疗费用累计责任限额: ¥100.00元, 每人医疗费用免赔率: 10.00%, 每次事故从业人员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每次事故第三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 ¥10.00元, 从业人员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第三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00.00元;

保险期间:

共12个月, 自2026年02月23日零时起, 至2027年02月22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元整 ¥: 3700.00元(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3490.57元, 增值税额总计: 209.43元)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 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 机构县域覆盖100%。

EEZGHC00240

No. 34002610001386596

保险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司法管辖:

中国境内(港、澳、台除外)

特别约定



出单机构: 五河支公司商团业务部

销售机构/中介机构: 保险营销员

核保: 李涛哲

制单: 蒋鹏飞

签单时间: 2026年02月06日

经办: 武珍

尊敬的客户:

(1) 您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或附近营业网点查询验证保单信息或查阅条款内容。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渠道联系本公司。

(2) 如出险, 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或通过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报案, 并查询理赔信息。

(3) 如您对本公司服务不满意, 请拨打95518客服热线反映情况, 也可采取申请核查、调解、仲裁、诉讼等救济途径, 保障您的权益。

15、停用说明

停用说明

库区内西北侧厕所距 1 号 1.3 级爆竹库的距离不足,不符合《烟花爆竹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161-2022),目前已停用闲置,并张贴停用标志。

特此说明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3 日



16、安全现状评价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照片

| 序号 |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 整改前 | 整改后 |
|----|-----------------------|---|---|
| 1. | 1 号爆竹库故障人体静电导除装置已维修正常 |  |  |
| 2. | 已更换 3 号烟花库褪色灭火器标志 |  |  |

| | | | |
|-----------|------------------------------|--|--|
| <p>3.</p> | <p>消防水池已设置“当心落水”警示标识</p> |  |  |
| <p>4.</p> | <p>1号爆竹库门前已设置2.5m车辆停靠警戒线</p> |  |  |
| <p>5.</p> | <p>库房内已设置防爆应急标志灯</p> | <p>/</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6.</p> | <p>库区内灭火器已设置 消防器材检查卡并规范填写</p> |  | <p>消防器材检查卡</p> <p>年度: 2026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灭火器 <input type="checkbox"/> 水带 水枪 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警铃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出口 <input type="checkbox"/> 灭火器箱</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95 757 1410 1151"> <thead> <tr> <th rowspan="2">月份</th> <th colspan="2">检查情况</th> <th rowspan="2">检查日期</th> <th rowspan="2">检查人</th> </tr> <tr> <th>正常</th> <th>不正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月</td> <td>✓</td> <td></td> <td>1.1</td> <td>陈然</td> </tr> <tr> <td>1月</td> <td>✓</td> <td></td> <td>1.15</td> <td>陈然</td> </tr> <tr> <td>2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6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6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①如检查到消防器材有异常,应立即进行更换或检修 ②检查情况正常打“√”异常打“×”;</p> | 月份 | 检查情况 | | 检查日期 | 检查人 | 正常 | 不正常 | 1月 | ✓ | | 1.1 | 陈然 | 1月 | ✓ | | 1.15 | 陈然 | 2月 | | | | | 2月 | | | | | 3月 | | | | | 3月 | | | | | 4月 | | | | | 4月 | | | | | 5月 | | | | | 5月 | | | | | 6月 | | | | | 6月 | | | | |
| 月份 | 检查情况 | | 检查日期 | | 检查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正常 | 不正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月 | ✓ | | 1.1 | 陈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月 | ✓ | | 1.15 | 陈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7.</p> | <p>库区内西北侧厕所已 停用闲置,已悬挂停用 标识牌</p> | <p>/</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8.</p> | <p>产品已更换新的外包 装箱</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2号烟花库外墙已张贴新的操作规程 |  |  |
| 10. | 已增加安全疏散通道标识 | / |  |

17、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根据《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对标检查表》，本公司烟花爆竹仓库库房为砖混结构，应在库房梁底或板底标高处，沿外墙和内纵、横墙设置现浇钢筋混凝土闭合圈梁。承诺六个月内完成。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0日



18、五河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烟花爆竹经营(批发)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现场整改照片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2月4日,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五河县应急管理局、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评价机构)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听取了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情况的介绍、评价单位关于《评价报告》的汇报,查看了现场,查阅了有关文件和资料。经过充分交流、讨论,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备“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烟花爆竹制造业”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07月15日,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二、《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评价依据充分、评价内容齐全,采用的评价方法合理,对该公司换证以来的变化情况进行了检查,评价结论客观公正,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

三、有关意见

(一)报告方面:

- 1、完善库区概况,补充仓储容量及仓库耐火等级等信息。
 - 2、明确固定值班电话;细化经营能力评估,补充运输保障、人员资质、经营许可匹配性等内容。
 - 3、完善检查表,补充防雷装置检测单位、检测时间及有效期等关键信息。
 - 4、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险等相关附件。
- 按与会人员提出的其他意见一并修改文本。

(二)现场方面


- 1、拆除库区停用(弃用)的电源线路;
- 2、按规范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专家组:



2026年2月4日

| 序号 |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 整改前 | 整改后 |
|----|---------------------------------|---|---|
| 1. | 已拆除库区停用的电源线路 |  |  |
| 2. | 已按规范设置“当心触电”、“安全出口”及“当心爆炸”的安全标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安全现状评价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省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委托贵公司编制烟花爆竹仓库现状评价报告。具体要求如下:

- 1、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规定进行评价,确保评价报告质量符合审查要求。
- 2、本公司相关资料、附件齐全有效情况下,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报告编制。
- 3、内容全面、编制规范、客观公正、实事求是。
- 4、提供正式书面报告 5 本。

五河县巨虹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7 日

